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百年相思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新春·台北城

真正想说的，其实是——

失望、疑惑、黯然，固然避免不了，
都不能让这种情绪持续太久、沉溺太深。

河川都凝固；青山都枯萎，高楼大厦纷纷崩塌，熊熊火焰，蓬蓬烟尘，
一座繁华的大城市，无声无臭地倾倒覆灭了。

我从梦中醒来，挣不脱那份惊悸、沮丧的情绪。冬夜静又深，不知何时黎明才来。

当我穿戴齐整，阳光下振作精神，展开这个城市之旅，应当可以安慰自己，一切都安好无恙，那只不过是一场重复的梦魇罢了。

然而，立法院前，不知又是为了什么，聚集一大群人，白色长衣墨迹淋漓，晃动着、拉扯着，除了轰然的喧腾，辨识不出任何特别的声音与意义。

在市议会旁换车，那儿有一座电话亭，关上门，投币按钮，成一个隐密宁谧的空间。

那天早晨，循例进入，掩门之后，车声隆隆依旧奔涌进来，怔怔注视，散落满地的细碎光亮，红砖路，亭底，我的脚下。不知又是为了什么，电话亭所有的玻璃，全被砸得粉碎。电话接通以后，我听见自己的话语，被流窜的尖锐噪音割裂分离，不能搏聚。

与朋友欣然小聚，雨后走出餐厅。我们在宽阔的十字路口停下，和其它面无表情的人站在一起。马路上有几辆宣传车缓缓通过，扩音机传出紊乱的歌声和呐喊，布条上的字显示他们来自外地。有朋自远方来。而车上的人不知是为了什么狂热着，激动着，挥扬拳头，扯开喉咙吆喝，一批又一批宣传单，像雪片飞舞在空中，而后随意散落，飞扑在机车骑士脸上，坠落并黏贴在潮湿的柏油马路上。我们仍保持一贯的姿势与表情，看着他们肆无忌惮地闯过红灯，扬长而去。

你知道吗？朋友打破沉默，微笑着对我说：以前，我很关心，他们为什么抗议示威。

现在，我关心，又有什么被破坏了。以后，我将什么都不关心。

我想要一杯热奶茶。

听见朋友的话，我环抱双臂，突然觉得寒冷，自心脏泛向全身。怎样才能使自己比较温暖而安全？我想喝一杯热奶茶。

带学生到至善园去上课，冷风吹来丝丝细雨，掩不住大孩子兴高采烈的情绪。五点钟，宣布下课以后，仍有人舍不得走，环坐鱼池畔的回廊上，弹着吉他唱歌。偶尔，屏息看着锦鲤跃出水面，旋转，再投身入水。

大家都期盼这样的黄昏，可以一直持续。而我必须催促他们搭车回家，因为，天黑以后，不定会发生什么事。我们在士林下车，师生挥手作别，看着他们穿越马路，混进夜市的人群中。我在街边的电话亭打电话，一抬头，使与暴戾凶残的“士林之狼”遇个正着。那幅狼之素描，贴在对面的电线杆，仿佛还带着嘲弄的笑意，谁是他的下一个祭品？

你怎么了？你在哪里？电话另一头声声地问。

我的声音冻结，无法忍受独自在夜晚的士林，亟亟地只想逃跑。

士林之狼、景美之狼、木栅之狼、大安之狼……台北之狼。这是一座城市；或是个野生动物园？

没办法呀！有人说。山上的森林全给人破坏光了，狼群只得下山啦！

大伙儿听了这话哄堂大笑，前俯后仰，像是个超级大幽默。当夸饰以后的笑声，戛然中断，在彼此眼眸，我们看见空洞的忧虑与无力。

陪同几位长辈，参加一场海外投资说明会。会中放映幻灯片，先是鼓声咚咚，台北市街头示威游行；立法院攀跳主席台；警民冲突，带血的棍棒、铁杆和石头；按着是焚烧的垃圾山，黑死的基隆河。一幕幕画面紧逼而至，令人窒息。而后，悠扬乐声忽然飘荡起来，一大片湛蓝海洋，是美国迈阿密海滩；红屋顶的花园社区，佛罗里达州。澳洲一望无际的牧场草原上，追跑的小孩。湖光山色，微曦中的加拿大。和平的、干净的、美丽的土地。

灯亮后，议论随即纷纷，主办单位鼓起如簧之舌，滔滔不绝，全不及幻灯片眼见为凭的比较。我从骚动中站起身，推开门，一直走出去。

走廊上有窗，可以俯瞰这个城市，灰蒙蒙地，并不十分真切。空气如此混浊，会不会发布警报？哪一条街道，又在示威游行？会不会冲突流血？等冬天过去，会不会比较暖和？

有人走过来，问我为什么不进去听？

我说，我不听，因为我都知道了。

是的，我其实都知道。有人说，中产阶级因为欠缺安全感，离家“出走”了；有人说，社会上的脱序如同“阵痛”，而阵痛变为痉挛，久了也能要人命的。

我也知道，到过其它国家及地区以后知道，我是无处可以“出”；可以“走”的。

我已注定要在“阵痛”中死亡或者重生。我因此而觉得悲壮；也感觉幸福。

尽管如此，在一叠贺年卡上题辞签名，写着自己所在的时空：“岁末，台北城”时，梦中景象便前来干扰。

我决定改变一种心情。

那天，走过市议会，看见电话亭镶装的新玻璃，我站住，被一种说不清楚的复杂情绪充满。那个在碎玻璃中装修的人，那些清扫道路上纸屑垃圾的人，是恒常居住在这个城市的。当远方的朋友呼啸着来，呼啸着去，之后，负责修补的，永远是沉默地，安静地，甚至没有特别凸显的五官面貌。是什么样的力量，支持着这些值得尊敬的平凡人？

街道上有一群红衣红帽的圣诞老人游行，等红灯时，会敲敲车窗，递张小卡片，满面笑容地祝福；被祝福的人也笑着感谢。小孩子兴奋地指点欢呼。圣诞老人举抱孩子，经过的、围观的，全忍不住笑起来。望着这列迤逦的队伍，看着童年的梦境声势如此庞大的实现，怎不令人喜悦？

台北之狼落网时，供称曾载着六具女尸，疾驰在台北街头，令人毛发直竖。而在死伤十余名妇女后，士林之狼终也难逃疏而不漏的命运。提起缉狼成功，台北城的女性都有着劫后余生的感激，几乎涕零。

多么可怕。人们都说，那个平日彬彬有礼的青年，竟然是一匹恶狼。还有什么可以信任的？

多么难得。我却这么说，即使是一匹狼，平日里也像个敦亲睦邻的人。这社会不是充满希望的吗？

真正想说的，其实是，失望、疑惑、黯然，固然避免不了，却不能让这种情绪持续太久、沉溺太深。

走过幼儿园，看着手牵手的幼儿；站在路口，看着戴帽的小学生跑着跳着过马路；伫立讲台上，看着午梦初醒的大孩子，努力集中精神，迅捷的翻开书。每当这时候，我便全心全意地相信，他们都会和我一样，在这个城市里，慢慢地长大。

阳明山的樱花开了，车行上山，夹道的花朵，成一片飘飞的绛纱，背景是蓝蓝的天空。据说这是个暖冬，我却以为，春天已经到了。

因此，再写卡片时，我寻找更适当的祝辞：

祝平安如意。

新春。台北城。

一条流动的星河

某些幽微的记忆再度触动，
我才想起，这些年来，
竟未曾找着适当的机会，向他道谢。

刚开始注意到阿麦，并不因为他是系上公认的金童；而是因为他身边抢眼亮丽的玉女。没过多久，玉女离弃了阿麦，和他最好的朋友坠入情网；偏那男孩也是个金童。

阿麦受到双重打击，辉煌逐渐褪色。

其次系上的聚会，阿麦和玉女不可避免的相遇了。玉女如同穿花蛱蝶，满室的笑语人声，仿佛都供奉着她。只有阿麦，不说不笑也不动，伫立在角落里，二的一灭的香烟头，像是藉以维持着生命力。层层烟雾中，是一双被痛楚焚烧的眼眸。

我静静待在另一个角落，冷眼观察着这段不堪的心情。

橘子刚上市，兴冲冲提了一袋，在球场边坐下，场内的篮球比赛交锋正激烈。我们这群女生，像捧着一句爆米花看电影一样雀跃，争先恐后拨开橘子皮，特殊的芳香气息流泻在空气中。我拈起一片放进嘴里，阿麦正运球奔向这边的篮框，轻舒猿臂，眼看就要漂亮得分了！可是，他的动作突然停止，以一种非常奇异的眼光盯着我看；我的喉头被哽住，咽不下也吐不出，憋成滑稽的模样，直到篮下三秒钟的哨音尖锐响起，我才得以顺利吞咽，未酿奇祸。

比较熟识以后，向他兴师问罪，不料他也是理直气壮地：

“我真不敢相信，竟然有女生一边吃橘子，一边看我打球？”

神情语气犹存孤芳自赏的意味。

大四那年的系运，秋高气爽，在小得刚刚好的运动场上热烈展开。班上男生原本就稀少，像阿麦这样身手矫捷的，几乎成了十项全能。而我们这些女生，在铅球、铁饼齐飞的场地里，组成义勇拉拉队，随着阿麦冲锋陷阵。

沙坑旁有个已毕业的学长回来探班，他叹了口气，对我们说：

“想当初，阿麦还是咱们系上的金童呢！”

今非昔比的暗示太过明显。阿麦起跳，而后跌落在沙堆里。

那时，玉女又陆续发现了第三个、第四个金童；阿麦也在情海怒涛中几度沉浮。

而我们这些当初在球场边吃橘子的女生，对阿麦来说，是恒长温暖的；有时感激起来，他便冲着我们叫“兄弟”。

阿麦从沙堆翻身爬起，试着跳第二次、第三次，跳出好成绩。他已不是镀金的童子，拥有千疮百孔却依然柔软的心灵，他只是个凡夫俗子。

我们在飞扬沙土中，嘶哑地呐喊着加油。他是我们的兄弟。

全班到金山露营，分组烹饪晚餐，太阳沉进海底，天空泛着紫色。

我们这组炒了盘色香味俱全的辣子鸡丁，只是辣得太离谱。阿麦捧着碗流窜而来，不免食指大动。我们和他谈条件，若要吃就得吃完，一边忍着笑，把大半盘倒进他的碗里。他猛扒一口，顿时脸红脖子粗，青筋贲暴，我们大笑，连忙夺他的碗。

“不行！兄弟对我这么好，我要吃光。”他护着碗退后。

“不行啊！”我大叫，拔腿便追。

我们在紫色沙滩上费力奔跑，又嚷又叫，浑身气力都耗尽，跑的人不知为什么跑，追的人不知为什么追，只是一前一后瘫在软绵绵的沙上，揉着肠子笑。

冬天刚到，我在话剧社指导老师的帮助下，自编自导一出舞台剧。从来，社里强人辈出，我在他们眼中只是安静柔弱的女孩。初挑大梁，不仅自觉惴惴难安，更引起极强烈的反弹。

“她怎么可能？”这样的质疑听多了，反而把我的意志逼得坚强。于是，认真地，一点一滴开始策划；强人们却联合抵制，群起杯葛，使我的人际关系面临空前困境。

当我极需援助，而社内几乎无人配合，于是，我去找阿麦，希望他演出男主角。

男主角是个亡命天涯的通缉犯，和相爱的女人逃避追捕，在一次意外巧合中，绑架了女人昔日的同窗好友。我把剧情讲给他听，他听完以后告诉我，实在很想帮忙，但他要准备预官考试。那时，也是他不如意的日子，眉毛低低地压着双眼，他的信心，他的勇气，在此一举。

“所以，预官考试对我太重要了。”

好吧。我微笑地说，那没有关系，你好好地考试，一定会考上的。

舞台剧的策划仍持续进行，只是在演员的寻找上布满荆棘。时常，已经预定的事，突然莫名其妙被取消；尔后，在那些冷冷带笑的眼光注视下，我必须隐忍着，加倍艰辛的执行。所幸，身旁始终有贴心的好友，不懂戏剧，不是社员，只是支持我去做我想做的事。于是，如同过河卒子，不能退缩，我的信心，我的勇气，在此一举。

那夜，放学以后，我仍留下来影印剧本；装订的时候，阿麦不知从那里走来，穿件暗绿色大外套，早来的寒流中，显得萧瑟。

“嗨！阿麦！几天没见你了。”我匆匆打个招呼，不愿把焦虑传递给他。

没有响应。

我抬起头看他，没有笑容的一张脸，有些古怪。

“你还好吗？怎么了？”

“我有事想跟你谈一谈。”他说。

连忙收拾好东西，向溪边走去。走的时候我想，他没有答应是对的。他是个养鸭人家的孩子，质朴良善的本性始终没有改变，不该让他搅进混乱复杂的人事，不该把他推上真假难分的舞台。

我们在溪畔石板地坐下，对岸的中影文化城高悬水银灯，正在赶拍夜戏，偶尔看见晃动的人影，听见含混的吆喝。

“演员找好了吗？”阿麦问。

我摇头，把尚存余温的剧本抱在胸前，使自己暖和一些。

“我想了很久，我应该帮你的忙。”

“可是，可是你的预官啊！”

我突然词不达意，只觉得着急。

他叫了我的名字，慢慢地说：

“我把预官跟你赌上了。”

我看着他，不能说话，转开脸，有些温热的东西漫流着，涌进眼里。

蓦地，我看见，天上的星星或是对岸的灯火，全落进溪水，荡荡漾漾，成为一条流动的星河。

阿麦加入以后，我们开始排戏，因为社里不愿替我们借固定场地排演，只好如同流动摊贩，空教室、操场、溪边，除了厕所，校园内每处都充当过我们的舞台。逢到雨天，一群人得搭两个小时的车，到我家排戏。在愈来愈紧迫的时间里，因为工作伙伴们相处融洽，倒也挺能苦中作乐。

即将演出的某个午后，我和几个朋友正绘制宣传海报。话剧社社长，一个暴躁的女孩，像枚引爆的火箭，冲进餐厅，掀翻桌子，踢倒椅子，劈头劈脸便破口大骂。未曾经历这等阵仗，我和我的朋友都傻住，不能反应，也听不懂她的咆哮。餐厅里一片静寂，所有男生女生都屏息地睁大眼。

没有搭档的独角戏，究竟是要词穷的。女孩叫骂完毕，站立片刻，十分无趣地悻悻离去，气势与来时大不相同，仿佛有些仓惶。

我弯下身，在朋友协助下，扶起桌椅，走出餐厅。推开门，忍不住颤抖，朋友过来拥我，疼惜又担忧，她的眼睛红红的。

“没事了。”我说：“只是，天太冷了。”

阿麦在当天下午找到我，他说：

“她凭什么这样欺负你？太过分了。”

我说她也是受人撩拨的，现在不见得开心。

“你不能一再让步！”

我并没有让步，该做的事纵然阻力重重，还是做了。

“我不需要也去敲桌子砸板凳吧？”

“你一点也不需要。”他笑起来：“可是，那一定很精采。”

因为这些事，我才看见真正的朋友，我告诉他，这已经够珍贵了。

奇妙的是，话剧社强人们态度转变为倾力支持，主动去接洽一切演出事宜。于是，灯光亮起，活动中心满是坐着站着的观众，完成一场悲欢离合的演出。我混夹在人群中，把手掌拍红了。

这一次把不可能化为可能，也是我生命中最初最好的演出。

只是一直没仔细想过，那些由阻碍变为推动的人们，心里的想法。

毕业以后，我继续念研究所，仍留在校园。与话剧社的人原本就无恩怨，事过境迁以后见面，更可以云淡风清的寒暄招呼。在一次重提往事中，说起排戏时的纠葛。

“后来，我们才知道，你原来也有恶势力的。”

阿麦，是我的恶势力。

大约就是那个寒冷的下午，和我谈过几句话，他知道我对那些人与事，根本一籌莫展。于是，他把自己装扮成舞台上慍悍的模样，直捣黄龙，恶狠狠数落那些人的不公平。

“如果要找麻烦冲着我来，我最喜欢麻烦！”他指着曾经横眉竖眼，此刻瞠目结舌的女孩：

“我警告你，不要再找她的麻烦了。”

一直都不知道，他做了这件事。

古人相交，可以为朋友两肋插刀。他在溪边答应我的时候，便已插上两把刀，打抱不平的时候，只是把刀插得更深一些。

当我无意中得知这件事，阿麦已在东部服兵役，他输掉了预官。

我并不相信社里的人是受了阿麦的恐吓才改变态度；但我想，阿麦的举动，或多或少让他们对“公平”二字有所省思吧。

阿麦退伍以后，工作有了着落，寻得一份安定情感，娶得如花美眷。我把他演戏时的大小剧照交给他的妻子收藏，面对年轻的自己，他激动着，不知所云。而我觉得羞愧，与他相比，我为朋友做过的事，太少太少了。

好友结婚，我们去北斗参加喜宴，与阿麦夫妻相逢。阿麦已升格做父亲，提起小阿麦的眉飞色舞，是一种陌生而美好的神情。

宴后，阿麦驾车送我们去彰化搭火车。行驶在黑夜的高速公路上，像滑进一场沉静的梦。阿麦突然叫唤后座的我：

“你看那些灯！”

路旁的花圃挂着一片又一片的灯，车窗外，形成璀璨地，一条流动的星河。

某些幽微的记忆再度触动，我才想起，这些年来，竟未曾找着适当的机会，同他道谢。

也许，下一次吧！

下次再见面，也许，我会向他说，谢谢！而他正为精力旺盛、兜圈子跑的儿子手忙脚乱，没留神听见我的话。但，一点也没关系，我搂抱笑着跑过来的小阿麦，下巴轻抵着他细软发丝，诚心诚意的感谢，生命中所有过往的瞬息。

太阳坠海以后，沙滩仍旧是紫色的吗？

冬天的夜晚，潺潺流过的星河，是否依然闪耀？

人间情分

人与世界的诸多联系，其实常常是与陌生人的交接，
而对于这些人，无欲无求，
反而能够表现出真正的善意。

下着梅雨的季节，令人心浮动，生活烦躁起来。尤其是上下课时，捧着大叠教材讲义，站立在潮湿的街头，看着呼啸如流水奔涌的大小车辆，却拦不住一辆出租车；那份狼狈，无由地令人沮丧。

也是在这样绵绵密密、雨势不绝的午后，匆忙地赶赴学校。搭车之前，先寻觅一家书店，影印若干讲义给学生，因为时间的紧迫，我几乎是跑进去的，迅速将原稿递交从未谋面的年轻女店员。

那女孩有一双细白的手掌，铺好原稿，开动机器，她先影印了两张尺寸较小的，而后将两张影印稿并排成一大张。抬起头，她微笑地说：

“这样不必印八十张，只要四十张就够了。好不好？”

我诧异地看着她继续工作，复印机一阵又一阵的光亮闪动里，也诧异地看着她的美丽。

原本，她的五官平凡无奇，然而，此刻当我的心灵完全沉浸在这样宁谧的气氛中，她不再是个平凡女孩。

我看着她仔细地把每一张整齐裁开、叠好，装进袋子，连同原稿还给我。付出双倍劳力，却只换来一半的酬劳，她主动做了，还显得格外光采。

离开的时候，我的脚步缓慢了些。焦躁的感觉，全消散在一位陌生人善意的温柔中。

并且发现，即使行走在雨里，也可以是一种自在心情。

第二次去澎湖，不再有亢奋的热烈情绪，反而能在阳光海洋以外，见到更多更好的东西。

望安岛上任意放牧的牛群；刚从海中捞起的白色珊瑚，用指甲轻划，会发出“箜”的声响。夏日渡海，从望安到了将军屿，一个距离现代文明更远的地方。有些废弃的房舍，仍保留着传统建筑，只是屋瓦和窗棂都绿草盈眼了。岛上看不见什么人，可以清晰听见鞋底与水泥地的摩擦，这是一个隔绝的世界呢！

转过一丛丛怒放的天人菊，在某个不起眼的墙角，我被一样事物惊住了——一具蓝色的公用电话。

不过是一具公用电话，市区里多得几乎感觉不到；然而，当我想到当初设置的计画，渡海前来装置、架接海底电缆……那么复杂庞大的工程，只为了让一个人传递他的平安或者思念，忍不住要为这样妥贴的心意而动容了。

一个月的大陆探亲之旅，到了后期已如贱兵败将，恨不能丢盔弃甲。大城市的火车站规模不小，从下车的月台到出口，往往得上上下下攀爬许多阶梯，那些大小箱子早超过我们的负荷能力了。

那一次，在南方的城市，车站阶梯上，我们一步也挣不动，只好停下来喘息。一个年轻男子从我们身边走过，像其它旅客一样；而不同的是他注视着我们，并且也停下来。

“我来吧！”

他温和地说着，用卷起衣袖的手臂抬起大箱子，一直送到顶端。我们感激的向他道谢，他只笑一笑，很快的隐遁在人群中。

着白色衬衫的背影，笑容像学生般纯净，是我在那次旅行中，最美的印象了。

现代人因为寂寞的缘故，特别热中于“谈”情“说”爱；然而又因为吝啬的缘故，情与爱都构筑在薄弱的基础上。

有时候，承受陌生人的好意，也会忍不住自问，我曾经替不相干的旁人做过什么事？

人与世界的诸多联系，其实常常是与陌生人的交接，而对于这些人，

无欲无求，反而能够表现出真正的善意。

每一次照面，如菱荷映水，都是最珍贵而美丽的人间情分。

当时年少春衫薄

走在阴暗潮湿的隧道里，一步又一步，
忍不住停下来想，这样充满挫败的日子，
究竟要待续多久？

高中联考的前一天，我站在四楼公寓阳台，俯看那方冲洗干净的天井，想象千百种下坠的方式。如同一片羽毛，或者一只西瓜？其实，缺乏的只是决心罢了。纵身一跃，遂在风中摆脱可以预期的所有失败与挫折。

然而，终究没有痛下那样的决心。

因为连这样简单的事都办不成，十四岁的我，怨天怨地以后，开始厌弃自己。以一种逆来顺受的态度，进入五专就读。

或许因为五岁便入学读书，一直没有开窍。十八岁以前，我始终把自己封锁在一片混沌荒漠的世界里；同时，隐藏着亟亟欲逃的情绪，惊惶而紊乱。

那所五专充满瑰丽人物与缤纷生活，最重要的是骤然失去联考的符咒，生命中最沉重的压力消解无形了。可是，这一切并不能挽救我的灵魂，日复一日地，蔽塞萎缩。

在梦里，我总不停地说话，慷慨激昂的说；和颜悦色的说；声嘶力竭的说；轻言细语的说。

醒着的时候，我什么都不说。

坐在教室最角落的位置，安静地看着喧闹吵嚷的同学，不明白他们何以能够如此兴高采烈？安静的贴靠着沁凉的墙壁，心中微微叹息，他们难道不知道，生命是这样脆弱又昂贵，倾尽所有的偿付之后，得到的只是虚空的嘲笑声罢了。

上体育课时，两个女生是来我身边坐下，叫我的名字问道：

“你有病吗？”

我摇头。其中一个凑近我，仔细打量以后说：

“我觉得你看起来好象琼瑶小说的女主角一样耶！”

顿时，我全身由内而外，流泻出一股凄美幽怨的氛围。唉，生命是这样脆弱又昂贵。

“是啊！”另一个应声说：“好象那种得癌症，到了末期的女主角！”

我听见，戳破虚空的嘲笑声。

有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我为了不知道如何安措自己猛然抽高益显削瘦的身形而沮丧。

我瘦得太厉害，使经过的人忍不住再诧异的观察一番；偏我又比一般女孩高，不容易找到屏障来躲藏。

人们看我，是因为我太畸形——认定这种想法以后，那些有意无意的眼光，几乎杀死我。

大多数的时候，我低垂眼皮，逃避旁人的注视，也不看别人。

搭公车去上课，只有十分钟车程，把票递给车掌小姐剪过以后，便紧握着车门边栏杆，动也不动，任凭车掌的白眼怎样翻动，只有这里让我觉得安全，遂生出一种相依为命的情感，抵死也寸步不移。眼看学校就要到了，心中焦虑翻腾如同热锅上的蚂蚁，我不敢拉铃，恐怕蠢动会引来乘客注视的眼光。于是，苦苦地等着、捱着，期盼有人拉铃，我便可以下车。学校愈来愈近，张着大嘴似的校门从车外飞掠过去，终究，没有人拉铃。

车子停在下一站，我仓皇下了车，再行走十分钟的路，才能到学校。

体育老师是位高雅健美的女性，时常穿一身雪白的运动装，长发扎成马尾，带领我们绕着操场跑，或做些简单的韵律操。我一直很喜欢她。

有一次上课时，老师教我们围成一个大圆圈，她站在中间，把球传给我们，我们再传回去。球到我手上时，我迟疑着，对球一向没有准确控制的能力，尤其此时，面对着的是怀孕的老师，我非常害怕传球失误会伤了她。

然而白莹莹的老师拍击手掌，向我要球了。对着她小腿的位置，球出了手。接住球以后的老师勃然变色：

“为什么这么不用心？你说。”

我说不出来。她解散其它同学，罚我传球二十次。是的，那真是一次难忘的刑罚，在全班同学围观下，每一次球将离手，我的恐惧攀升到顶点，仿佛自己的生命就要耗尽在这一场冗长的折磨里了。

应该严禁自己去喜欢任何人的，我想。因为我的情感显然有害无益。

渐渐地，除了家人以外，我失去与人交通的能力。

偶尔替父母去市场买菜，传统市集充满摩肩接踵的人群，讨价还价的交易着，我不知该如何与菜贩交谈，只好一个菜摊流浪过一个菜摊，好容易终于找到生意清淡的摊子，幸运地看见我需要的蔬菜。菜贩将菜交给我时，恰巧走来一些买菜的妇人，停在摊子前面，热络地挑拣，我觉得窘迫，好象不是来买菜，却是来偷窃似的，急急忙忙，只想逃走。接过菜来，慌张地走，菜贩高昂尖锐的声音拔起来嚷叫：“喂！钱呢？哎哟！买菜不用付钱的哦！”

我折回去，忍受着辱骂与奚落，道歉并且付钱。

再也不要、永远不要到这里来了，当我跑出菜市场的时候，心里这么想着。

生活仍是再单纯不过的上学、回家，没有舞会、郊游、男生，别的女同学花团锦簇的精采内容眩人耳目；而我仿佛是修道院中的人。即使如此，生活中时时发生的情况，已令我疲累不堪了。

走在学校阴暗潮湿的隧道里，一步一步，忍不住停下来想，这样充满挫败的日子，究竟要持续多久？

我很幸运，这样的苍莽洪荒并没有持续太久，一些乐观热情的好朋友适时出现在最恰当的时候。她们用心读我稚嫩的小说作品；一句一句教我唱再度流行起来的黄梅调，下课的时候，上体育课的时候，搬演梁山伯与祝英台。江山美人、七世夫妻、秦香莲、红楼梦，我们赶着去看这些电影。当时，我竟能够准确模仿对白与唱腔。借着这些古典的故事和语言，在现代寻找暂时安身的方式。

歌声与文字，是我重回“人世”的两种媒介。

同时也发现，爱人与被爱是如此欢欣而美好。

那种置身在人群中，愈觉孤寒的感觉，已经远离了。并且发现，所谓

的逃避，只是在闪躲自己的恐惧；而自己怎么摆脱得了自己？于是我学会，用逃避的气力去迎击。

只不过是推门的手势，把心里的门推开，让阳光进来，让朋友进来；也把自己释放。

回顾往昔，真的感念这一段不顺利、不光采的成长。让我懂得被鄙夷和轻蔑的心情，认清每个人都应该被公平与尊重的对待。

如今，在梦里，我变得比较安静，平和地观察着。

醒着的时候，也能够侃侃而谈，不疾不徐地。

然而，在许多场合里，仍会特别注意到沉默的年轻人。年长的缄默，可能是洞悉世事人情以后的豁达恬淡；年少的缄默，很多时候只是禁锢着挣扎的灵魂，张自抑制。

看见那些逃窜或惊惶的眼光，我总想知道，他们会不会像我一样幸运的蜕变？又或者，我能不能帮助他们蜕变？

行至盛夏，花木扶疏，却仍记得当时年少春衫薄的微寒景况。

遇见在风中抖瑟的孩子，为他们添加一件衣衫吧。

青青子衿

直到现在，

睡梦中听见门铃响，

还恍惚地想，是不是他放假回来了？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纵我不佳，子宁不嗣音？

上午才送行到机场，下午便和北上的朋友欢聚，努力不让生活有波动的痕迹。然而，散会以后，独自在街头，看见迎面而来的男孩，眉眼年纪都相似，穿著他惯常喜好的蓝色恤衫，猛然心惊，几乎就要脱口呼唤。

相依二十五年的手足兄弟，每当有人问起我们是否亲密，便要迟疑。

直到他终于离开、远行，居住在地球另一边，我们，是否亲密？

弟弟小时候长得很漂亮，尤其是那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和无人可比的鬃长睫毛，是我所见过的最上品。

“可惜啦这样一双眼睛，如果生在姐姐脸上……”

这一类打抱不平的话，我们都习以为常了。可是，他丝毫不珍贵自己的美丽，成长以后，戴上眼镜，修短睫毛，言谈举止不肯表现一点柔弱；勤练体魄，晒黑皮肤，一心一意朝向男子汉的目标迈进。

尽管他已成为一个魁梧男子汉，我的印象里仍是童年时，他在自己房中欠缺安全感，夜深以后，悄悄潜进我房里，蜷在鞋柜上睡觉的瘦小孩子。幼年初学写字，他在梦中哭着叫：

“姐！撇要怎么写啊？我不会！”

大人们提起这些事取笑的时候，我却禁不住想，当他稚幼、无依，当他恐慌欲哭地呼唤姐姐的往昔，我究竟应过几回？

或许那时觉得自己不过比他大三岁，无需担负。等到发现生命必得负担才有重量，他却已接过了扁担。

去年的一次夜雨，他开车送我赶赴一场座谈会，雨势太大，煞车时撞到前车，强烈的震动与混乱中，他脱口而出的第一句话是：

“姐！有没有怎么样？”

不知岁月如何转换，我开始倚靠他。

冬夜里，十点钟夜间部下课以后，学生从四方散去，我独自站在停车场边的银白日光灯下，等加班后的弟弟接我回家。有时候车子在路上发生状况；有时候他被工作缠着无法顺利脱身。于是，人们都走后，空荡荡的偌大停车场里，是我愈等愈按捺不住的心情。

直到车灯扫过黑暗中的教室，我突然觉得温暖了。

开车回家的路上，小小的空间里，淡然而平静地说起白天的事，电台中播放着抒情老歌。窗外的车子仍在继续奔驰厮杀，我们却不。

把车停在巷子口，他穿著工作必须的西装笔挺；我穿著窄裙高跟鞋，我们在摊边坐下，一人吃一碗热腾腾的蚵仔面线。

然后回家。

弟弟第一次参加毕业旅行，到日月潭，买了一条孔雀项链送给我；上班后第一次领薪水，为我买了粉红色套装；在他服役奉调花莲时，每次回家都带麻薯。

服役时，他的行踪不易掌握，常常抵家时不是深夜便是黎明。父母正在熟睡，我替他开门，简单地装个火锅，蓬起的白烟里，看那些红色的内、白色豆腐、绿色茼蒿，风卷残云，转瞬间灰飞烟灭。

直到现在，睡梦中听见门铃响，还恍惚地想，是不是他放假回来了？

而后发现，这些便是串联生命的亲密时光。我却一直不以为意。

挑兮达兮，在城阙兮。一日不见，如三月兮。

从他接获入学许可，办妥手续到出国，一切都在超速进行。晚上睡得很迟，并不做什么。开着电视，随兴聊着。他开始看我惯常看的影集；我也参与他喜欢的影集，为的其实只是互相陪伴着，多坐一会儿。他宣称到美国以后，要看我已持续四年的影集；如今，我也正在看他最关心的悬疑剧，准备等到凶手现身，真相大白之后，写信告诉他结果。

在他行前一天或两天，我忍不住问他，怕不怕？

“当然。”他想一想，然后说：“习惯了就会好了。”

习惯。习惯什么呢？习惯新生活？习惯孤寂？还是恐惧？

他在高三那年离家住校；大学四年在台南府城；服役在花莲、斗六；现在则是在美国堪萨斯，一个对我而言，毫无概念的地方。

我们随他走到出境室，不能再送了。他穿著新衣新鞋，挺直背脊，独自走进去，隔着明亮玻璃，频频回首，向我们挥别。

从没出过国，甚至没搭过飞机，而在持续二十几个钟头的飞行与转机后，投身在全然陌生的环境，举目无亲。看着他认真聆听大人的叮咛，喏喏答应，彷彿那个幼小的、长睫大眼的男孩又回来了。

过关以后，他扬起臂膀，用力地向我们挥摇。这一挥手，正式告别了孩童与年少，振振衣襟，转过身，走了。

下一次再相逢，我知道，一切都不同。

四月

我在三月里憩息
聆听持续不断的雨声
沉沉睡去
你是来唤：嘿！还不醒吗
四月已经到了
牡丹花开了吗？
牡丹花开了吗？

醉酒的则天女皇斜睨着上官婉儿和太平公主，轻轻地动了动唇。那老迈而威严的声音，是如此低沉，却令侍立的婉儿和公主心中一凛。寒冬里被圣旨催逼，不得不拚力一搏，纷纷开放的百花，在上林苑，倚着骤暖的温风，微微颤栗。

自盘古开天以来，中国只有独一无二的女主，则天大圣皇帝。有什么办不到的事？即使是在封云的隆冬，御宝题上金笺，张挂在上林苑：

明朝游上苑，火速报春知；
花须连夜发，其待晓风催！
圣旨已下，众花神莫不仓惶失措。

于是，黎明前，兰、菊、桂、莲，莫可奈何，展露花蕊；于是，芍药、海棠、水仙、玉兰、紫薇、丁香、凤仙、罌粟，争奇斗艳，臣服女皇裙下。

枯败的园林，一夕之间，成一座锦簇缤纷的花城。所有的花，都领旨绽放。

顾盼自得的武则天，翩翩莅临，踌躇满志。日月山河，四季时序，都掌握在这样一双纤纤玉手之中。

以红绫、金牌奖赏百花的太监，匍匐来报，称，长安城、上林苑，四千四百株牡丹，一花不发。

则天勃然大怒：“朕爱牡丹，冬则围布幔以避严霜，夏则遮凉篷以避烈日，钟情不移，三十余年。”

牡丹呵，牡丹，不念深情厚意，寅负朕恩。

拂袖而去，装饰珠宝的裙裾，在回廊中迅速拖磨，成一片刺目碎金。

牡丹没有开花。

它看见红绫，金牌的荣耀；它知道即将面临炮烙烤炙的酷刑。

但，它的花期未届，它必须信守。

武则天因付出爱心未得回报，不能遏阻地愤怒，绝决地作出手势。

牡丹有罪，还谪洛阳。

牡丹远离了长安城，走了千年时光，那年，在台北城，仿宋的一座庭园中，展示各式各样的丰姿。太多爱花人蜂拥而至，丰盈而娇弱的花朵，在浊重的人气熏赫下，奄奄待毙了。主办单位在根茎的部份，放置冰块，希望清凉能令它们苟延一点气息。

牡丹在陌生的台北城，迅速凋萎了。

火炙不能催它开；冰镇不能阻它谢。

它有自己的性情，以及傲骨。

武则天其实不懂爱花，所以期望花如人意，等待回报。她不知道，爱的本身便是一种完成。你说。

况且，牡丹本是一种“任是无情也动人”的名花。我说。

当牡丹花开时，历朝历代的金粉繁华，治乱盛衰，不过是衬托的景片，随着岁月时时抽换。即使是权倾天下的女主则天，终也要成一页陈旧的景片。

牡丹年年四月，都绽放绝艳新鲜的花朵。

在洛阳，在长安，它们依千百年来盟约，齐齐开放，不早也不迟，将两座古城，妆点得迷离如梦。

穿一袭纨素衣裙，咱们上洛阳访牡丹。你说。

不行的。我惊奇地笑起来，你不是认真的，洛阳，好远好远，而且，我的黑发还没有蓄长，哎、哎，快停住吧。龙龙。也许，明年的四月……

我跟你讲，不要等明年，你一定要去看看，为了春天的缘故。你说。

为了春天的缘故？仿佛在很久以前，有人这样说过：

直须看尽洛城花

始共春风容易别

当我们匆匆忙忙，从衣筐中翻拣合适的装束，我听见，洛阳城的牡丹花瓣，一片又一片，徐徐地苏醒了。

那小孩不肯长大

龙龙。你知道，小时候，我最喜欢的月份，就是四月。

四月有许多放假的日子，清明节、春假，还有我一直忘不掉的四月四日。

儿童节。

这一天，仍要上课，可是，每个孩子可以领一包糖果。我们把五彩的水果糖倒出来，摊在蓝布裙子上，彼此交换。我拣出椰子口味，换得一颗红得十分鲜亮的糖。因为喜欢，便贴身收藏，直到它软了、化了，糖渍弄得到处都是。

儿童节也走远了。

放假时，最盼望的就是随母亲去百货公司。售货员为母亲们试穿衣裳，我们这些小孩便四处乱逛，穿梭在衣架中捉迷藏，有时把模特儿的假发摘下来戴在头上。

母亲被缠得烦不过，会掏出身上的零钱，教我们到顶楼游乐场去玩。

我一直一直记得，好象每个百货公司都有一只高耸的铁笼，关着许多飞舞跳跃的彩色气球。一块钱硬币，便可以开启小门，伸手进去抓一只气球出来，压破气球，写上奖品的小纸片落下，通常写着“铭谢惠顾”四个字。

每次抓气球时，可以听见机器咻隆隆转动的声音，一股强大的风，将每个我所碰触的球卷走，甚至也要将我细小的麻花辫卷起来。屏息地，一番搏抗以后，握住一个小小的气球。

气球破裂的声音，夹杂着孩童喜悦或失望的呼喊。我牢牢捧着因涨满空气而膨胀又美丽的气球，不想知道谜底；不想把它压碎，对我来说，这游戏已经在最好的地方结束了。

和你一起登上电扶梯，突然想起小时候童伴顶着假发在扶梯上追逐的旧事。童稚的心情，仿佛只在上一个瞬息间。

隔壁下楼的电扶梯上，一个七、八岁的小男孩，不停在梯阶上跳动，使他自己始终停留在原点。

他的淘气中似乎还有些认真。我笑着教你看，你看见，俯身轻轻地说：那小孩不肯长大。

我看着你的眼睛，龙龙。

在那双隐含笑意的瞳仁里，我看见自己凝结成一个小女孩的形状。

四月，是变成小孩子的季节。

百合突然就开了

那天，我们在算，台北有多少个日子是在下雨。

秋雨和冬而是注定的了；春雨之后还得接一段可长可短的黄梅雨（通常是只长不会短的）。夏天的午后，闷热到了极点，便要爆发一场雷阵雨。

都不下雨的时候，木栅仍要飘洒一些。你说。

养茶呵。我说着，这一盏茶漾漾地斟给你。

铁观音。怎么不叫玉观音？

没有回答。四面都是山，一方又一方茶圃，静静地在雨中湿润着。

整座城市也湿润着。

这种气息是我所熟悉的，年少时，教室外面尽是青山，假若我的手臂再长一些，伸出窗去，应当可以抚触覆盖青苔的山石。

小松鼠伶俐地在树间奔窜，哎，我怎么也不能把眼光和注意力收进来，放在讲台或黑板上。

春天，一阵又一阵细雨，将整座山的绿，涂抹得更浓密深郁了。

偶尔起雾，便嗅着隐隐约约的草花香，整个人像浸在薄荷里。

那雨总也不停，触目所及都是阴暗的绿，初读了唐诗宋词和古典小说，整个心眼脆弱不堪，再经这种气氛的烘托，益发无可救药的凄楚哀怨。不能收拾。

课余时凭窗而立，闲闲放置在窗台的手掌，也从指尖一点一点地浮起莹莹碧绿。

（哎呀！你说，变成水仙了。

不是水仙，是仙人掌。肥厚多汁，而且长满了刺。我急急声明。

你大笑起来。）

有一天早晨，我像平日那样站在窗前，竟，着实地震动了。

撕破这一片暗沉绿地的，是一株突然开放的山百合。

很难形容它雨中的姿容。

多年以后，我想到了“素靛”两个字，却已不是当日，被细雨封锁的天地中，初遇纯净光亮山百合的心情。

好象将紧紧锁住的深刻忧郁，蓦然倾流泻尽。

悬崖撒手。空际转身。

又是一番清明境地。

三月里。你撑着伞，握一束玛格丽特，从路的那头走过来，风衣下襞微微飘摇。路旁原本亮着的橱窗都昏暗了，你的黑伞黑衣，在这丛黄蕊白瓣的花朵里，愈来愈明亮。

我看见你，龙龙。

恍然是与百合重逢的心情。

四月里，我们在花肆，没能寻到适情的花。老板叼着烟，将铺了满地的黄菊白菊扎成花篮。

雨，似乎没有停歇的意思。

你的伞留在车上；车泊在很远的地方，灰蒙蒙的浮尘，使我们视线不清。

过马路时，我把手中的伞撑开。看！这支白底小黑点的雨伞，像不像雨中突然开放的百合？

素靛。

你微仰头注视；我看着你舒散的眉心。

我想，多年以后，我们依然会以柔软的心，记忆这个每年只能有一次的：四月。

谁家绿杨堪系马

那匹马已经走得很远很远了。

即使在绿地栽满杨柳树，也系不住

一匹马的。

那匹马的名字，叫做“时间”。

你问我，童年的印象是什么？

一匹白马。

这是小时候的一桩鲜明梦想。我们居住的社区，有一片在孩童眼中十分宽阔的绿色草地，高大的松树将社区与外面的菜园隔开。我常想着，应该养一匹雪白光亮的马，系在草地另一边临水的杨柳树畔，孩子们仰躺在草地上，看它低垂颈项嚼食与饮水。

你知道，二十五年前，这个二层花园小洋房的新社区刚落成时，在木栅地区是首屈一指的，提起“党部宿舍”，总带着几番欣羡的神情。宿舍共有六十户人家，建地与空地各占二分之一的面积。除了供孩童嬉戏的绿地以外，房舍之间都保留相当的空间。大年初一，大人们齐聚村口的空地上，排成两列，新年团拜，欢欢喜喜的相对三鞠躬，祝贺新岁如意平安。小孩子不耐烦这些，把所有新行头全穿戴起来，奔向围绕村边的田地里，燃放水鸳鸯和烟火筒，我很容易就觉得兴味索然了。除夕夜，旧的仍在，新的未来，一切才正要开始；年初一，新的已经来了，转眼便要旧了，我因此不觉得欢喜，反而有一丝丝莫名的惆怅。

你要蹙眉了，因为我把过年这样的事说得苍凉。其实，过年是热闹的，家家户户在腊月之前就把自己做的香肠、腊肉、板鸭、咸鱼一类的东西挂在小阳台上风干。有些隐隐生了霉点，便拿到村口空地上晒太阳，差遣孩子一旁守着，赶猫。我们穷极无聊，对着在阳光下滴油的香肠评头论足，这一家的香肠太肥了，怪腻的；那一家的又太瘦了，不香的。空地上不只晒东西，每逢特殊节日还搭张大布幕放电影，那时节放的电影，不是母亲找孩子，便是孩子找母亲；不是哥哥找弟妹，便是弟弟找姊姊，所谓的伦理亲情大悲剧。银幕上的剧情悲到无懈可击，观众席上的我们玩着自己的游戏，推推打打，乐得不可言喻。不仅如此，像是溜冰、骑车、跳马背、乐乐球……十八般武艺，都是在这块空地上练就的。

刚学会骑车，那种逍遥自在的感受令我着迷。村里每排房子后门相对的巷弄比较狭窄而阴暗，放学以后，我便骑着车子穿越那些巷弄，想象着自己骑在白马上，缓缓前行。

多半是烹饪晚餐的时间，可以听见各家厨房里的声音；嗅到各种菜香。

“二宝！叫你哥哥回来吃饭！”

“丫丫！带弟弟去作功课，还看电视？”

“好辣！哈——啾！”

磁啦磁磁啦——煎鱼的声音。

唰！霹哩叭啦——炒青菜的声音。

如果把车子骑快一些，这些掠耳而过的声音便混杂而成：

“二宝——吃饭——去作功课——好辣——磁啾啦——霹哩叭啦——

而我忍不住，哈——啾！

村里的路灯一盏又一盏地亮起来，交通车顺着马路，笔直地驶进来，把孩子们的爸爸送回家。

大约是四岁那年，我们住进这个社区，我家后门正对着那片绿地。在这之前，据说父母组成家庭的六年之间，搬迁了八次，最短暂的一次赁居时间，还不满三个月，这是一种新兴的游牧民族。与现今无壳蜗牛的心情迥异，很容易就认命了，在这种仿佛永无止境的搬迁生涯中，竟也安适下来。

直到父亲幸运地抽中新建宿舍，一切才有了转机。社区的地址是“永安街”，看见这个名字，便觉舒坦，好象和“千秋万世”的意思差不多，游牧生涯终于写下了休止符。

新房子有两层楼，外加前后院，地板是磨石子的，打蜡擦亮以后，穿著袜子可以在上面溜滑，偶尔失手，便摔得头破血流，也是有的。卧房和洗手间都在楼上，刚学会走路的小小孩儿，常在大人一不留神之际，便“下”了楼。至于“下楼”的惨烈过程，实在不堪细究。

左邻右舍最少都有两个孩子“灾难频仍，成长经历一点也不“永安”。王家的孩子骑车撞断了李家孩子的腿；方家孩子折断了许家孩子的胳膊；陈家孩子在绿地上做捕手，偏那棒球直飞向他的眼镜；赵家大儿子从阳台上往隔壁阳台跳，不慎失脚，便直坠下地；赵妈妈犹未消气，二儿子不知怎地又触电昏厥。这类血光之灾不胜枚举，再说下去便太“卡通”了。反正，孩子们都大难不死，倒是社区里的猫儿狗儿，癩的癩；精力旺盛的孩子摧柳折花，劫后余生的树木，都被剥去了皮。我们是顽皮的孩子，却也有着顽强的生命力。我一直这样以为。

孩子们的年纪差不多，穿门越户，从这家流窜到那家，好象是理所当然。有时是家长把孩子寄在邻居家去办事了，孩子们睡在一起，吃在一起，兴高采烈，“饭是隔锅香”，食量也变好了。

父母亲一向不愿麻烦人，常有邻居来借碗饭、借块姜、借根葱、借匙醋，或者把孩子借放在我家，父母亲却又一向慨然相助。家里新换了一套塑料皮的沙发，十几、二十年前可是一笔不小的开销。“借放”在我家的邻居小孩，吃完点心、作完功课以后，用他的新刀片，在每个沙发上划一道长约十五公分的口子。当我母亲赫然发现，每个沙发都龇牙咧嘴地对她笑着，差点晕过去。

“你为什么把张妈妈的沙发割坏？”

“我想试一试新买的刀片。”

人家只不过想试刀罢了。

“那，已经割坏了一个，为什么把其它的也都割坏？”

“我想试一试其它的沙发牢不牢嘛。我不是故意的。呜、呜、呜……”

人家只不过是试沙发，谁知道沙发这么不牢，一割就破？

你说什么？叫他家赔？别开玩笑！人家爸爸妈妈都来了，他爸爸揪着肇祸的孩子，说要用家法处置来赔罪；他妈妈带着胶布来帮咱们贴沙发，一面猛赔不是。我的父母亲可忙坏了，又要把孩子拉进怀中保护，又要扶住他母亲，一连串地说：

“没事、没事了。小孩子嘛，他又不是故意的。好玩嘛！这沙发不算什么！就是、就是沙发不牢——”

好啦！既然是沙发不牢，那，孩子便是无辜的了。

那套用胶布粘贴的沙发，在我家客厅里摆设了将近五年。

楼上有两间卧室与洗手间。那时候的窗户都是方正宽大的木窗框，绿色纱窗。攀在窗上与对门的孩子对望，挤眉弄眼，用各种手势交谈，打发无聊沉闷的午睡时间。雷雨交加的夏日午后，在另一间卧房的窗旁，看着窗外绿地成为水泽，看着闪电在远处的山坡忽隐忽现。木窗框经雨水浸泡，略微膨胀，有一股特殊的潮湿气味。

我一定要向你介绍洗手间，它是个卫浴合并的小空间……这有什么特别？现在听来当然不特别，可是，在二十五年前，很多人家里没厕所，得上公共厕所，家里没浴室，就把洗澡盆子放在厨房呢！而我们的洗手间已有了磨石子浴缸、白瓷面盆与抽水马桶。

这种进步却也带来若干后遗症，比方，刚进小学时，我完全不能适应那种蹲式厕所，甚至分不清那边是前，那边是后。

前庭院种植不少花木，“春兰秋桂”这样的形容词一丝也不夸张。墙角有一株葡萄树，结了一些果实，养了不少虫子，有的时候，肥肥胖胖的毛虫被风吹落，让来往奔跑的孩子踩扁了。我家的房子坐北朝南，阳光格外眷顾，对面邻居在冬天里常来敲门“借太阳”。把他们家的毛毯、棉被，晾晒在我家庭院。天气更好的时候，则每家都赶着洗衣裳、被套和床单，晒不下的被单就一层又一层搭在较宽的巷道中，成为一张又一张的帷幕。大朵的牡丹、绿叶，是俗艳的，却是富贵如意的表征。洗的次数多了，有些褪色，布料倒显得格外柔软，童稚的我让被单掠过面颊，如穿越一重又一重宫墙，许多色彩缤纷的遐思，飞升盘旋。

我们在社区居住约四、五年，四周稻田纷纷填平，开始起建公寓。村外大兴土木时，搭建起来的鹰架，是一个极刺激的邀请，禁不住引诱，我们在一个多星的夜晚，呼朋引伴，攀爬到最高层，坐下来，七嘴八舌在灿烂星光下诉说梦想。说，反攻大陆以后怎样怎样，那时候大人们说话总是用这个作开场白，学生们作文总是用这个作结束语。有人说要到青海去开牧场，大家都振奋起来，这个说要养很多牛，那个说要养很多羊，我说；我只要养一匹马，一匹白色的……

“谁家的小孩？”一声喝斥，惊断了我的童年梦。邻家黄妈妈在下面看见了晃动的身影，大声喊叫起来：

“看摔死你们这些坏孩子，快点下来——哎呀！小曼哇！这么大胆子，我要告诉你妈妈”

长辫子在黑暗中竟也泄露我的身分，我们四散奔逃，顾不得那些牛、羊，或者是马了。

搬离村子那年，我十四岁，挥别童年与友伴，回忆与绿草地上的白马。那时，围绕社区的全是四层楼的公寓楼房。

不过几年光景，左邻右舍多半都搬走了。成年以后，回去看过一次，惊讶地发现，我曾住过的房子，竟然这么小。

父亲听了我的不甘愿，笑起来说：

“本来就小吗，只有九坪的建坪，楼上楼下加起来才十八坪。后来好不容易加建成二十二坪，已经很不错了。”

也许，你说得对，孩子的世界是广阔无垠的，只有成人会加上框框与界限，把自己关闭起来。

我叹气了吗？你听见了？

是的，是有感伤的情绪，本来，我不打算告诉你，免得你总说，我的故事里，悲伤比快乐多。可是，这些事确实在我的生命里发生了。它们牵扣我的心灵，让我对人生有更深入的认识。

去年秋天，我们这些分散后几乎不曾聚首的童年友伴，差不多到齐了，为的是替我们之间年纪最小、最顽皮的男孩送行。

我们聚在一起，参加他的告别式。

曾经我以为，顽皮的孩子，便有顽强的生命力。纸灰飞扬的时候，我知道，那匹马已经走得很远很远了。

即使我回到村子里，在绿地栽满杨柳树，也系不住一匹马的，我知道。那匹马的名字，叫做“时间”。

曾经，有一个地球

许多年以后，我的孩子，和我的好友的孩子，
是否也能相遇？如果他们能够相遇，
那时，映照在眼瞳中的，将是烟火，还是战火？

立春

下了飞机，东张西望地随着人群走，我们穿越半个地球，到达美国佛罗里达州，为的是让母亲与分离二十七年的亲密朋友重逢。

那位阿姨年轻时的美丽、调皮与小小任性，常被母亲含笑提起，仿佛是我们看见或听见的一般熟悉。那段年少的岁月，我年少的母亲，十七、八岁与友人初遇，而在异国机场相逢拥抱时，皆是年过五十的妇人了。

我们这些身材硕长的孩子们，站立在自己母亲身边，了解地、有礼地，看着彼此，腼腆地微笑。

母亲和阿姨为我们介绍：

“小时候见过的，怎么？不记得啦？”她们说一样的话。

见过？两岁？四岁？太模糊了，那些幼年的记忆。偶尔，会记得大雨过后河沟里漂流的猫尸；记得竹篱笆上早晨开放的紫色牵牛花，许多人与事，真记不得了。

但，今日种种，是新的会面，孩子俱已成年。我们不需要耗费特别多的精神、时间，刻意作结交新朋友的努力，自然便能够善意的交融，哪怕有些言语上的障碍。在迪斯耐欢乐世界里，比手划脚，倾听，点头，因会错意而大笑。

他们热烈地和我讨论台湾青年的生活与休闲，以及梦想。也讨论各种雪糕的口味，而后决定到中国馆去吃红豆冰淇淋。更在麦当劳早餐以后，发现我们不惯西式食物而觉忧虑。进入鬼屋探险时，他们为制造恐怖气氛而怪叫；当我真被吓着时，便躲在他们身后，获得安全的保护。嬉笑、尖叫，像孩子似的喧闹欢欣，丝毫不觉羞赧。人与人之间，原来可以这么简单、纯粹的付出和接受。没有忌讳、胆怯或犹疑。

迪斯耐是个小世界，我们参观了土耳其夜市场的旖旎风情，分享了挪威木舟俯冲的速度感；散坐在美国馆光洁的地板上欣赏自由的歌声和舞蹈。我突然想起“世界大同”四个字，是中国人巨大、高贵而恐怕永不能实现的梦境。中国馆仿天坛式的建筑，上映三百六十度影片，介绍如昼江山。他们看了许多次，而陪着我们入场，倚着栏杆站立，天安门广场出现的时候，我不禁晕眩了。

独自莫凭栏，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

场中绝大多数是外国人，而我和他们，在台湾和美国长大的中国人，静静站在一起。

影片结束时，观众掌声如雷，趁着灯光亮起的刹那（那掌声何以蔓延不竭呵），我挥手驱赶爬在颊上的暖暖眼泪。

入夜以后，人造湖边将施放烟火，作为一日活动的高潮与结束。烟火，我们倒是常常看的，像是国庆日啦，总统的就职和生日啦，我告诉我的新朋友。

然而，十点整，园内的灯光尽皆熄灭，呈现一大片完整而漆黑的天幕。

雷射光、音乐、炫丽璀璨的彩色烟火，这是豪华而恣情的宴飨。为的不是任何一个特别的人，或特别的日子。这是一场生命的庆典，为的是庆贺生命，尽管是平凡的，却很真实。这是一个纪念的凭据，为的是人们从世界各地赶来赴约，不期而遇。

阿姨的大女儿，年岁与我相仿，寻到一个好位置，便拉我上去，与她并肩，都是仰望壮观繁华的姿势。

在那一明一暗的光影里，无法像我们的母亲，曾共度十数载悠悠岁月，看人生起伏；却同观十几分钟旋死旋生的烟火，也拥有某一种亲密。

许多年以后，我的孩子，和我的好友的孩子，是否也能相遇？如果他们能够相遇，那时，映照在眼瞳中的，将是烟火，还是战火？

谷雨

谷雨才刚过去，立夏还未来临的时候，岛上的季侯着实阴霾了一阵子。

谷已成雨，夏犹未立。

因为气流的变化，我所居住的地区，空气里有腐败恶臭，是一股特属垃圾的气味。

由前几年的不能容忍，不可置信，到现在的不以为意，我看见自己性情本质中的姑息。

朋友送我回家，开车门时大惊失色：

“天啊！怎么这么臭！”

不知怎地，我彷彿有些愧意，分辨的说：

“还好啦！天气不好嘛。”

垃圾掩埋场尚未动工，隐隐然便觉得不会像有关单位允诺的那样完美。问题果然发生，渐渐连指责的力气都没有了。前几个月，本区居民强烈要求

垃圾场迁移，而有小规模抗议陈情。

反复思量，终究没有去参加。因为，垃圾处理已形同灾难，如果，无法寻得解决脏与臭的方法，那么，迁移到任何地方去都是灾难。我们已是受害者，怎么忍心把害推给别人？

是的，我知道这是愚不可及的愚仁愚义。

（但，聪明人并没有提出什么好办法。）

我在自己的想法中取得平衡，每夜，自腐臭的气味中归来，进入门窗紧闭的小屋，安静的读书、写作，甚至带着浪漫的情绪，为远方的友人覆信。

四月二十二，世界地球日。

我并没有刻意穿上绿衫子，因为再怎样也不能变成一株树；只是拒绝外出的邀约，避免污染或被污染。

也就在那天的晚间新闻，我看见国外传播媒体拍摄的影片，台湾人在澎湖屠杀海豚的现况。

我一直知道，人们为取象牙而屠杀大象，为保护农作物而屠杀袋鼠，为减少的渔获而屠杀海豚，为口腹之欲而屠杀各式各样的飞禽走兽。

曾经，我带着三个活泼可爱的小孩，去市场买活鱼。孩子们快乐地挑选了一尾鱼，鱼被敲昏以后，在砧板上迅速地开膛破肚。拎着鱼回家时，塑料袋仍不时挣动，孩子问我：

“把鱼放回水里，它能不能活？”

（后来我才想起那孩子的不忍和企求。）

晚餐时，他们全体拒食那尾新鲜美味的红烧鱼。那大概是他们人生中，第一次面对的杀戮和血腥，他们觉得恐惧，或者还有厌弃吧。

可是，经历多了，是不是也会变得无动于衷？

我在海洋世界看见那些体型优美的海豚，聪敏灵巧，撒娇地向观众讨掌声。智能仅次于人类的动物，在所有的童话故事里，都是善良、有感情的好朋友。

然而，在澎湖海滨的渔船上，一条活生生的海豚，未经麻醉或特殊处理，被人用锯刀削下头来，血泊之中，海豚因剧烈痛楚而弹跳，它的头便一时一时地支离身躯……当我看见这个画面的时候，几乎忍不住从肺腑之中痛嚎出声，肝胆俱摧地。

但，我们的孩子呵。那些在船边围观的孩子，尖锐亢奋的叫着、笑着，这个残暴的仪式，仿佛是他们的嘉年华会。

童年记忆，永不磨灭。孩子们长大以后，会不会变成嗜血的一群？

人们害怕离散，苦痛，却时时将这样的噩运横加于其它生物的身上。

根据植物学家研究，即便是树木，也能传递彼此的讯息，也有相通的灵犀。在阿里山上，有一座让树魂寄托的碑，因树林无故遭到砍伐，这样的补偿，确有庄严意义。

如果植物都有感觉，动物便该有七情六欲了。

国外动物保护人员在澎湖海边，发现撞港自杀的海豚，很觉惊异。推想它大概情绪低沉或受了刺激，才有厌世的做法。我却想，假若，它亲睹自己的骨肉、同伴或情人遭受屠杀，那么，它如何表达悲恸与怨愤？

它也是有知觉、有情感、有记忆的啊！

每一年，地球上平均有两种动物被灭种绝迹，再进步的科学，也不能再造已经灭绝的生命。

还要过多少年，河川全遭污染毒害；山林全被破坏殆尽；动植物都无法生存，地球上没有四季。

因为人类是聪明的，不致完全灭绝，极少数残存的人类，在外层空间飘荡着，不知多少光年，企图寻找第二个地球。一代又一代，在宇宙飞船里传授知识，放映影片给孩子看。

这是海！海里有许多鱼，最聪明的是海豚……当然，已经绝种了。

这是树林！这是松鼠，这是鹿……这是蝴蝶！是的，真是太美了，可惜，也绝种了。

这是田地，金黄色的谷粒是人类的食物，这是蔬菜，这是水果，都是人类的食物。

可是，人类把所有的一切都破坏了。把整个地球都毁灭了！

人类是什么？我也问过我的老师，可是，没有答案。孩子们，我想，人类一定是邪恶贪婪的可怕力量。他们毁了一切，必然也毁了自己。

如今，我们不停地流浪飘泊，就是在找寻另一个地球。

那已经是好久、好久以前的事了，曾经，有一个地球。

呦呦鹿鸣

蓦然发现，
他们也能阅读我的心事，
甚至，在必要的时候庇护我。

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

究竟是用怎样的心情看待他们？当相聚在一起的时候。会不会一不小心，便与昨日的自己相逢？

我们是师生，却更像朋友。在芳草碧连天的古典文学领域里，搬演着我们自己的故事。在笙瑟和鸣的热闹所在，有非常热切、非常现代的情节。

方才走进教室，学生们鼓噪起来，嚷着要吃喜糖。黑板上密密麻麻写满兴奋过度的贺辞。原来是我发表一篇以结婚为题的散文，本只是告白情绪，学生们却误以为他们的老师要当六月新娘。

不是这样的。我解释，但他们听不见。年轻的欢欣如风中燃烧的一团火，稍加撩拨，更不可收拾。我的声音显得如此单薄，遂不再言语，转过身，默默地擦黑板，迟缓着，花费比平时更多的时间，企图让自己陷落的情绪再度飞升。

学期结束前，最后一次上课，班上那个年纪较大的学生，拎着背包来找我。看不出来他是赶来上课，或准备离开。

“我是来道歉的，老师。”

为什么道歉？

因为同学们看了老师的文章，以为有喜事，后来才知道是误会了。他说。看见老师脸上的表情就知道，虽然那个表情只有一刹那，可是我还是看见了，他继续说。

在一刹那间，他看见什么？凄凉；还是惆怅？我一直以为自己掩藏得

万无一失。

“我们不想让您伤心的，真的。”

我伤心了吗？没有。这些年来，极脆弱的心灵日渐柔韧；即使受伤，复元能力也相当神速。我不伤心，只是有些惊心。

始终以为他们是一群未完全长成的大孩子，蓦然发现，他们也能阅读我的心事；甚至，在必要的时候庇护我。

城市的这一边封锁了。校区靠近总统府，在教室里不时听见警笛、哨音和透过扩音机传来的呼喊。下课前，面色凝肃地教学生们赶快回家，不要在路上逗留，不要去看热闹。

而当我离开学校，看见满街栏栅、铁丝网，穿梭来往的宪警，第一次感受到萧瑟之气，能够回家的通路，已经被堵塞了。两天色渐渐昏暗。

有人扯扯我的衣角，说：

“喂！不要看热闹，赶快回家哦！”

是班上几个男生，嘻嘻哈哈地，模仿我的神情语气。我摇摇头，这下可回不了家啦！

“没关系！老师？我们保护你！”

空气中飘浮着烽火与烟硝的气息，不是战场，这一回却不知又有多少人受伤；要流多少血？几只鸟雀惊飞，朝远方去了。经过扩音器夸饰以后的抗议示威，听不清诉求内容，被风吹成抑扬顿挫的哭调，格外惨凄。

我们绕着空荡的总统府广场边缘走，试着找寻回家的路。我很快便迷失了方向，学生们安慰我，说一定可以回家的。走着走着，纷纷飘洒的细雨里，走出维命的相依情绪。

吹瑟鼓簧，承筐是将。人之好我，示我同行。

在课堂上，我努力地企图让他们发现人生的道理；在这封锁的城市，他们努力地企图帮我寻找回家的道路。

走过公园，我弯下腰系紧松脱的鞋带，领路的男生突然回头，没有看见我，惶急地嚷：

“老师不见了！老师——”

那声音中有着真实的惊悸与焦灼，引得路人侧目。

我站起身，大伙笑得前俯后仰，男生也忍不住，赧然她笑起来，他说：

“真是吓了我一跳！”

原来，他们说要保护我，竟是如此诚挚认真的。

因为人与人的对立抗争，城的这一边对了。就在这个时刻，却把我和我的学生，紧密地，连锁在暮色里。

心碎的白鸟

我的错，究竟是在后来停止我的爱，

或是在开始，付出太多的爱？

爱，是有责任的，即使是爱一只白鸟。

我想，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次旅程，到彰化去演讲。

讲题是：我的写作历程。对着那些年轻的大孩子，所能谈论的，不过是生活、成长，以及爱。串串笑语之外，淡薄冬阳里，犹留广大空间，需要用久长的一生，去思索，去学习。

坐在国光号车上，不断向前行驶，偏头望向窗外，风中有振翅飞翔的鸟雀。

不知怎地，突然想起我的白鸟。

雪白的羽衣，艳红的嘴，晶亮的黑眼，浅粉纤细的爪子，轻盈伫立在掌心。我爱

我仍记得那个仓惶以后宁谧的风雨夜，
荧荧烛光俛个深沉的梦境，
人们在简单的施与受中，患难相依。

野兽

我爱野兽。

但不是那种嗜血的动物，而是电视影集里名叫文森的兽面人身。

需要很丰富的想象力，才能创造这样的现代神话，与人们的审美观挑战吧？文森高大挺拔，却有着狮子脸孔与浑身绒毛，他和一群避世的人们居住在纽约一处神秘地道中。

在那里的人们生活简单朴实，彼此亲爱扶持。相貌特异的文森穿著黑色长斗篷，为孩子朗诵故事；为成人排解纠纷；为众人对抗凶恶的侵入者，他是他们的王子；也是他们的守卫。在那里，没有人用鄙夷或惊恐的眼光看待他；更不会以美或丑来评论他。

长久在安定与信赖的环境下成长，文森拥有最宽厚而柔韧的心灵。

偶然的机，他认识了纽约地检处的凯瑟琳，而后，他们深深相恋了。

“我们的情感超乎友情；超乎爱情，虽然，我们永远不能长相聚首，却也永不分离。”凯瑟琳说。

她在地上；他在地下，即使是携手在阳光下行走也不可能，更别着想婚姻，或者生儿育女这样的事，虽然，这不过是如此平凡而合理的愿望。

然而，我却也清楚的看见，这一场恋爱，是如何真实地丰富了凯瑟琳与文森的生命。

他们保持着不即不离的态度，各自在所属的空间生活，只是，凯瑟琳遇到困难、沮丧的时候，总能得到文森的支持；文森濒临危险、痛苦的时候，凯瑟琳必然前往，毫不迟疑。这是一种不需盟誓的信诺。

有着这样一份无惧无疑的情感，生命大约就是圆满的，什么都不怕了。

并没有很多朋友和我分享这份感觉，他们或认为这只是讲给成人听的童话故事；或不愿重复那种永远不能结合的缺憾。

而我却一次也不愿错过，让文森谦卑敏锐的心，引导我安静地聆听生命的脉动，让他们跳脱所有形式的爱情，启示我如何去爱更多失去爱的人。

生活在现实环境中，常见到衣着华丽、仪容修整的人，文质彬彬的内里，包藏着贪婪凶狠的兽性，受害人极可能在遭噬的刹那间，犹迷惑于天使般恒常的微笑。

所以，我爱野兽，因他将世俗判定的不美展露出来；内在闪动的却是至善的人性光辉。当我和人的机巧隐晦纠缠交接，而觉疲惫的时候，真的很想，伴着野兽在幽冥似的地道长生，并且感觉，春天的雨滴，一寸一寸渗入泥土的声音。

台风天

我爱台风天。

或许因为从不曾真正蒙受台风的灾害，所以觉得一切都有趣。

台风天是星期例假日以外，偷来的欢乐假期。学校放假，公家机关不上班，全家人齐聚一堂，到了晚上，停电以后就更开心了。除了过生日吃蛋糕以外，只有这时候把蜡烛点起来，四面白墙上人影幢幢。孩子们早把储存的干粮拿出来啃食，一边围拢着听晶体管收音机的风向与灾情转播。听着听着，我们的嬉戏笑闹便掩盖了播音员。

平安稳当的坐在自己的家里，我无法意识到窗外的风雨世界和我们有何关连。只是隐约觉得家中的摆设有些不同。烛火摇曳中，原本熟悉的，突然变得陌生。交叠的阴影把空间吞噬了，不知道会不会归还？

当我十岁那年的台风夜，舅舅举家搬迁到台北。因为没有高速公路，从台中到台北，狂风暴雨的夜行，也是一段艰苦的旅程。父母亲早早打发我和弟弟睡觉，可是，怎么努力也困不着，听见风声癫狂地卷起又卷落，教人心焦。第一次，我发现到台风是具威胁性的。

舅舅全家终于到的时候，我翻身坐起来，聚精会神地倾听动静。仿佛，许多人在走动、压低了声音说话和发笑。我把弟弟摇醒，怀里抱着薄毯，赤足轻悄地潜到楼梯口，坐下来，注视楼下客厅，散乱的人和影。

因为不常见面的缘故，表哥表姐们看来是陌生的大孩子。点起蜡烛的厅中，争着诉说搬家的卡车如何在路上抛锚；布篷被掀翻以后，他们如何拚命保住家具，却在抢救了小竹凳的同时，洗衣板被暴风夺取了。诉说着与风搏抗的历程，慷慨激昂；兄弟姐妹们传递干毛巾，擦拭湿润的头发。

母亲捧来一锅热食，我嗅到牛奶和麦的气味，知道那是又香又稠的燕麦粥。表哥没吃过，有些犹疑，母亲替他们添好，暖和和，甜融融的。不一会儿，厅中安静下来，只听见迅速吮食的声音。一碗接一碗，他们也喜欢呢！风依旧敲打着窗，威力丝毫不肯减弱，可是，那个世界的恣虐，又与我无关了。我和亲人们在一起，大家都平安。

将近二十年过去了，表哥表姐们早已为人父母，并在美国安居乐业。

而我仍记得那个仓惶以后宁谧的风雨夜，荧荧烛光像个深沉的梦境，人们在简单的施与受中，患难相依。

所以，我爱台风天，虽然这念头仿佛有些“不知民间疾苦”的意味；可是，那种擦滑着生命边缘，把危险隔绝在外，等待雨过天青的经验，是亚热带岁月中无法取代的记忆。

选举日

我爱选举日。

并不是竞选期间的互揭疮疤，舌鎗唇剑；也不是开票以后的谣言漫飞，棍棒乱舞。

而是投票当日，活动告一段落，结果还不知晓，我们拥有安静祥和的短暂时光。

这个冬季连续几日放晴，空气干燥暖烘，倒像阳春三月的气象。街上看不见奔驰的宣传车，不论是悠扬的歌曲，或凄凉的小调，此时都歇止。也看不见披挂上阵的候选人，不论标榜的是超级战将，或悲情世家，一夜之间都失去踪影。

菜市场特别拥挤，主妇们涌进涌出，带着喜悦的声调抱怨，张罗全家

大小的吃食真麻烦。菜贩站立在特别丰沛的菜堆中，君临天下似的指挥若定，衬托这片升平景观的，是色彩鲜明，横竖纷杂贴在墙上的竞选传单。

孩子们拣到了选举假，在巷内的空地上游戏，踢毽子、投飞盘。前一个晚上，某个候选人在这里燃放了许多鞭炮，震天价响。我们正在看电视，剧中人物的嘴焦急地开阖；手势夸张的比划，但，全是无声的，都成了枉然。一阵接一阵的爆炸，夜空弥漫着烟雾，如同预兆并欢庆一个吉祥的丰年。

天亮以后，铺在地上厚厚的炮屑仍未扫去，在孩子们奔跑的脚下飞扬，风中仍有细微地、烟硝的气息。那些为脱颖而出所设计的攻讦谩骂，应该都不重要了，此刻。假若曾有什么值得珍藏的，大概是每个候选人都说过的：“亲爱的父老兄弟姐妹们，多么温暖的四海一家呵。人们互爱互敬，彼此关怀，假若这是个承诺；而不是一时的假象，该有多好。

我也去投票了，不为自己；为的是无忧无虑，晒红脸庞的孩子。

许多久未相遇的朋友邻居在路上擦肩而过，有笑着招呼的；有站住寒暄的；有伴随着走一段的。在投票所，我看见老态龙钟、鸡皮鹤发的老太太，迈着小脚，毫不迟疑地，自前清一直是来。不得不怀着对年代的敬意，侧身让路。

从投票所出来，听见低声的议论，说：一定有人要闹事的，哎！

太频繁的经验，使中年以上的中国人都具备了未上先知的本能；同时也都不容易快乐。我假装看不见那些疑惧神色，把眼睛转向空地上兴高采烈的小孩。

所以，我爱选举日，战鼓还遥远，孩子们听不见。我们可以在冬天的阳光下，陪着孩子玩一回跳房子；或者坐下来，把金黄色的烤番薯剥开来吃。

明月明年何成看

暮云收尽溢清寒，
银汉无声转玉盘；
此生此夜不长好，
明月明年何处看？

——苏东坡

那个日本大男孩在台北街头打电话：

“老师！你好不好？我回到台北了！”

我大声叫他的名字，曾经，为他上过八个月的会话课，特别注意过那张因听不懂而懊丧的面容，更因他的认真努力与迅捷进步而欣喜。

结业以后，他曾回过台北一次，上穷碧落下黄泉的探听我行踪不定的上课地点，并且苦苦寻来。可是，当我匆忙间看到他出现在教室门口时，只是诧异：

“哎！你怎么到这里来了？”

他局促地，在中国学生环视下，不很完整地：

“我回台湾……所以，来看老师！”

“看！”我向其它学生说：“我的日本学生啊！中国话说得不错吧！”

而后便草草作别，前后不到两分钟。当我终于知道他耗费不少心力寻找我，已是他返回日本一段时日以后了。

因此，这一次当他小心翼翼地问：

“老师！我可以见你吗？”

我便毫不思索地与他定约。

将届中秋节，台北东区 SOGO 百货前，陈列各式各样、团圆的月饼。不禁想起上一个中秋，我捧着一盒月饼，亲自细细切成均匀的小块，让每一块豆沙或枣泥之中都包含着金色的蛋黄。然后，递送给来自日本的学生，微笑地听他们说“好吃”。

我看见，那个背着旅行袋，孑然站立在人潮中，凝视着月饼出神的日本学生。

当他看见我时，有一股自记忆中游荡，方才归来的恍惚笑意。

我们在透明玻璃的咖啡厅坐下，他对我叙述在日本的工作和生活，我聆听，片刻以后才发现，他的华语如此流利，他正在用我的语言与我交谈。

“你的中文进步很多呀！”

“我常常在练习。老师！你看，我现在读庄子！”

他把随身携带的几本庄子给我看。

“你看庄子？”我的语气有几分不可置信，更有惊喜。

“嗯！我喜欢庄子。他的思想……非常好。”

我们交换了一些对庄子的感想，说到心领神会处，简直无法把这个男孩神采飞扬的形貌，与往昔课堂上心力不逮的懊丧模样交叠。

谈完庄子，我们静默着，有一段时间，都不知道说什么好。我转头望向窗外，忠孝东路大小车辆如同病菌一般蔓延着。

假若，我能离开这个城市，在异国旅行，哪怕只是一瞬间也好。假若，我正乘坐着游览巴士，将额头轻抵车窗玻璃，看着日本郊野结实累累的水蜜桃果园，从眼前一一划过。

空气里浮动着馥郁的果香。

我的想象太过火了、嘲笑着自己，并且，掉回目光，啊——

桌上端端正正的放着四只硕大、丰盈、鲜妍如胭脂的水蜜桃。

对面的男孩腼腆她笑着，有一点窘迫，类似当日背不出书的神态：

“我不知道带什么礼物送老师。这个，很新鲜，我怕压坏了，从日本来，一直捧在手上，天气太热了，怕坏了，还好，没有坏……”

他作出一个深深鞠躬的姿势：

“送给老师！”

四只东瀛来的鲜润蜜桃，由一个硕长大男孩仔细捧持着，渡海而来。

兀自圆满，兀自芬芳。

这是中秋节前发生的事，带给我相当的感动，却没能挽救我岌岌可危的灵魂。

中秋节，我以一种自己也不能理解的心情，期待电话。铃声响起，是个朋友，却不是我深切渴盼的人。

“还在闭关吗？但，我想，你今天应当会回家，中秋节呵。”

那时，我正在闭关写论文，同时，自以为失去了世间绝无仅有的恋情，因此，把心也重重深锁。

逃避所有朋友善意的探询、温柔的安慰，彷彿内在的某些东西，特别

宝贵的东西，正在死亡，而且，必须要死得彻底，才不会痛苦。但，那种濒死的辗转挣扎，时常超过我所预计的程度。

“你在哪里？”

我听见一种空旷的声音，像是风，很自由、不受拘束。

“我现在，在澎湖。”

“真的吗？今天晚上，澎湖怎么样？”

“这里……很安静。”

是的，如果，不要听钱币在遥远距离被吞噬的回声，应该是很安静的。

“有月亮吗？”

“是的，很好的月亮。”

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朋友说。

“谁的话？”朋友在海边胡猜，从司马相如到徐志摩，不断投币，只为了延长通话时间，刻意曲解我的提示，跳过张九龄。

“你知道的。”我笑着说。

“是啊！我也知道今天一定特别不好过。”我不说话。

“可是，你要相信，世界上总有事情不会改变，总有朋友不会离开。”朋友叫着我的名字，说钱弊已经投完了：

“你要好好过日子……”

“谢谢。”我说，却被截断，只遗留下虚空。

我知道，要好好过日子，继续爱人继续爱人与被爱，诚挚地相信朋友和情感。我都知道，却做不到。

我甚至回信给一位失去爱情的陌生女孩，告诉她：

“每一个失去爱人的悲伤，其实都是差不多的，只是自己总觉得比别人更加疼痛难堪。这条道路，前人行迹班班，后人络绎不绝，何必沉溺太深？不如飘然登岸，又是一番新境地。不好吗？”

我是做不到的，却盼望她能做到。

然而，真正难闯的关口，是在中秋节过后的第三天晚上，应邀为报社举办的未婚男女月光晚会座谈，以“爱情”为主题。

当时，我的心境是多么不适合这样的形式和内容，却已搭箭上弦，没有转圜的余地了。

蜷在出租车后座，用双臂环抱着自己，望着街旁一座又一座飞掠而过的公用电话。

如果我能下车，拨通电话，找到任何一个朋友，发泄这似乎永远不能痊愈的痛楚，是否能有些帮助？

“你到哪里去了？我们很担心你！”朋友们会这样嚷着。

然后，压低了声音说：

“别哭呀！你在哪里？我去找你……”

车子驶上了高架桥，我终于放弃，向任何人求援的机会。

月亮被薄云缠着，有些朦胧。

人生是一场充满荒谬的嘲讽剧——但，我不能用这句话作开场白。

这么多年，我为什么坚持？为什么相信？长久以来，许多人和事，日复一日，堆砌出我的信心。却只因为一件事与一个人，令所有一切都瓦解？将我四分五裂？

隔着海洋，朋友在夜晚告诉我，世界上总有朋友不会离开。

翻越云山，男孩千里迢迢携来甜蜜的情谊，换我悲喜夹缠的一笑。
而我将这些统统注销，只为执意着自己的悲伤。
每一天都有人失去旧爱，也都有人拾得新欢，事实便是如此。
露天的会场，穿梭着仔细修饰的男男女女，他们等待或者搜寻一场秋季的浪漫邂逅。
欢庆的气氛，使每一张容颜光彩焕发。
我站在角落，突然明白了，这世界并没有什么改变，我也没有失去什么。至于爱情么，总是在月亮特别好的夜晚，蓦地燃烧。
深吸一口气，挺直脊背，我走向灯光汇聚的中心。
这些，全都是去年中秋节的事了。
今年中秋，我也许曾往澎湖海边的电话亭，拨电话给朋友：
“哈哈！你猜我在哪儿？”
也许在日本男孩的引领下，跑跑跳跳进入果园，采摘已经成熟的水蜜桃。
也许，展开一场真正的恋爱。

你过得好不好

记忆已经空洞无存了，悬念却在轮迴中沉淀下来，
于是，在极珍贵的机缘邂逅，
为的只是问一声……
男孩喜欢不下雨的冬天，即使冷一些也无妨；何况，这是个有阳光的日子。
新鲜人特有的好奇青涩，彷彿才是昨日，转眼间，小大一便在身后赶着叫学长了。
而自己竟也权威又温厚地灌输大学生活须知，担负起保护者的责任。
冥冥中一定有着无法追赶的力量，操纵人生型态的转换，多半的时候，人们并不觉得，这也是上苍的慈悲吧。
什么都在改变，就像这条铁路，比他二十年的生命长得太多，如今却已报废，火车被驱赶到了地下。站在天桥上，他突然想到，再过二十年，这座城市将会如何？他又将在哪里？会做些什么？许是季节的缘故，整个人被一种莫名的善感情绪笼罩，脚步也轻缈了。
桥上卖绒毛玩偶的摊贩，将猩猩、绵羊、白兔、浣熊排成几列，一只比一只规模巨大。前几年，女孩不是喜欢小巧的动物吗？掌中鸟、天竺鼠、迷你兔、小绿龟，因为玲珑，所以可爱；因为生命短促，所以令人疼惜。现在流行的却是庞大朴拙的填充玩具，因为没有生命，永远不会死亡。
几个女孩伫立在摊子前，费力捧抱体积最大的兔子，雪白身躯，粉红色的长耳朵，约有大半个人的身高。摊贩宣布价格以后，女孩们的面孔浮起不甘愿的神色，却仍舍不得放下，从这个臂弯交给那个臂弯。
他在一旁静静注视，蓦然觉得明白了；却也感到悲哀。
这世界愈来愈冷漠，人际关系愈淡薄，情感愈不可信任，然而，在人

类的内心深处，拥抱与被拥抱的渴望，是如此强烈而原始。

他于是想起自己，和四周的朋友，大多数时间，也是寂寞的吧？欢聚一起的时候，可以稍微得到抚慰，所以特别热中。就像这一天，为了替一个女孩庆生，大伙儿准备好好闹一场，更准备了礼物，要给她惊喜。迟疑地，他看着手上提的彩色包装纸盒，女孩真的会喜欢吗？或为了取悦他们，只得喜欢？人们诚心相交时，总亟亟给予，却往往忽略了对方的需要。因此，收到的馈赠，无用的永远比有用的东西多得多。

相约在闹区的快餐店，为了早些来占座位，他甚至跷了一堂课，当然不是很重要的；反正已经离开，便是不重要的了。

然而，透过明亮玻璃往店里看的时候，他真觉得沮丧，离午餐还有一段时间，从哪里蹦出这么多人？他们都过生日吗？他们都逃课、跷班吗？看情形，别说是占一张桌台，便是一把椅子，恐怕也很困难。他沉重地登上二楼，因为不抱任何希望，所以看见那张自桌子，以那样完美的姿态空着的时候，几乎喜极而泣。载欣载奔，这就是天无绝人之路了，伙伴们注定错过最精采的这一段。

其实，桌子并非完全腾空，角落里犹存一份折垒的报纸，但，还有什么可以挑剔的？他把背包、安全帽、礼物和外套散放在椅子上，非常满意地抱住手臂，对自己宣称：这就是我们的桌子啦！

快乐地，在大局底定以后，他到楼下柜台买一杯可乐，加冰的大杯可乐，慰劳自己的一场虚惊。

可是，再回到座位时，他才发现，风云瞬息变幻，报纸的主人回来了，端端正正在座位上。这、是、人、家、的、座、位。

没来得及采取应变措施，他也坐下。对面鬈发女子抬起头看他，一面取下随身听耳机，微笑着，准备谈话的神气。

他的心奇异地平静下来，很自然地问：

今天行情怎么样？

不太好哦。女子回答，对他如何知道自己在听股票行情，一点也不惊讶。

跌了两百多点，还好，我只是小赔。她继续说，并没有气恼，仍是笑着的。他因此看见她眼角的细纹。

你买了什么股？他忍不住问。

她对他说了，他便把股票行情分析给她听，并且给她建议。她仔细的听，在他的话告一段落的时候问：你在做什么？

学生。他笑起来，我念大学，经济系。

怪不得了。她问：

你过得好不好？

好哇！他把自己目前的生活状况向她报告，包括上课的科目、社团的活动，还有前半年与同学合资买股票赚了一笔钱的事，绝少向人提起的，也说了。

你呢？你在做什么？

我做母亲了。

真的？真的？

是啊！我已经三十五岁了，女儿都五岁，上幼儿园了。

她毫无防备地向他说，每天接送女儿；去超级市场买菜；到号子里凑

凑热闹：与昔日姐妹淘逛街、喝咖啡；假日里全家开车往郊外踏青。说着，从提袋里取出女儿在花丛中天真烂漫的相片，推到他面前。

看！我女儿。

好可爱！他的眼睛从相片抬起，停留在她脸上，仔细端详：跟你很像呢，笑起来的样子。

是吗？她的笑意更深，宠爱地凝视着相片。

你、过得好不好？他问得很固执，令自己诧异。

她不说，认真地思索片刻，然后回答：我现在很好，过得很安静。

三十五岁的女人，或多或少有一些不堪细究的烟尘往事，却没有比此刻的心境更重要。

我很好。她笃定地，再一次说。

这样就好。他说了这句，自己也不明白的话。

然后，他们都不说话了，并且发现，直到这时候才发现，彼此其实是陌生人。可是，在那些紧密接合的交谈中，仿佛一个三十五岁女人的沧桑，他都懂得；一个二十岁男孩的飞扬，她都熟悉。

好象他们一直在一起，分开了一下子，又回来了，看见彼此，仍不放心，所以还要问一声：好不好？

约了朋友吗？她笑着问，这时才省悟到所在的时空，他们原是为了别的目的而来。

是啊！你也是？

她点头，不说话，再没机会对他说话了。

他的朋友到了，她的朋友紧接着也到了。当他转侧时，赫然发现，楼上的客人不知何时散尽了，阳光大片地映照在那些空出的桌台和座位上。

这是一则冬天的故事，到了春天，他们也许就忘了。

也许，他们永远不会忘记。

男孩把这故事说完，窗外寒风细雨，我坐在他身边，静静聆听着。

那些突然到快餐店的人，好象只是为了让我和她相遇，在一张桌子上。所以，他们突然都不见了。他说。

会不会是很久以前，我们都记不得的一次前生，她过得不好，我很担心，所以记着，下次看见她的时候，一定要问问她。有没有这种可能？他问我。

我把热茶捧在掌中取暖，有没有这种可能？今生怎能印证前世？来世能否记忆今生？

我也有依然牵挂而已经失去的朋友，不能再通讯。岁末年初，互寄问候的时节，偶尔会对着卡片怔忡。

梦魂却是拘管不住的，黎明前，挣脱了形体，千山万水苦苦寻去，直到那人面前，筋疲力尽、按捺着喉头的澎湃，暗哑地问：

你过得好不好？

还没等到回答，便转醒过来。因为谜底未曾揭晓，于是有了愈深的惆怅。

必然有人不大相信，但，我相信这样的事。记忆已经空洞无存了，悬念却在轮回中沉淀下来，于是，在极珍贵的机缘邂逅，为的只是问一声：

你过得好不好？

像是一个悠远的回声，被苍凉追逐。如果有朋友，在今生便这样问你，

请你一定要用心地、诚实地，告诉他。

相见欢

你知道爱情，
我知道爱情；
人们都以为知道爱情是怎么回事。
他们其实不知道
能够在这时候遇见你，龙龙。除了感激，还能向世界要求什么？
是的，龙龙，初相遇我便承认，自己是表里不一的，我是那样的女子。
或许因为星座，或许因为血型；人们对我细细密密的掌纹感到兴趣。
第一次，“我”在人前出现，看来是个稚气单纯的小女孩；两年以后，
人们以一种注视女人的眼光看“我”。
是什么让我这样迅速的成长？
因为我仍企图在这复杂的世界，率性地生活；同时，努力也不能磨钝
敏锐的感觉。
他们其实不知道；而你偏知道，龙龙。
当我突然笑起来的时候，你看见，一个为极简单的理由而开怀的，小小
的女孩。
初相遇
有些人即使在一起生活一辈子，仍是陌生的；有些人偶然相遇，甚至
没机会说太多话，可是，已经够了。
人生原本是永无止息的追求，欲念因此苦苦纠缠；一旦觉得“够了”，
便生出丰盈的幸福感。
龙龙，我知道迷信初相遇的印象，是有一些蛮不讲理；然而，这些年
来，却也没有什么失误。
甚至，成为生活中唯一的非理性的活动。
流言
龙龙，你知道爱情；我知道爱情；人们都以为知道爱情是怎么回事。
至于另一种奢侈的情愫——人与人之间，毫无欲望的喜悦——很多人都
不能懂得。
就像夏天的蝉，在炙烈暑季燃烧似的鼓噪嘶喊；它怎么懂得，寒夜的
雪花，在寂静暗夜飘坠的无声快乐？
人们最热心传布爱情的讯息，带着一种不能确定的神情语气，令当事
人惶惶不安。
人们尚且喜欢担任评判的工作，若判定是爱情，则轻蔑地撇着嘴，说，
这个人怎么就这样爱上那个人了？若不能判定是不是爱情，则愤怒排山倒海
而来，因为觉得有什么瞒过了他们的聪明才智，其罪尤不可赦。
流言滚滚，如同波涛。
男人与女人；男人与女孩；女孩与男孩；男孩与女人……我好谨慎、
好辛苦的踩在这些浪花上行走，只怕一不小心便要灭顶。因此，我不想认识

人。

就像你说，初次见我，还不知是谁，脸上残留着警戒的痕迹。龙龙，你看见我心中的恐惧。

男人与男人；女人与女人……连这种流言也在耳畔转动，我才透彻明白。

你也明白了吗？龙龙。

倘若有一天，你听见了我的流言，不要担忧；我早已不是踩浪的女孩，不会溺毙。

也不要为我申辩。

流言从来不需要申辩；只要像蝉一样的喧腾哗笑，便得到满足。

梦里的阶梯

经过我的母校，有条独一无二隧道的专科学校，我把那道倚山势而建的陡削阶梯指给你看。

年少时候，记不得多少次，从楼梯上滑落。每一次摔跤，都以为会昏死；结果，头脑总十分清晰。

龙龙，那时候，我下楼梯，同学们都不走在我前面，怕我像保龄球一样，碰个全倒。

他们都记得我的擅长是摔跤；却不知道，每一次，我的肉体摩擦台阶滚落，有着怎样的疼痛和沮丧。

那时候，有个朋友，总要走在我前面，以为可以阻挡我滑失的脚步；而我不愿意下滑时把朋友踢翻。

我们各自坚持，为珍惜彼此的心意，几几乎要决裂。

下楼梯变成一件艰巨的事。我的腿僵直，勉强迈了几步，便坐在阶梯上，不能遏阻的哭泣了。

龙龙，过了许久，我仍梦到那道长长阶梯；仍听见当我哭泣时，朋友在一旁声声问：你怎么了？不要怕啊。

可是，龙龙！那时候，我真是怕极了！怕自己把朋友拖下去；怕那种因为爱而带来的负担。

现在，再见到那道阶梯时，竟然，竟然觉得它美丽。

风雨的感觉

我们在雨中零乱地奔跑，因为认为约会的时候该是个好天，所以，出门时虽已阴沉，却都没有带伞。

我们走来走去，每个餐厅都充满拥挤的人群，连花钱吃饭也得排队呢！龙龙！那不是我们的地方。

坐在街角的长凳子，我们合吃一包雪白色的爆米花，奶油加热以后的香气，飘动着一股暖意。

你把米花抛上去，等它落进口中，我不了解，你如何能做到？在这样的风中。

要练习吗？要测量吗？龙龙。

要感觉。你说。

于是，夜深的时候，我们便静静坐在街角，仰头看银色路灯畔，旋绕盘桓的细密雨丝；柏油马路被清洗过，漆黑如镜。

惊蛰的前夕。也许，龙龙，我们可以听见春雷。

情与受的对话

确切的爱恋，是深刻艰难的一生事业。

于是，我们有情；

但，我们不爱。

控制

一直自诩，是个可以妥善安排生活；控制情绪起落的人。

在第十二通电话都没能找到你的时候，我咬着牙撕碎你留下的名片，准确地投进张大嘴等待的垃圾桶，带着痛感对自己盟誓。

然而，那七个号码不知何时已蛮横地占据我的思绪，并且保持着一种跳动的姿态。

我应该怎样控制我的手指；我的意志；整个心灵的跃跃欲试？

夏日的侧影

长桌子彼端，九十度的角落，坐着一对年轻的男孩、女孩。白皙的秀雅女孩，唤那男孩“学长”。学长穿著白上衣，肤色是成熟的麦田，专注地向学妹讲解课本上的程序，额角一小绺短发微微颤动着。

休息室持续回荡学长的声音，以及学妹含糊的响应。

再抬起头时，我发现，女孩的眼眸早离开了纸张与文字；带着隐隐笑意，如透过百叶窗的阳光，悄悄滑过男孩饱满的额头，适中的鼻梁，上翘的嘴角，温柔地停驻在他的下巴。

那个下午的闷热，原本令人烦闷。然而，刹那间，因为阅读了一则美丽的、夏日的侧影，觉得纯净了。

移开眼光，忍不住地微笑。

爱情之潭

爱情应该是一泓清澈的潭。

潭水似镜，只返照出两个影，就是我和你；没有第二个女人或者第二个男人。

走了许多路，捱过许多季节，没有指引，只凭着感觉的召唤，寻到碧绿的潭水。

映着弯垂的杨柳；莹亮的蓝天；轻巧的白云。没有其它的女人；没有其它的男人；也没有你。

竟然，也没有你。

什么人设计了这样歹毒的玩笑？我看见被诓骗的自己，仓惶无措的容颜。

寻常

蓬蓬的棉花糖；海上将坠的红日；初生的绒毛小鸭；绽放成日的荷花；收音机里因跳针而重复播放的一句歌；旅程中因迷路而意外发现的美丽风景；刚巧烘焙出炉的蒜面包……太多事都能令我如孩童一般雀跃欢欣。

因为容易的缘故，有时竟不甘心，企图追求一些更刺激的兴奋。

爱你，大约也有一段相当时日了。因为一直爱着，有时竟不自觉。

当时只道是寻常。你说。

因为爱你

因为爱你，也被你爱着，才逐渐苏醒，察觉了自己的美丽与丰盈；真切感受到无尽的需求——去爱其它更多的人。

因为相爱，我们懂得了如何爱人。这是一场镂刻生命的历程，有欢愉、有疼痛、会落泪、会流血，但，总也不肯退却。那种深情一往，无怨无悔的力量，取自彼此灵魂最深幽的地方。

因为爱你，便想在今生写下一些特别的文字；尽管人们都说，这时代的爱情在每次呼吸中沦陷破灭。

我写小说、散文、新诗，甚至还写童话，回复到幼小的模样，只想见证我们的信守——你不会背弃，我也不会抛舍。

当你离开，我仍写作。小说、散文、新诗以及童话。并且思索，或许为了在今生写下一些特别的文字，所以爱你？

梦

梦，是个不可理喻的东西；人们偏存着特别强烈的好奇心。

去年此时，在故国游览的旅程里，白天，我登长城、游西湖，一站又一站的飘泊；黑夜，你便到来，化为我全部的梦境。

今年此刻，在我们彼此触手可及的距离，白天，我对着你说笑，并肩在大街小巷穿梭；黑夜，充塞在睡眠中的却是紫禁城、天安门、通往中山陵道旁的法国梧桐。

梦，是个令人无法防备的偷窥者，泄露最深幽的秘密。

在梦中我看见。中国。你。

是我今生不能舍的爱恋。

情 vs . 爱

细检往昔，会有人经过时，为我做过一些稀罕而可贵的事，我也不吝借地做过一些令人动心且动容的事。

这些，毋宁都是有情的。

如同黑暗中两颗石子，撞击出火花。然而，就只是悸动的撞击罢了，无法持续地燃烧。

遂成一个有情无爱的苍凉世界。

现代人太爱自己，于是爱人不起。浅薄的双溪舴艋舟，载不动沉重的承诺与羁绊啊！

与人有情，是生活中浪漫的璀璨痕迹。

确切的爱恋，则是深刻艰难的一生事业。

于是，我们有情；但，我们不爱。

云烟

登上山顶再俯览，那些繁琐的尘嚣，曾经有着切肤的痛楚，如今都远离，只看见渺渺茫茫的烟云。

与你告别，庆幸自己还没有养成倚靠你的习惯。曾经给予我的等待、纵容、怜惜，此刻都奉还，只看见茫茫渺渺的云烟。

最鲜明的是，你隐藏在一团喷吐出来的烟幕中，不能确定的表情。

而这一次的离开，究竟是升华；还是沉沦？

关关雎鸠

那买花的男人和簪花的女人，
最后到底怎么样了？是否厮守终身？
可曾共偕白头？

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话中并没有告诉我们，君子与淑女最后到底怎么样了？他们是否厮守终身？他们可曾共偕白头？

我这一段清淡而深刻的情事，只是生命中一扇玲珑绮窗，既进不来；也出不去，在四季流丽的岁月，默默对望，静静守候。

从相识那时节便知道，人生如驿站转换，而我们甚至不能陪伴彼此走过任何一站。

因此，极稀奇珍贵的相聚，我们常安排成一次又一次旅程。到淡水渡口搭乘渡船；到九份看衰败的销金窟；到宜兰去看碧蓝海洋。滑过蜿蜒的铁轨，已经无法分辨，是我先爱上火车，才有这些旅行；或是我喜欢旅行，才坐上火车？

有时突发奇想，假若火车脱轨而出，将我们送到完全陌生的环境，回不去了。曾有的顾忌蓦然消逝，或许是在溪水浅浅流过的林子里，叹一口气，我们说：

就在这里过日子吧！

林中的鸟是定时器，把手表埋进泥土，卷起衣袖，成为一个取火的男人与汲水的女人。

于是，我禁不住微笑，坐在身畔的人转侧之间，便见到这一抹神秘的笑意。

火车并没有脱轨；我们的生命也没有，循规蹈矩，太阳方才落山便回到城里。只是旅行，走得再远，都要回来的。

灯火辉煌的街道上，我们互道珍重，然后分别。我转身走开，他站立片刻，注视着我的背影，融进流动的夜色。

各自回家，各自生活，并且等待下一次的相逢。也许得一星期；一个月；一个季节，或更长久。有时候，连思念也缥缈了，只是，突然觉得莫名其妙的焦虑。

求之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辗转反侧。

夏季初初来临，我们奔赴基隆去看海。面对绘在墙上的基隆地固，挑选一个从没有去过的地方，才能有一次独一无二的回忆。

望海巷。不约而同，我们都想去。

那是个曲曲折折的古老长巷，听得见海风与浪潮的回声；墙角峥嵘地生长坚韧绿草，有些年岁，有些故事，关于望夫石。我想。

然而，全不是这样，阳光下，既长又宽的防波堤，在眼前伸展着，渔船闲散地泊在港内。我们在杂货店旁读一份海防单位的告示，警戒大陆偷渡客。他端详着我，说：

“让我看看，像不像？”

我笑起来，连忙自首，说是已渡海四十个年头，认不得回去的路了。他于是带领我缓缓踏上防波堤，席地而坐，左边是海水；右边是青山，要认得眼前的风景如画，记得画中的人。

夏天结束前，我们坐火车到台中去，只为在这来回几个小时的旅程中，必须坐在一起。

漫无目的在街头穿梭行走，天黑以后，再搭车赶回台北。

去台中之前，售票口卖玉兰花的妇人，把花交给他，他接过来，递给我。那微润的香气环绕着我们，直到月台。我要带着花去旅行，他将花取走保管。

火车开动以后，他指给我看，遗留在月台柱子上，铁钉悬挂着的那一串玉兰花。

“只有我们两个人去，你不需要玉兰花。”

他把玉兰花留在月台，也许被风吹进枕木的空隙中。几个世纪后，整座城市湮没了。

再过千百年，这个曾有高度繁荣文明的城市被发掘，考察的人在月台遗址挖出一串玉兰化石，于是臆测，和爱情有关吗？和离别有关吗？

那买花的男人和簪花的女人，最后到底怎么样了？是否厮守终身？可会共偕白头？

那一次，其实是我们最后的旅行。

生命中最深幽瑰丽的窗景，被绝决地关闭了。眶啷！一阵震裂灵魂的声音。

而我仍在，能感觉、能看、能听，逐渐由痛楚的绝望中一寸又一寸的活过来。

曾经，这扇窗让我看见广阔的天地，爱和美。一千七百个日子，没有丝毫怨尤或者遗憾，甚至，在我蓦然失去以后，犹存感激。

这一段情事，只是结束了；并没有毁败。

河洲上的睢鸠是怎么叫的？

关、关。

与爱情错身

你听见我吗？那愈走愈远的你的背影。

我在心中呼唤你，一种虔诚的情绪。

我将不再爱你

如果不能，不能爱全部的你，我只得远远地离开。如果不能爱你的全部，我将不再爱你。

因为不完整的爱，会撕裂我们的灵魂；啃噬我们的神经。

终告，支离破碎。

喷嚏

毫无防备地，我打了一个喷嚏。这是不是，你隔着茫茫流动的人海，传递思念的讯息？

有点阳光，照耀着从身体里窜出的透明颗粒，细微地，散进空气里，每一颗都镌着你的名字，乘风而去。

我停下手边的工作，揣度你流浪的方向；全心全意地准备，下一个喷

嚏。

我 你

说出这三个字，几乎在同时，谁也不肯延宕。纵然是无星无月的沉夜，我们都听见，再清晰不过。

，此后，我们竟在生活中失去了这个字。努力寻找类似的字汇来替代：喜欢、心怡、眷恋、痴迷、难舍……等等。因为太珍贵，再不愿重复，遂在今生失去了这字。

久了，，已在岁月里湮没，只剩下最真实的——

我。

你。

割

跌坐在一大叠尘封书籍前，翻动寻找可用的资料。

透明的修长花器里，养着几枝新鲜玫瑰。

突然，一本书的扉页边缘，尖利如同薄刃，割过我的手指。

迟疑着，我看见扉页上，你的签名。或许已在黑暗中，等待了上千的日子，为的是此刻？血珠自伤口滚出来，疼痛的感觉苏醒。

我捏住伤口，指尖雪白麻涩。

似有若无的玫瑰芳香里，思索着，这些年来，我是否也在无意中割你？或许不只一次？

那时的你，如何止血？怎样使伤口愈合？

距离

两个人。

只有两个人。毫无挂碍的在一起，紧密偎依，好近好近的距离。

只有两个人。找不到沟通的频道，各自营筑，好远好远的距离。

两个人之间，是最短的；也是最长的距离。

你听见我吗

比预定时间稍晚才抵达拥挤的会场，因为一路上都与自己争战：去；或不去？

我来了，因为你会在。尽管事情仍然艰难：却多了些盼望。

所有的人声笑语都化为烟气腾腾。炙红的面容，亢奋的音调，费力地想让别人看见或听见；我在角落里静静看着，以及听着。

忽然，看见了你，隔着许多浮动的；像鱼一般的人群。你正微俯头，与一位年长妇人谈话，我所熟悉地、专注地侧影。而后，你走得更远，和人握手寒暄。我的耳鼓充满各式各样的声音，汇流成大海的波浪。

我尝试呼唤你；并不像在梦里那样急切，只是温柔地叫你的名字，在心中。

让我的心，和你的心，在原始的混沌苍茫中互相找寻，而后依靠。

你听见我吗？那愈走愈远的你的背影。

我在心中呼唤你，一种虔诚的情绪。

你停下来了，不被什么人耽搁，径自停住，并且转身。于是，你响应了我的呼唤，用眼睛说。

嗨！

你抿住唇畔忍不住的笑，从那一头笔直地走过来。所有的声音都呈现了真空的静寂。

只有我们心灵的对话。
你迟到了。
是的。可是，我终究来了。
你来了。这样很好。

沧桑

朋友们都说，我的稚气已被一种成熟的冷静取代。
这是含蓄的说法，其实是老了吧！
你这几年来顺心遂意，未经坎坷销磨，怎么能老了？朋友不以为然地。
他们并不知道，爱上你，便是生命里的沧桑。
我只能毫无选择地，渐渐老去。

结婚

让我们结婚吧。假若你说。
六月的蔷薇恣意绽放了满架，是适于婚礼的季节。
假若你说了这句话，我只能应允做一个安静而美丽的新娘，垂拖在裙裾下的层层长纱，洁白似雪，不染尘埃。
站立在圣坛前，说：我愿意。
你也说：我愿意。
然后，你将戒指套住你的新娘；而套住我的中指的，是我的新郎。
同年、同月、同日，同一个时段，城的这一端与那一端的教堂。
我们、分别、结婚、了。

你是我生命的缺口

失去缺口的我和你，将拥有比较圆满的生命？
或者，仍然活着，却任性灵崩散，渐渐流失？
山是沉默的，我说。

邂逅了这些年，你一直用极大的制约和耐力，安静地守候成山的姿态。
于是，我说，山是沉默的，无论岩石或林木，都很端整肃穆，只在白云缠绕之际，显现一点温柔。然而，某些时候，仍是禁不住，以轻灵的山泉或激越的瀑布，透露掩抑不住的秘密。

关于你和我和爱情的消息。

你点燃一支烟，不很顺利地。片刻之后，将烟捻熄，转头望向窗外，似乎是专注地，双手交握在桌面。

轻微却很清晰地，你说：

你是我生命的缺口。

我知道。我知道这句话的意义，因此，竟想不出任何言语。

到你山中的屋里去的时候，无论天气多么炎热，我总穿一双雪白的袜子，因为不惯在潮湿冰凉的石板地上行走的缘故。

有一次，你突然认真的问：“袜子里面是什么？”

你以为袜子里是空无一物的；你以为这个穿袜行走的女子其实是不存在的。

如同来时，我们越过一条上坡的小径，你倾听以后，停住脚步，“为什么听不见你的气息？”

我只是呼吸，并不喘。

“我害怕你突然停止了。”你的眼里有着想象的恐惧。

我在你的石板地上，总是跑得乒乓响，以确定自己曾经来过，而不是一场令人怅惘的梦。

每届冬季，你便关闭山屋，变得更安静。

那年，山屋在初秋便关闭了，当我孤单寻来，门锁已然锈蚀，窗缝新生绿草，我知道，它的主人必然远去，跋涉万里之遥。

我将白色的长茎荷花插进门环，便离去了。

（采之欲遗谁？所思在远道。）

你是我生命的缺口。我始终没有说，怎能企望你了解？

（同心而离居，忧伤以终老。）

但，我后来常常想起那只古老泛绿的门环，一个没有缺口的圆圈。

失去缺口的我和你，将拥有比较圆满的生命？或者，仍然活着，却任性灵崩散，渐渐流失？

赴美之前，你问我最想看的风景是什么？

金门大桥！

我的欢呼如风，吹掠过浩瀚海洋。

旅途中，竟然没有错过你的信：

算一算行程，你还没到旧金山

我的梦魂却已登上金门大桥

那桥真红便是在黑夜中也不褪色

桥下是海海上有雾

你若来时观看风景别忘眨眼

免得让雾湿了睫毛

你若来时赶在太阳初升以前

应当可以看见我在晨光中渐渐淡去的身影

我到桥上时，太阳已升得很高了，那桥缆、桥栏，甚至连桥畔的路灯，都是鲜艳亮眼的红色。这是一座通往金矿的、通往辉煌梦境的巨大门扉。若干年前，许多离乡背井的人，便从这里展开一生的追寻。

那桥始终固执的红着，在许多人记忆的夹层里。

可是，这一回，登上金门大桥，我看见，桥的另一头，已变为黯淡的银灰色。

据说，这种红色的涂料，会散发有害气体，不得已，只好改变金门大桥的颜色。

美丽与现实，哪一样是应该执守的呢？

那时侯，我们大约是爱恋着。我向你询问，曾经，我自黄昏的北京城寄给你，一张故宫明信片。

我们并排坐着，中间搁置一杯汗流浃背的加冰可乐。初夏的台北城，听说在这片公园的林子里，可以看见一些美丽的鸟雀。

（孔雀东南飞，五里一徘徊。）

而我突然想起那幅被夕阳镀金的紫禁城画面，于是，忍不住向你问起。你迟疑片刻，很明显的延宕。

好哇！你把它扔了。我嚷着，以谐谑的心情作出伤怀的神气。

不是的。不是这样的……你很焦虑，在我睁睁的注视下，努力地想把事情说清楚。

像往常一样，我又困扰了你。

我们看鸟吧。我叹了一口气。

后来，没过多少日子，你的信来了：

你写的信都不在人世间了

包括那张明信片

时常我看你的信，眼眶会一阵湿热

因为那都是你用“心”写的

通常我会把信带到一个特别好的地方才拆开，可能已

经一段时间以后了

因为我要用心看你的心

我一个字一个字看过，再一个字一个字看过

再闭上眼，用心去感受

再睁开眼，发一阵很长的呆

“凡美好的，必不长久。”你常这样说

把你的文字很仔细的撕成一丁点一丁点的，丢撒在垃圾桶以外的地方

你的心沉没在我的灵魂里

不在信上了

我逐字逐句的读熟，有一种被分裂的痛楚，混合着深沉的悲喜交集。

我把最珍贵的信纸拿出来，以类似昙花的心情，给你回信。这纸来自江南某个环水的小城镇，一片不知名的树林，一条清澈流动的水域，岸边开放着素雅馨香的野花，造出柔软细滑的白纸，浅浅淡淡，印着梅兰竹菊的图形。

但，我知道，这信是不能保留的，只怕信上的心情也不能。昙花盛开在此时，凋谢在下一刻。冽香突然消散，花朵整个萎缩，形销骨化，最彻底的死亡。倾尽全部的可能，竭精魂来诠释，这样的一生，大概可以了无遗憾了。因此，我用特别虔诚纯净的心情，向你诉说：

这种信纸，在深夜里碎裂的时候

也许会有特别缠绵的声音

当爱情离去以后，一个寻常的静夜，无意中触到那些未用完的信纸，梅、兰、竹、菊，四季自指间翻阅过去。

突然，我听见一些细微而喧哗的声音，自窗前迅速穿越。大概是夜太静了，我听见，一些幽灵，赶着去投胎的声音。它们是世间情人各式各样的承诺与盟誓，旋生旋死。有的面目是如此纤柔美丽，有的却粗糙拙劣；有的经过细细雕琢，有的根本就是急就章，但，因为人间的需求太殷切，它们便又推着笑着，兴高采烈，再度奔返红尘，旋死旋生。

冬夜的静寂近乎真空，我轻缓地，将那些不再使用的信纸，放进脚畔取暖的火盆。

江南那片造纸的树林，依然在风中吟唱小调吗？水流两岸的景色仍然如旧吗？

（昔时花映水，今日水流花。）

平静地俯身靠近火盆，隐隐火光把脸颊烤暖，仿佛是专注倾听的姿态。

你听见吗？

这种信纸在深夜里燃烧的时候，的确有着特别缠绵的声音。

当我在爱着的时候，是如此的患得患失，惶惶欲碎的心脏充满不安与危机意识。我无法沉醉，必须清醒着、警戒着，恐怕随时会失去爱情。

其实，我只是被悬荡在幸福与忧伤之间，不能自主。每一分钟，假想的绝望便要经过一次。

因为我的心是如此不平静，所以在纸笔之间的爱情，便透露犹疑和离弃。我只是与爱情错身，因太在意，竟然没有投入。

当爱情离开，并且确定已经走远，到千山万水以外。于是，我才聆听，并且听见遗落在山山水水之间的情爱对话，我听见每一声清淡如溪水淌流的话语，原来都是最深沉的承诺；我看见每一次临别的瞬目旋身，原来都是最热切的难舍。如同沉静以后的水，映照最清晰的倒影，这才惊见它的完整与美丽。

当爱情离开以后，我才缓缓坠入一种单纯的甜蜜幸福、宁谧祥和，因为确知，自今尔后，不必担心，还有什么可以失去的。

然而，当我们都老了的时候，那些承诺已历经几次轮回，你还会不会想起我？

你将以怎样的心情想起我？

发

与红拂女、武则天、杨贵妃、谢小娥擦身而过，
与千年以前，四则发的传奇交错。

梳发

有一种传言在风中流散开来，千年至今都这么说的，说那虎背熊腰，生着小龙似的赤须的男子；走遍四海五湖，看尽胭脂佳丽，极冷漠、极孤独、极神秘的那个人，说他终于爱上了一个女人。

就在旅邸的客房，一盆燃烧正旺的炉火畔，女人披散泻垂地面的黑发，细致地，小绉地将发丝梳通梳亮。她披挂着血一般红的大氅，背后绣着雪一般白的牡丹，被长发掩映，举起手臂，衣袖滑落肘间，腕上一只金钏儿，光彩流丽。

女人的脸颊侧转，柔顺发丝摆动如波浪，火焰中灿亮的一束光。不早不迟，男子经过开启的窗前，他看见那样的景象。

他的眼睛，看过遍野横陈的腐尸；看过饥饿、杀戮、伤残、痛苦，因洞悉世事而锐利；因积存旅途中的烟尘而疲惫的那双眼睛，发生了极大变化。

他的眼中浮起泪光似的温柔。

从来不曾凝注眼神在任何女人身上，无论怎样倾国倾城的名姝，在他看来，只不过是生的一种形式，不同于死，如此而已。

然而，那一刻，他被撼动了。他向房门的方向走，经过女人的丈夫面前，坚定地、笔直地走进房里。

传言于是向四方漫流着、沸腾着，说，他爱上了那个女人；尽管女人当下便引见了丈夫，并与他义结金兰。

说他因为爱而更孤独、更落拓、更失意。说他因为爱而奉献可以敌国的财富；因为爱而放弃大好江山；因为爱而自我放逐到海角天边。

说，再没有人像他爱得这般深刻而又无望。

至于那个女人，自始至终，都是贞静贤慧的妻子，昔年情奔良人，私订终身的往事，只有丈夫和赤须男子知道。正因为他们知道，她必须靠丈夫更近；离赤须更远。

传言遗漏了女人以后的事，贞节烈女的情节，不见一点风月，谁也无心追究。

而女人比较贴心的奴婢丫鬟都知道，微云的黄昏，她总命人生一盆火，细细梳理委地长发，身披一袭陈旧却鲜艳的大氅，上面绣着大朵的牡丹花。

他们都说，没听过有谁像夫人这样专注地宝爱头发；可也没见过杰夫人这样美的头发了。

女人清楚地记得，曾有一人，固执而蛮横地，爱她站立梳发的姿影，纵使缘只一面。

当她已经很老很老的时候，长发仍不肯白，依旧维持着年轻时的丰茂、乌黑、弹性与光泽。

替女人保存了秘密。为流言打探消息的众多小耳朵也被蒙蔽；只能传诵梳发那一节。

削发

就在那个时代，后宫有位妩媚才人，背叛老迈皇帝，悄悄地与年轻纯良的太子定了情。她什么都不怕，不怕史笔如剑；不怕议论如洪流，不怕自己在其中粉身碎骨。

好容易等到老皇驾崩，新帝登基，而她仍是先皇的才人。和其它才人一般，被小轿一顶顶抬进女道观或是尼姑庵。临出宫门的一刻，她仍不肯相信。她的情人，那微笑起来犹有孩气的皇帝，会来救她的，一定会的。

而庵中住持不能再等待，手持剃刀，削落她丝缎的发。刹那间，天地都震动了。她终于知道，自己所能凭恃的，只有胸腔中这股气息；没有哭泣与自怜，怨到了极点，反而笃定了。

相识的人，都感觉落发的武才人，有着极大的不同。

年轻皇帝并不知道这些，他还在守孝，可已感受到百姓社稷的庞大压力。文武百官当他是智者；三千粉黛当他是神明，当他从噩梦中惊醒，觉得空前的无助凄凉。于是，他想起一个温暖可以倚靠的胸怀：想起朦胧天光里梳妆的宁谧。

皇帝打听先皇才人的下落，据说武姓才人已在庵中落发。

皇帝叹息了。除了惋惜，还有些更复杂的情绪。他命人赶制一顶假发，亲手插上白玉簪、金步摇，做这些事的时候，眼神透着微醺的迷醉。

上灯以后，庵内来了两位女官，捧着御赐礼物，指名要见已经剃度的才人。

夜很深了，武才人房内的烛火依然高烧，映照着盆水，她端正地戴上那顶宫中赏赐的假发。水中出现的是母仪天下的华贵雍容。

从此以后，再没有什么可怕的事。她整理好灰色衣衫，除下假发，端正跪在榻上，最坏已经来过。

自今尔后，绝不容人负我。她对自己发誓。

侧耳倾听，有马车疾驰而来的声响。仰起头，她缓缓地微笑了。

铰发

方才入夜，宫里已引起好几次骚动，正在抄经的高力士搁下笔，轻轻叹息。门外有人扑跪，颤抖着声音，祈求总管救命。

这些孩子都是他亲自调教，一等的模样性情，专供皇上差遣，从来不曾出过纰漏。

却在两三个时辰内，纷纷奔来求救。可怜这些代罪羔羊，只是为了一个女人，遭受鞭笞，甚至戕杀。

当然，那不是个普通女人。她出生时便套在腕上的玉环，隐隐然透露某种讯；她的美丽丰腴；她的慧黠柔情；她的歌声舞姿，使她被摒除于普通女人以外。

柔软的肢体；流动的眼波，全然操纵了皇上的喜怒哀乐。皇上于是成为一个温柔的情人；软弱的国君。

高力士起身，僵坐久了，下肢有些麻痹，岁月是不肯饶人的。他向年龄相当的皇上的寝宫行去，闹也该闹够了，这样无理的暴怒，来得猛烈。自从黄昏时，把那女人送出宫门，皇上完全变了一个人。

两个迟暮的人，默默相对，四壁回荡着窒人的死寂。高力士看着委顿的皇上，涌起不能解释的悲悯，他了解这个权力无限的男人，有时甚至觉得是一体的。这种感觉令他惊惶而快乐。

就在皇上宴请诸王兄弟的筵席上，宁王吹奏玉箫助兴，专注而陶醉，他的相貌及仪态一向是出众的，更重要的是他还年轻。原先坐在皇上身旁的妃子，脸颊浮起薄醉的光彩，随着乐声款款摇摆。当宁王一曲奏罢，妃子欺身自他手中拿走玉箫，兴致勃勃地把玩，甚至送到唇边，皇上的脸色刹那间由阴沉转为铁青，他低抑着声音警告。而那苍老的呻吟，只扣动高力士的心灵，使他的瞳孔收缩，全身被愤怒充满。青春正盛的妃子，只像平时在后宫那样恣情放纵，皇上原是丝毫奈何不了的。

是为了这个理由而爆发的，为自己彻底被青春击垮，一败涂地。

如今想来，那小女子也没有什么过错。她丰盛如牡丹；纯稚似孩童。夏季里，她把鲜红的荔枝撒在黄裙上，一面剥果壳；一面晃动赤裸细巧的双足；冬夜里，她拥抱着皇上入睡，披散的浓密长发，掩盖了一对情人。不过几个时辰，皇上便无法忍受失去爱的痛苦，这折磨使他目光涣散，仿佛又老了许多。

高力士衔命出宫，匆匆而去，匆匆而回，呈给皇上一缕微温似缎的乌丝。就是这绺发，曾经缠绕他松弛的颈项；曾与他花白的发丝缩成同心结。当她擎剪铰下发，是何等无助呵。

皇上的心，因强烈的疼惜爱怜而颤栗了。

黎明前，女子盛装登攀，无心回顾相送的家人，只想到昨夜的愁绝与今日的欢庆，铰发助她获胜，其实并非偶然，她了解她的情人；并且以为自今尔后，一切都在掌握之中。

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望见宫门时，蓦然想起这样的字句。

可惜她看不见，若干年后，一个叫作马嵬坡的地方，某座寺庙的后庭，开满红梅的林中，悬吊着一段白绫，似有若无的风里，静静地等待着她。

刃发

这场巨祸从天而降，当时，她不过是十四岁少女，与结褵六载的夫婿，

始终以兄妹之礼相待。再过一年，父亲吩咐，他们便是夫妻。可她早当自己是他的妻，那些行走江湖经商的日子，她有时候甚至作男儿打扮，而他注视她的眼光总漾着笑。

他长她十岁，是父亲的好帮手。原本是长安街市放荡不羁的游侠儿，此刻却是父亲以外，她生命里唯一的男人。

那日在船头，避开其它人，他打开皮囊，取出一柄镶宝石的匕首送给她。迟疑着，她知道那是他钟爱的随身物；而他催促她收下，甚至握着她的手，教她使用的方式。头一次，他的气息在她鬓角厮磨。

从没有送什么给你，你留在身边，或许用得着。他坚持给她。轻触那冰凉森冷的物体，不知怎地，她突然想哭。

第二天夜里，他们载满钱财和货物的船，遭到盗贼血洗。惨厉的哀号，四溅的鲜血与燃烧的火焰，尖锐地划开黑夜。少女看不见父亲，好容易看见丈夫，身上流满鲜血，躲避着疯狂的砍杀。他的匕首，在她怀中，她大声叫他。即便在那样的时刻，他仍听见她，飞快到她身边，用尽全身力气，将她的身子拍击起来，远远地落入江中。

她从没有做过这样恐怖的噩梦，醒来时眼角犹挂着泪珠。她不在自己的船上，守候她的不是亲人。她的身上有些伤，最重的在胸，大夫说她的肋骨被震断了一根。起初，她还轻微呕血，这竟成为丈夫与她最亲密的一次接触。

梦里，父亲和丈夫的形状惨不忍睹，重复四句谜语，那是缉凶的关键。她曾怨自己不能和他们一块儿死，而后渐渐省悟，她必须活着，因为还有事要做。

她的恩公姓李，温和儒雅的读书人，蓄着美髯的俊逸中年。替她疗伤休养，询问她的变故，更关心她的未来。她渐渐好转，夜深时，悄悄温习演练匕首，招招都定必死的杀气。美髯公为她深深忧虑。

那日，少女来辞别，昔日娇弱全被刚毅坚决掩盖。只那谜语她解不出，求恩公相助。

美髯公为她解出谜底，两个贼人的姓名。少女重重叩拜，前额击地有声。恩公沉寂许久的心湖全被搅乱。他唤住离去的少女，要求她，一定要好好地活着。

她的命是他救的。

整整三年，少女隐瞒自己的性别，大江南北，终于找着仇家，卖身为奴。主人极爱这清秀谨慎的仆人，甚至把打劫的财物交给她保管，仓库里，她不动声色地清点家中的旧物。等着了好机会，趁贼人畅饮酒醉，她手刃杀父杀夫的仇人。月光下只见匕首上的宝石盈盈闪亮。

整条街道，整座城市都沸腾起来，好一个义烈奇女子！众人赞叹。

而这女子在缸中看见自己粗糙龟裂的肌肤，茫然想起临别时恩公的话语和神情。她得好好活下去，按照自己的方式：一帘月、一炉香、一只永不阖眼的木鱼。

她的命是他的，她愿在佛前，替他祈祝福寿安康，报偿这一世的恩情。

于是，她再度举起匕首，刃上仍有未干的血迹，光亮如流星闪动，直挥向垂瀑似的黑发。

截发

走进那个发型设计中心，门口大缸养着莲花和金鱼。夏天才来，莲犹

含苞；当我在镜前坐下，便见身后大片黑漆屏风，盛开的红莲嵌着，两三只鸟雀被这样的炫丽惊飞。

仿唐的屏风；仿唐的鲜艳旖旎；仿唐的繁华喧嚣。

唐朝那个年代的女子，用发贮存记忆、换取权势与爱情、回报恩德。而我不是那样的美女子或奇女子。

我没有仿唐的心情。

你真的要剪吗？设计师将我的长发披散梳通以后，四周相识或不识的人都在询问。

很长的一段日子，不必有语言行动，长发自然成为一种姿态表情。人们各以不同的心意去揣测，去诠释；在我怠懒时，觉得这样的随性也好。

也曾有一只手，撩起我的发，搵着腮，不说什么，轻轻阖上眼。此刻已遥远得像在唐代。

在台北街头，一群擦身而过的女孩，停下脚步，齐声大叫我的名字。当我错愕转身，便见那一片灿烂如春花的陌生笑容。

几个年轻男孩跟了我几条街，最后在橱窗前拦住去路，说我让他们觉得眼熟，固执地询问我的姓名。虽然确信他们没有恶意，我仍惊惶地想找寻躲藏的地方。

其实夏天已经接近，而我蓦然觉得寒冷。因为，不管愿不愿意，我究竟失去了一些宝贵的东西。

而得与失之间，难以衡量。

你真舍得剪吗？

世间有许多事，真是要舍；才能有所得。况且，什么是完全属于自己的？有一丝淡淡的惆怅，我点点头。

锋利的剪刀于是嚙咬我的发辫，一点一点，紧捱着后颈。发丝根根截断，发出细微的声响，那模糊的震动自耳鼓流入体内。

设计师将发辫自手中扬起，那样紧密乌黑的一束，如她所说，真是少见的好发质。

当我同意她的观点，这发已非我有。

离开时经过屏风，与红拂女、武则天、杨贵妃、谢小娥擦身而过，与千年以前，四则发的传奇交错。

而我在镜前截发，为的只想要一个自由自在、恣意行走的季节。

灯的传奇

楔子

中国人的生活艺术，在各式各样辉煌瑰丽的灯火中燃亮。烛影摇红、蜡香袅袅、莲炬姻缘、九华明灯、烬垂金藕……灯花何太喜。

一明一灭之间，众多传奇，也成点点灰烬，梦里犹有余香。

绿焰牡丹灯

慌不择路。

他没命的在山林奔跑，耳畔呼啸的是风；或是人声，已不能分辨，死亡在身后紧紧追缉。

这是人间？还是鬼域？

三百多条人命，血流也能成渠的。他粗重地喘息，那些小的、老的、女人们的眼泪。

乱世莫要当官。伯父曾对他说过，难道当时已料定这场躲不过的弥天大祸？

夜，特别黑，这样的杀戮；这样的冤屈；这样的黑暗。

刀起、头落，伯父徐徐倒下，哀嚎遍地，把他和人间温情的最后牵系，铿然斩断。

所以，先前，他被蛮横凶暴的赶出门，为的是让他避祸啊！因此，他可以置身事外，站在围睹的群众里，看刽子手行刑；并且，全然地无能为力。

为什么我竟然在这里？伯父养我、教我，何以全家罹难，唯我独活？他停下脚步，问自己。应该回去，死有什么可怕？反正，他认识的人，无一存活。

回去吧！他再度在林中发狂的跑。突然，脚下踩空，不及呼喊，像片枯黄的叶子，毫无重量，飘然下坠。

也是不及呼喊，那柄钢刀挥动，刑场中捆绑成串的家人跪着哭倒，悲声动天。他猛闭上眼，几乎昏厥；睁开眼，不能置信地，他看着四周拥挤的观众，围堵如墙，个个红光盈面，忻快地惊叹，贪婪地，意犹未尽。嗜血的世界呀！这是人间？还是鬼域？

自冰冷和痛楚中苏醒，他看见不远处冉冉而来的两盏灯光，近了才能分辨，两盏制作精美的牡丹灯，闪动磷磷绿焰。走过来的是三个女人，无声无息，衣袖飘带在风中，款款地、有韵地飞扬。掌灯的两名侍女到了他面前，因为光亮刺激，他蹙眉阖眼；再睁眼，便见到一轮满月似的面容，点朱唇开启，你受伤了，疼不疼？

两枚绿焰在黑暗里飘飘荡荡，醒了又睡；睡了又醒，含含糊糊地说，或是哭泣，总有一张杏黄色、华丽的容颜在倾听。不知过了多久，他才恢复意识，懂得询问自己的生死与所在地。妇人教侍女捧来吃食，那两个侍女或是因为灯影掩映，竟令人有面目不全的错觉。

妇人亲用银匙喂他，十八年的生命里，未曾经历过这样的柔情温存，他因此要求留下。

妇人迟疑片刻，而后摇头。房里不知熏着什么香，有一种古老的、混着烟尘的气味。

闲拈针线伴伊坐。他真喜欢这样的生活，没有战乱、逃亡、残杀和恐惧。生命应该是这样的，宁静、温柔、旖旎。看着妇人，总觉得她虽丰美鲜艳，却是经历岁月的；好象他曾有过的经历，也在岁月中走远了。

而那两个侍女又来了，僵硬地俯身对妇人说话。他不喜欢她们，因为她们行动冷硬；脸孔明暗不清。

侍女离开，妇人拉他起身，在红眠床畔坐下，告诉他，明天必须离开，否则有祸。

而他不肯，还能有什么祸呢？他已失去了所有的亲故，如今只剩下她；若要走，需她与他一道。

她挣不脱他的手，于是嗔恼，你这孩子，怎么不讲理。

我不是孩子！他咆哮，因为莫名的绝望和挫伤。她在他一无所有的时候。给他希望和情意；而她竟看他如一个孩童？有一种自觉在愤怒中变得尖锐；我是一个男人，他说。

经过这么多事，他相信自己已然是个男人。

我是男人。他沙哑地哽咽。

她不作声，缓缓贴近他，那股奇异的香气冲进鼻腔，令他有短暂的晕眩。牡丹花一样的面庞，徐徐舒放。像一比温暖的雪花，触手便会蚀化，轻柔地，将他全部掩覆。

他看见雪；他看见花；他看见她冶艳娇媚的笑容；他看见她遍身缠绕的绫罗，化成彩云，飘飞满天。

再次醒来时，她已为他收拾了包袱，说是奸人搜索追逼，教他先到别处躲避。

我还会回来找你的。他临出门仍说。天，还没破晓，零落的星子挂在空中，两盏绿莹莹的灯亮着，妇人用袖掩住嘴，泪水直落下来。

摇动的树影，彷彿听见缉捕的喊声，不暇思虑，他一路奔逃。黎明以后，竟然下了山，看见一个小小的市集。来往人群好奇地打量他，令他悚然而惊。直到卖豆浆的白发老人唤住他，问他从哪里来，让他在水盆中，注视一个几乎陌生的影像；蓬头垢面，须发纠结：衣裳褴褛不堪……这个落魄破败的人，是他？

和老人谈起，才知与变故已相隔三年，且已改朝换代。梳洗换装，重整面目，老人问他在山中迷路，是否遇见什么奇怪的人或事？

他说没有。却在一個晴朗天气上山，走了许多路，在盘着古松，憩着苍鹰的深幽所在，看见那座古老的陵墓。

甚至没有惊疑，他走近，墓碑在岁月中湮没成一块石头。墓旁两侧，石雕侍女，各掌一朵牡丹灯，她们的容貌在风雨中剥蚀。

他在墓旁坐着，静静看日出日落。没有特别的期望或遗憾；止不住感激之中渗湿的怅惘。

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即使是鬼域，也有如许温馨情重；强过人间的冷酷。

许多年以后，无论他是发达显贵；或是寻常平庸，曾经发生的事，都在记忆里渐渐褪色，唯有这一桩始终鲜明——就在牡丹灯的引领下，进行了他的成人礼，生命中最华贵庄严的仪式。

灯下看美人

她是个宜喜、宜嗔、宜颦、宜笑的女多娇。

他在红融融的灯下瞧她，愈发忍不住的怜惜。稀疏刘海下，白皙滑腻的面容，含情带愁的眼眸，咬着下唇盯住棋盘；而后看着他，浓浓的鼻音，说，今夜全让你赢了，赢得开心了？

他微笑，卸下一粒棋子，眼光一瞬也不转移。让你。他说。

悔不悔？她问，隐隐带着笑意。

他摇头，确定地，他不悔。

闲敲棋子落灯花。他有过多这样的夜晚，明月把竹枝映成窗花时，她便来叩他的门。为他研墨、替他补衣、陪他弈棋、帮他烹茶。

斜凭桌，一手托腮，曲膝抵着竹凳，凤头鞋里微露白纨袜。这回我可赢了。拈起棋子，轻轻放在棋盘上，咬着手绢，揪着他，她开心地笑。

他隔着桌子，突然地向她伸出手，毫无预警。而她转身避开，比他灵巧迅捷，绣着凌波水仙的紫色丝帕，沁凉地飘落在他的手背。他采在手中，细细甜甜的香气，属于春花的。

她定是站着，看他把手绢收进怀里。我要走了，她说。就像以前每一次，他只要想碰触，她便离去；把他和他的沮丧，留在空无一物的房子里。直等到她下一次再来，里外穿梭，声声笑语，把冰冷的房子变得盈满充实。

这一次不行。他再无法忍受她离开，掩上门，他请求她不要走。

她的眼睫蓦地阴暗沉郁。原来你也是个不守信诺的，她说。

他答应过她，从她初次神秘出现，他便答应，与她只做君子淡交。那时候，他并不知道，深切的爱意会吞噬掉友谊，达到崩溃边缘。

他不在意她从那里来；她到底是谁，只要她做他的妻。这可不成，她扭绞着衣带，从这一头走到另一头。他看她紧束窄小的腰肢，何等轻盈的体态，她是他一直在等待的女子啊！

你若一定要问原因，我便告诉你。僵持许久，她终于说，到水缸这里来。

他们并肩站着。满缸的水，反影着他的渴切与焦虑。我还是不明白，他转头询问，面对一双哀伤的眼睛。

我在哪里呢？她问。

水缸里的他瞪大了眼，呆若木鸡，两个人，只照出一个影，还不够明白吗？

为什么？他颤抖地问，命运为什么这样安排？

你怕吗？你嫌吗？她微弱的声音在耳畔响起。

我不怕，不嫌，只是不甘心，他攀着缸缘，滑坐下来，我不会甘心，他说。

她告诉他，情动天地，诚感鬼神，如果他能遵守诺言，她便可以起死回生。

他说他可以，没有什么比失去她更难忍受；他发下重誓，若是背信，无论是人是鬼，永远再见不到她。

期限是一年，他每夜熄灯后，把月光也隔绝，她便钻进被中，与他同床共枕，黑暗中什么都看不见，他们偎依着，不能开口说话，进入梦乡。

半年后，枕畔已可细语，却仍不可以见一丝光，他对她说从书里看来的笑话，引得她伏在被中笑个不歇。每当这时候，她往昔斜髻桌角的娇俏模样，便撩搔他的心，一阵紧似一阵。

为什么不能看她？一年就要度过了，只看一眼，她在熟睡中，不会知道的。没有人会知道。

曾经，红泥小火炉，烹茶的她，面颊莹亮，眼如秋波，何等动人。

只有两天了，连月光都锁在门外，他蹑手蹑脚起床，漆黑之中小心摸索。思念与好奇澎湃着，淹没了一切，包括他对她的承诺；他对自己的誓言。

仿佛听见一声叹息，在他摸着灯时，并不真切。迟疑着，只剩两天，应该没什么要紧，深吸一口气，紧张而兴奋地，点燃了灯。

学起灯火，走向帷幕深重的床，轻巧地揭起帐。光亮瞬间剿灭阴暗，所有的真相都不能遁逃，躺在床上的，不是他画思夜想的女体，而是一具白骨；上半部已然生肉，却在灯下痛苦翻腾，转侧呻吟中，肌肤迅速剥落融消。

他的惊怖颤栗的喊叫声爆裂，灯，从他掌中飞离。

近处远处的人赶来救火，替他扑灭须发及衣袖的火焰，却止不住他凄厉的悲声；更不了解他拚命要奔回火窟的原因。

紫色手绢仍贴胸收藏，朝朝暮暮，提醒他，偿付毁誓背约的代价。日落以后，他习惯居处在黑暗里，凡有灯被点燃，都令他惊悚。

春天来临时，恍然总见到女子俏生生站在门边，手指绕着发梢，盈盈她笑。好象曾经有一次，她眼中含着闪烁的情意，微偏头，凝睇着他问：

你悔不悔？

碧波琉璃灯

林家女婴诞生的夜晚，异常静默，乃的是村里昙花一齐开放了。四邻都嗅着阵阵幽香，长辈们因此说，这女孩儿怕是不凡的。说这话，原是对喜获掌珠的双亲恭贺的意思；却没想到，这小小婴儿，后来果然高高地被供奉起来了。

少女在家人宠爱下成长，这商贾之家女儿，却没有一点骄矜气，镇日里焚香读书。

生活中若有什么些微变化，便是父兄自海上经商而归，他们总有那么多奇人奇事告诉她。

尤其是兄长，钜细靡遗的把自己看见的世界形容给她听。他们是她的眼、她的耳、她的天地。

云游四力的老尼，为了林家姑娘而停留，在地方又引起议论。

少女在读书以外，日日诵经、作功课，原本贞静的容颜，颦动之间，更添几分庄严。

老尼辞别之际，少女仍有疑惑，怎么才能普度众生；如何才能大慈大悲？

当你爱众生如同父兄，便是正果。老尼飘然远去。

兄长从远方回来，为她点燃一盏琉璃灯，特殊的造型设计，即使在海风中也不熄，光采炫丽。

阿兄若在海上迷了路，你便掌灯，引阿兄回家。兄长笑嘻嘻地说，他真切疼惜这罕言静默的幼妹。

噩耗从海上传来时，少女正伏地捡拾不知怎么断落满地的念珠。

那些浑圆的菩提子再一次弹跳散落，向四面八方泻流。

一批批搜寻者无功而返，愁急煎心的母亲病卧床榻，日夜响彻不歇的木鱼声，在某个黄昏也止寂。

夜晚，村里许多人都看见，林家姑娘一袭白裳，手提琉璃灯，静悄悄地，往大海走去。

行过港口，父兄是从这里上船出海的；踩过礁岩，父兄曾坐在这里垂钓谈笑；登上最高的岩顶，父兄应该可以见到她的灯。

朝亮的地方来，阿爹。我来引你回家，阿兄。

海和天，是一种死去的黑，连一颗星子都没有。海浪猛烈拍击着海岸，沾湿了裙襖；海风蛮横的席卷，几乎站立不住。

有些迷途的船只，真的因此而平安泊岸。只是，他们惊诧不已，原来，竟是个掌灯女子。骇浪狂涛中，根本看不出人形与灯；只见黑暗中一束晶莹的发光体。

每一个摇摇而至的舟子，她都以为是血肉相连的至亲；每一次的悸动与牵扯，都痛彻脾肺。

太长久、太渴盼，于是，每见到迷流大海上的人；每听到崩溃与绝望的哭泣，她都以为是父兄。

那灯燃浇的不是油；不是烛，是她像春蚕一样吐尽了的丝。

父兄的面貌在岁月尘埃中模糊了。模糊以后，她才省悟，普度众生，原来如此。

直到那一天，她在海边消失踪影；她的父兄始终不曾出现。

而海上的行船人仍坚称，他们看见提灯女子，在各个不同的海域，成为一种庇护。

于是，在这里、在那里，庙宇一座一座建造起来。

沿海地区的民众，虔诚地在袅袅香烟中伏身膜拜，除了行船平安，还有太多太多欲念。

他们用霞帔换下她的洁白衣裳；夜以继日焚香，熏黑了她的脸庞，人们要的其实已超越自己所该领受的。

她只是个痴心女子。

永远不能完成的心愿；永远不能断绝的救援；永远不能挣脱的尘缘。

千里眼替她看云山以外的风景，顺风耳替她听海上波涛的声音。

某个难得的清静午后，盘挂在椽上的檀香飘坠飞灰。悠忽之中，仿佛又回到柱子飘香的后庭，听父兄说远方的故事，这才记忆起一切的最初缘起。

同时，微微焦虑地努力思索，那盏琉璃灯在什么时候，遗失到哪里去了？

尾声

探幽的夜里，燃起一盏灯，并不做什么特别的事。亘古以来，在世为人必有的孤寂冷清，便悄悄掩至。

偏偏我沾不得一点酒精，否则，可能像善饮的古人般，摇曳灯烛中，邀请精怪神鬼入席，共浮一大白。翻阅那些卷帙，狐鬼之流，妩媚潇洒，无不真情；我看见撰述者的深情与寂寞。

对人世冷暖看得透彻明白，才想将心情寄托鬼域吧？

好象古墓中艳魂，用全部的温柔，抚慰所有希望和凭借都被斫断的孤儿。牡丹灯，将是那男子生命中恒常的温暖光亮了。

巧笑倩兮的一缕幽魂，却不甘于一夜缠绵，她要的是人间夫妻；痴心的要一副肉身，成个女人。是她的男人背弃誓言；灯亮处，焚毁了奢侈的想望。

也是个痴执女子，注定不能成人，于是位列仙班。海畔点亮的灯，永不熄灭，世世代代，在人心里传递下去。

各位看官，您有怎样的一盏灯？

灯下有什么样的传奇？

一瓢饮

曾经映照澄净无云的穹苍，隐藏璀璨如彩虹的石子；

供养人间清绝美绝的一朵容颜。

催诗——雨

浓浓的墨，匀匀地贮在砚池中，毛笔徐舒缓慢地舔着、吸吮着，直到饱满丰盈。

执笔的手，洁白修长。

执笔的人，高梳黑发，一袭玄衣，蹙眉瞑目，端坐沉思。

书斋外的雨势缠绵不绝，梧桐环绕着，叶片遇雨，声声响应；书室内门窗紧闭，更显静寂了。

午后，太守府邸，担任书佐职的孟生，正为太守府即将举行的语筵拟题。

考场失意，似乎就注定颠沛流离的一生，所幸，蒙太守擢用，管理文件书信，又因为戒慎修谨，半年后，成为太守贴身秘书；此后，似乎注定无法遁逃的笔墨生涯。

偶尔也会想起未来，想成家。那该是男读女织的田园家居；或是前呼后拥的出将入相呢？太模糊了，实在难以预料。

他的思绪蓦然中断，有一种奇怪的感觉，风雨不知从那里涌进来了。

睁开眼，书斋的门开了，随风飘进的不是雨，而是澄碧透明的湘江水。

一匹翻飞的湘江水，自门外滚滚奔流进来。

惊愕。

松开手，笔从指间滚开。

一柄鲜亮朱红的伞随着进来，门，复阖上。

进来的是个女子。湘江水，只是这擎伞女子的裙幅，极细而轻柔的丝绸。转过身的女子也没料到父亲专用的书斋中竟有个陌生的年轻男子。

她迟疑着，片刻之后，才抬起头望向他。

他一股莫名的愁恻，是从看见她的眼睛开始的。

她不是寻常女眷，她是史太守的掌上明珠，史秋水。我们家的女学生，太守疼惜地赞许过。

她有一双秋水似的眼眸，清澈冰凉，而内里犹存夏的炙烈，隐密地燃烧。

他想起身，才发现自己不知何时已站起来了，于是，深深作揖：

小姐！在下正为大人拟诗题，不意惊扰小姐……

惊扰？是，她被惊扰了。她被他的眼、他的鼻、他的唇、他的神态所感。他不是个陌生人吗？为什么又不是陌生的？她突然兴起，在雨中行走，为的难道只是寻一卷诗经？

她指向他身后一帙帙经籍，那里排列的是诗经。

国风吗？他探询地。

秦风，蒹葭篇。她心里想着，不由自主脱口而出。

他寻出来，交给她。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

此刻，终于明白，这是一首怎样的话。也是一段在水之湄的缥缈情愫。

她伸手向他，接过来。书斋太静寂，她离去后，他仍清晰听见自己的呼吸。

她握住那卷诗，撑起伞，依旧走进雨中。

可望，而不可及的，秋水伊人。

他推开窗，一片烟雨，把一切都幻化得恍惚似梦了。什么是真的？

趁墨未干，他挥笔疾书二字：

窈窕

醒酒——风

秋水小姐确实被惊扰了，她不再热中诗书；夜里也睡不安稳，连饮食都怠懒。

夫人延医诊治，毫无效果；怕是给什么妖魅冲了，有经验的养娘说。

自幼与小姐相伴的丫鬟丹儿可不信这个。

为中和秋水名字的清淡，丹儿的名字是浓稠的红与喜气。除了服侍小姐梳头、穿衣、吃饭；为小姐扑蝶、摘花，她也能背诵“关关雎鸠，在河之洲”；又因为常和年长的养娘往还，她还懂得小姐不懂的“寤寐求之”以及“辗转反侧”。

白日，小姐不肯开口；夜里，悠悠长长地叹气。丹儿想，恐怕不是遇见什么事；而是遇见什么人了。

春天里，看见比翼蝴蝶或配对鸳鸯，丹儿也忍不住咬着嘴唇叹气呢。

赶在落花成泥之前，主仆二人总是到花园中采集未凋的花瓣，制做香囊、胭脂；多余的便填充既松又香的枕头。绯红、嫩粉、雪白，各色的花朵，甫离枝头，犹沾着清晨的露珠。时常，偌大的园子，这一边的花还未料理好，另一边已纷纷坠落。等不及呵。

踩着湿软的泥，孟生进园时，花，已落尽了。而郁郁苍苍的树丛，仍锁着不肯消散的幽香。

太守特意赐饮几盅“锦江春”，慰劳他连日来的辛劳。酒，是甘冽香醇的；寂寞是深入灵魂的，他意图用美酒浸透寂寞。偏偏，人已微醺；寂寞不醉，如影随行。

太守似也察觉他的消沉，授意斟酒使女格外温存。那盛妆女子靠近时，孟生的胸口发疼，他只能够；只配，在这样寻常酒色中销磨性情？

他有一个奢侈的梦想，是从遇见秋水开始的；没遇见她以前，他不是这样的。曾经，他的欲求都是平庸而简单的。

怀抱这样的梦想，到底是一种飞升；还是陷落？

他又急饮三大盅。

酒力渐渐发散，他觉得燥热，忍不住扯开前襟，裸露胸膛。弯下腰，从池中掬水渥脸，池水被搅乱后又平复，映照出他髭发不整，映照出破酒精焚烧的炯炯眼眸，那里面的狂野，连他自己都陌生。

脚步有点踉跄，不辨方位，他转过假山，穿过拱门，行过朱桥。走着，有些迷失了。

风，不知已经等待多久，破空而来，越过翠绿竹林，吹皱一池水，也把孟生吹得清明些。他抬头，便看见秋水居住的凌波楼。

起风时，秋水正倚着枕，恹恹地，她刚刚诵读了逝者如斯，不含昼夜。

风声吟啸着，把阳台上晾晒的花瓣吹得零乱四散。秋水翻身，披件宽松外衣，奔至阳台。

桃红粉白，一片花散如雨。

飘过她纤纤手指；飘过她随意绾起的发；飘过她蝶翼的衣袖，什么都捉不住捉不住捉不住。她于是静止不动了，这些缤纷绮丽，原来是流年，捉不住的。

然而，人生一世，必定有什么是可以追求的；可以掌握的。地无意识

地转身，便看见了他。

他在风中，酒已全醒。

他在风中，与她定定相望。见花雨漫飞，一袭素衣回旋，而后站定，缓缓回眸。又一番惊愕。

他不该在凌波楼下；她也不该在阳台，丹儿在窗内看见。应该制止，或者做些事，可是，丹儿却是怔怔地，这种景象摄住她，原本伶俐的，也再无措。

养花——天

秋水梦见他，就站在凌波楼下，恰似那个起风的午后。仍是玄衣一袭，敞露白皙的前胸，仰头凝视她。他的颧骨泛桃花，乌亮的眸子浸在湿润的水塘。

荡荡漾漾，成一个深幽的漩涡。

醒来后，她推开门，站在阳台上眺望，翠色直逼人眼。心田虽小，生满相思草。

丹儿怂着秋水，去看看新建的可月亭。主仆二人才离了亭，便见孟生自穿花径上款款行来。

丹儿早把孟生的姓氏排行及籍贯打听得清楚明白，此刻笑容烂漫，伸手招呼：

七郎！可巧你也来了。

看见秋水，孟生顿觉进也不是；退也不是。丹儿发现他捧着一只器皿，较盘子深一些；较钵浅一些。凑近一看，清水中养着些晶莹绚丽的小石子。

哎呀！好美的石子儿，怎么不养朵花呢？养枝芙蓉，或是莲花？

什么都能养啊。孟生看着水光中飞掠的巧云，瞧！他说：且能养天呢！

丹儿捧过来，贴近秋水。秋水俯面望着姣紫嫣红的石子，禁不住用手指轻轻拨弄。

他养着一道雨后的彩虹，她想。

孟生接过来，看着远去的秋水背影。他的手指微颤，在沁凉的水中抚摸那颗玛瑙似的小石，她曾短暂碰触。

自今尔后，只供养一朵绝色容颜。

凌波楼中的秋水真的病倒了。丹儿镇日忙着煎药，太守、夫人及其它的家人探病川流不息。秋水常阖着眼，一言不发，这病来势汹汹而古怪。许多事都被耽搁下来，包括那些前来议亲的。

夜深人静，秋水落泪不止，丹儿自然是最明白的，她想去向夫人禀明，秋水不准。

药石罔医。

听说的人无不叹息。孟生尤其有种奇特的感觉，一切都是痴心妄想。微风细雨养花天，却养不活人间一株素葩。

在一个昏睡醒来的午后，床畔只有红着眼丹儿，秋水遍身发热，却格外清晰地说：

我、要、那只养石子的。

丹儿完全明白了，她潜在孟生房外，看着太守派人召唤，他匆匆盥手而去，用的，就是那钵中的水。

丹儿把钵放在秋水怀中，细细诉说孟生在房内的一举一动。秋水无比温柔地抚着钵的边缘，丹儿想换一瓢干净的水，秋水不让。

满华——月

她看见他时，他不知怎地已站在阳台上；而不是凌波楼下。

她浑身紧张起来，胸腔剧烈震动，看着他推门而入，玄色衣衫在走动之中飘飞，捧起那钵，带着一个似有若无的笑意，走到床榻旁，俯身，托起她的头。

所有的举动都轻柔似梦，她听见他沉重的呼吸；她感觉暖暖鼻息吹在额角。

冰凉的水，从钵中倾流，从她微启的唇畔淌流过下巴、颈项、胳膊、指尖……缓缓地，在每一寸肌肤蔓延。是因为寒冷或一种难以形容的焦虑，她颤栗着呻吟出来，欲哭的情绪。

蓦然，他褪去外衣，绵密仔细地把她包里起来，贴在胸前，紧紧拥着，不说也不动。

他的发在褪衣时散落，此际与她的发纠结，抵死缠绵。

那块不知何时被剝去的虚空，完整的复原；持续许久不知名的痛楚也已消散，多日不曾有过这样舒适平静的情绪，她阖上眼，沉沉睡去。

醒来时，她觉得全身都很松散自在，只是，渴，渴极了。

烛影摇摇，秋水很久没离床榻，她赤足走在木板地上，有种新奇的感受，像是重获新生。

钵，仍放在那儿，石子浸在水中，幽幽发光。双手抱持着，凑向唇边。色彩鲜艳的颗粒在水中翻滚，发出愉悦的琤琮声。

水，流进她的齿间，流进她的身体。有一缕晶莹地滑过她的腮，穿过耳，渗进头发里。

丹儿醒来，疾忙夺下那钵，水已被饮尽，石子犹兀自震动。

我没事。秋水安抚地摸丹儿的手，眼睛清清亮亮。她的热果然褪了，手指润凉地。

推开窗，一片银华。丹儿找来披风为她搭上。

仔细又着凉，都起霜了。

哪里是霜？秋水倚窗而立，仰头看着一轮满月，说道：

是月呢！这月，今夜团圆。

那夜的月，确是难见的圆满光华，竟没有一丝云雾来妨。

远处有车马毂辘如雷声隐隐，太守奉旨入京去了，带着视同心腹的孟生同行，府中不少门客，不免极为艳羨。

一个大雪纷飞的夜晚，依旧在窗前眺望的秋水，突然转头对拨弄火盆的丹儿说：我要做母亲了。

丹儿的火钳跌进火盆，也不知捡拾，惊呆了半晌，喃喃地：不能的，小姐，这不可能。

真的。秋水安静她笑着，眼眸转向那只钵，十分虔诚而洁净的形貌，她说：

我有一个孩儿，像他爹的模样。

丹儿抗拒地摇头，可是，站在窗边的秋水，确实隐约有着不易察觉的臃肿，她的面宠，甚至焕发母亲才能有的光辉。

丹儿几乎是夺门而出的，直跪倒在夫人门前，哆嗦着，乱七八糟地，企图把事情说清楚。夫人听不明白，只觉得不寻常，不得不走一趟凌波楼。

当她们蜂拥而至时，秋水正用襁褓包里一个小小的、初生的婴儿。

杜若——烟

太守回府，恰是杜若盛放的季节。

杜若又称姜花，花形似蝶，花色如云，原是含蓄温婉的形状；却有最热烈放肆的香气。凋落得快。而有几分惨凄。

无论夫人如何劝解，太守听闻秋水产子的离奇遭遇，仍遏不住暴怒填膺。

他冲进凌波楼时，秋水正抱着小儿，一同向钵中看倒影。端详着牙牙学语的小儿，怒气蓦然消失，这孩子，与自己如此酷似。

凡是抱着孩子的人，都觉得孩子与他相似，于是生出莫名的疼爱。

秋水却说：虹儿像他爹。语气之中无半点羞赧。

太守反复思量，怪力乱神之事，他是不能相信的；始乱终弃的事，他是不能容忍的。

秋水从未离府，线索必然是在府中，至少该知道是怎么回事。太守召来府中的年轻门客，独缺孟生。

这一次赴京之旅，太守与孟生已达成某种默契。太守允诺将栽培孟生，一条平坦大道已隐约在生命之中浮现。只是，人要知命。

孟生衡量过，他明了，当断不断，反受其乱。曾经有过的绮思幻梦，已遥远的宛如前生。他只能选择前程。并且，如履薄冰，一步都不能错。

可是，那日，他恰巧经过大厅，见一群同僚议论纷纷，便也踏进厅门，门，在身后掩闭。太守、夫人、秋水、丹儿，陆续走进来。

看见秋水时，他的心仍忍不住瑟缩。她更丰腴、明艳，只是，怀中抱着个小孩儿。

当他站在角落里看她，她也抬起头，准确地捉住他的眼眸。当初随太守赴京前夕的梦境，突然澄明清晰，他曾与她相见，他看见遗失的钵，他曾解衣为她驱寒，而在冰冷中怅然苏醒。

他的眼眸中，竟然也有这样的记忆。

太守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儿女情孽，身为父母亲，能不能填补情天恨海？

秋儿。厅内的人都听见太守的声音清楚回荡：让小虹儿去找他的爹吧！

孟生陡地像被重重一击，看着秋水整好虹儿衣衫，把小孩儿放在地上，轻声说：去吧。他恍恍然，有些省悟是怎么回事了。但，那摇摇晃晃，蹒跚学步的小儿，为什么竟有一双似曾相识的眼睛？

是的，这黑眼睛太熟悉，仿佛，像是看见了自己。

自己？

不！不可能。偏那小孩儿径自向他走来，走过来走过来走过来。

所有人都屏息不出声，角落里除了他，再没有其它人，那孩子却一直走过来，伸出小手牵他的衣角。不——

他反射性地，狠命推开小孩儿，抬头，正接触到秋水悲恸几近灭绝的神情。猛然地觉得痛悔难舍，一刹那间，什么都不重要了。他迅速伸手想拉回被推开的孩儿，可是，已经来不及了，虹儿仆倒在地，小小身体无助地撞击地面。

秋水觉得自己被震得粉碎，迸裂在空气里，四分八散，不能合拢。 -

所有人都看见，小孩儿仆地之后，消逝如烟，只遗留一滩水。

曾经，映照澄净无云的穹苍；隐藏璀璨如彩虹的石子；供养人间清绝美绝的一朵容颜。

孟生熟悉的那一瓢。
阳光里，光采晶莹闪耀。
尾声

六朝人喜欢神怪变异的故事，津津有味的传述，有一则是这样的：太守史满有女悦门下书佐；乃密使婢女取书佐盥手残贱水饮之，遂有妊。已而生子，至能行，太守令抱儿出，使求其父。儿匍匐直入书佐怀中。书佐推之仆地，化为水。

这样简短的篇幅，诉说怎样的故事？我在其间，惊见爱情的虔诚坚贞，宛如宗教情操，竟然无中生有。同时，也怅见爱情的缥缈飘忽，意念瞬间转变，便如过眼云烟，百般缱绻温柔，皆化为无有了。

古代男人总在名禄追求的道途上，轻易改变最初的钟情；古代女子终其一生只守一份盟誓，于是万劫不复。

好象曾经听说过：任它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

只是遥远得不能再遥远的神话吧？

曾经有个朋友，在卡片上写着：

你只喜欢，孤单的一个人在瓶子里

没有奇遇

久久，化为水

临了，倾出来

回归尘土

原本，我是轮回四季，歌声最响亮的潺潺流水，从光滑的鹅卵石上跃过；如今，却囚在瓶中，固守不变的风景？

我不相信他的话。

假若，可以选择，我情愿将这一瓢，灌溉一株新栽的桃花。明年春来，应当可以花开如锦，灼灼灿灿，燃烧一季的旖旎。

幽禁的情人

你是她的情人，被幽禁了一生的情人。而今，就要获得自由。

带她回到遥远的，遥远的故乡，白山黑水的东北大草原。

钟粹宫

你一直记得那个隆冬之夜，不寻常的狂风怒号，沙土飞扬。

同治十三年十二月初五。

随后，慈禧太后宣布，由醇亲王之子载湉继承大统。

你的父亲在殿内聆旨，既惊且痛，失声恸哭，皆厥倒地。他不要你做皇帝，那个刚才撒手咽气的同治载淳，只是个极不快乐的十九岁少年呵。你是他最宝爱的儿子，醇王府娇养的乳鹰，原来应该在天地间自由展翅。

然而，宫中片刻不肯耽延，派兵一队，人人黄轿一乘，火速赶往太平湖醇亲王邸，迎接幼帝入宫。

王府内眷一片哭声，在生离死别的混乱中，你自梦中惊寤，犹迷糊怔忡，闹着要找母亲。自此却坠入一场冗长、愁苦的梦魇，总难转醒。

被立为大清光绪皇帝，那时，年仅四岁。

你的世界全变了样，再看不见一张熟悉的面容。便是父亲也像是换了个人，曾经雄姿英发，抱着你跨上马背，允诺要带你回到祖先故乡，白山黑水的东北大草原去驰骋的父亲，跪在地上，时时低垂着头。你不明白，镇日里见到的人，不论男女老少，都直不起腰。

那天，在钟粹宫，你的父亲又向你跪请圣女，你忽然翻滚下榻，直奔到他面前，扯住衣袖，想拉他起身，一面急切要求：

阿玛！阿玛！带我回家吧！我要回家——

侍立着的太监、宫女，纷纷上前劝阻，抱起你不断挣动的小小身子。你哭！你喊！

一声声喊，阿玛！阿玛！阿玛——

你的父亲匍匐在地，浑身颤栗。

你病了一场，原本就不旺健的体质，感冒发烧，来势汹汹。

在病中抚慰你的，是慈安太后。进宫以后，你与她同住在钟粹宫。当你病着的时候，睁开眼便看见她的焦虑；听见她温柔的安慰话语，她把你当成另一个同治。依靠在她怀里，可以撒娇，觉得安全，你把她当成另一个母亲。

同治与她并非母子；你与她也不是母子，但，你们都与她亲近。

你开始读书，举止行动也和往昔不同，神态自若的看着醇亲王跪安。谨记着慈禧的训诫、慈安的规劝，人君必得仪止合宜守度，不可逾矩。

向两宫请安，是每日不可免的功课。到长春宫去，不知为何总是不自在，慈禧询及读书的情况，未了总要再提醒一遍，你能入宫即位，全仗她的恩赐。

往钟粹宫去，便磨蹭着不想走，慈安爱吃点心，总备着一份给你。有时，定定看着你，叹了一口气：

“皇帝快生长大吧。长大了，朝中大事便可以做主。”

她常和慈禧意见相左，因此，显得忧愁。你解事的劝她不必烦忧，并说待你亲政后，还要奉请慈安垂帘听政。

至于她么，便省了吧！你意气飞扬的说。

慈安忙止住你的话，恐怕你会惹祸上身；却不知道她自己的大祸正兜头罩下。

慈禧其实对你的琐碎事了若指掌。当初，亲生子同治与她反目，却和慈安情同母子，已使她衔恨在心；你是她嫡亲妹子的孩儿，在慈安的教唆下，还未亲政，便不给她留余地。同治早逝，两宫太后面对死神，没有赢家。这一回，慈禧不能再给对手一点机会。

出事前一日，你像往常一样，去钟粹宫请安，慈安染了点风寒，精神还好，谈笑一阵。告退出宫时，正巧遇上慈禧派人送点心，一碟精巧的包子。

你在钟粹宫敲响的丧钟中，惊跳起身。

自幼年起，你便知道，这座阴森的宫苑，时常吞噬人命；你听过各种可信或不可信的传言。可是，慈安是太后呀！不能，不能这样对待她。

她是你唯一的亲人了。

看见慈禧的时候，你咬紧牙关，撑着蓄满泪水的双眼，大声地，直问到她脸上：

她是怎么死的？

慈禧极缓慢地抬起头，望向你。那寒冷如刀剑的眼光，令你背脊发麻。她仔细打量你，像看一个陌生人，片刻以后，用平板的声音下了懿旨：

“皇上悲恸过度，先回宫安歇吧！”

你被太监挟回寝宫，脑中轰然。我不是天子吗？我不是皇帝吗？

不是！你的脚步零乱颠蹶。我只是个傀儡，你告诉自己，今日死了慈安，明日便能死了载湉。

跨进门槛，你站住，一口鲜血猛烈喷出。

光绪七年，慈安太后猝逝于钟粹宫，上谥为孝贞皇后。

那年，你十一岁。

养心殿

在朝野一致强烈要求下，慈禧宣称要还政于君了。但，必须在你的大婚之后。皇后是慈禧挑选的，她的亲侄女，比你年长二岁。

你对婚姻并没有温柔的想法，甚至不抱希望。同治当年恃逆慈禧的意旨，表面上看来争取了自主，却只给他的皇后带来悲惨下场。你绝不重蹈覆辙。你真正在意的是大婚以后的“还政”。

光绪十五年，大婚礼成。

慈禧果然宣布还政，撤去了那道垂帘，迁居颐和园。虽然军国大事仍需恭请太后圣裁，虽然时时得往颐和园叩安，你仍充满蓬勃朝气，时时准备大显身手。

大约也是在那段时间，你的心灵，与那年轻的女子相遇，带着前所未有的震动。

年仅十三岁的珍妃，有一双晶亮坦白的双眼，出落得亭亭玉立。她的面容，不同于宫中嫔妃的丰圆富泰；尖小的下巴，透着股惹人怜爱的剔透清丽。

从不回避你的眼光，慧黠的眼眸里总藏着教你欢喜的主意。有时候甚至改扮男装，陪你到鹿苑去。

新婚燕尔，如兄如弟。你说。

她的眼睫闪动，把一株莲花似的小手，递进你的掌中。

“我是你的知己，也是情人。”夜深人静的时候，她说。

你从不知道自己会为这样一个小小女子魂牵梦萦，灵魂深处某一种沉睡已久的感觉苏醒，并且澎湃激昂。朝中大小事，乃至夜梦种种，都想和她说。她专注聆听，为你添香磨墨，你们痴心想过民间夫妻的生活。

但，你们如此亲密，忘了旁人；旁人却不能忘了你们。皇后耐不住望穿秋水的寂寥，三番两次向太后密告，珍妃的好男装，爱照相，全成了蛊惑皇帝的罪状。慈禧口中劝解，心中却不以为意，因为她也爱珍妃的灵巧美丽；况且，你的举措大致也让她顺心。

然而，你的爱宠使珍妃丧失世故机巧的能力，仍保持一贯的天真率直。那一回，慈禧训斥你不善为君时，珍妃竟然上言，为你辩护，隐约有埋怨慈禧揽权不放的意味。

她的忠诚，换来忤逆之罪，被贬为贵人。接下来许多日子，禁止会面，你已算不清日子了，只是一场病按着一场病。

直到慈禧恩准贵人回复妃位，珍妃盈盈拜在榻前请安。你命她抬头，那双眼眸，如昔的倔强，从未因遭挫而软弱。你的胸腔，被一种混合着疼惜与钦敬的复杂情绪充塞，一言不发，拥她入怀。

你再不让她离开养心殿，二人同寝同食，较先前更和婉亲爱。殿中的老官人经常喟叹，说是同治皇帝往昔与皇后也是如此好合。你并不愿与先皇帝比，总认为自己要比他幸运得多；你的爱妃更不会像先皇后那样，让慈禧欺凌，抱恨夭亡。可是，你所居住的正是同治的寝宫，谁能预料你的命运？

你微颤地，揽住身畔安歇的女体，她像孩子般的酣睡着，全然信赖地倚靠你。

这份被倚靠的知觉，鼓舞了你心中始终蠢动的希望，并化为一股实现的力量。

光绪二十四年，你召见了康有为、梁启超等人，听他们侃侃而谈，阐释世界大势，认为朽败中国在列强环伺下，只有一线生机，便是变法图强。他们请求立即下旨变法。

否则，一旦亡国，皇帝将“求为长安布衣而不可得”。你转头望向珍妃，清晰地说：

朕，不甘作亡国之君。

在这场维持了一百零三日的维新变法中，珍妃是你的同志，她遣太监为你与宫外传递讯息，回避慈禧的众多耳目。

误信袁世凯，走错一步棋，他的阵前倒戈，使你的护法，成为谋逆与叛乱。

事发前一夜，你与珍妃同衾，辗转反侧，无法入眠，听着雨滴敲打在鸳鸯瓦上的声音，一阵远，一阵近。

听见了吗？你问。

是的。她低声回答。

你，怕不怕？

不怕。

瀛台

失败得彻彻底底。

谭嗣同等六人，被绑赴刑场，从容就义，绝命前仰天长吟：

“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

你被单独囚禁在瀛台，珍妃被贬于建福宫，你们最亲近的太监宫女，全部惨遭处死或者杖毙。

你一直寻找存活下去的理由，当日，养心殿上分别，珍妃凝睇着你，说：

“与子偕老。”

是一种约定，相约要活下去，只要活着，仍然可能有希望。

但，去向慈禧请安时，你知道，这个朝廷，这个国家，已如大厦将颓了。

听见奏请朝廷以义和团对付洋人时，你忍不住出声拦阻。

不能。

你知道，果然如此，则断无生路。而这个谏阻太微弱，八国联军，烧杀掳掠，朝向紫禁城来了。

原以为要在瀛台幽居一生，却在破城前夕，接慈禧懿旨，一同避难出京。便是在存亡之际，她仍不能放你自由。

看见珍妃小小的、苍白的容颜时，你几乎感激涕零，感谢上苍还能让你们相遇。她当时从景祺阁的北小屋走来，孱弱憔悴，已不是往昔对镜簪花

的丰美鲜妍；也不是湖畔以手绢逗引游鱼的浪漫俏皮，只是个沉静的妇人。

但，你按捺不住强烈的情感，她是你今生唯一的知己与情人。

珍妃清亮的眼眸望向你，你的心中陡地一震。

她的灵魂、她的意志，始终不曾改变。

众嫔妃跪地感谢隆恩时，珍妃也跪下，她不愿离京，并且进言，说皇上应该留在京中理事。

慈禧不作声，极缓慢地转过头，望向珍妃。一种前所未有的，令人战栗的恐惧感，猛地攫住你。你几乎是扑滚到慈禧脚前，肝胆俱摧地喊：

皇阿玛——

从没有像此刻的恳切、真诚而哀戚，并且凄厉。

来不及了，一切。

“很好。”慈禧的声音因愤怒而颤抖：

“你若不走，就殉节吧！”

不！不要——

你嘶声地哀号，感觉自己被撕成几片，疯狂地以首撞地，不论这个坐在面前的老妇是神、是魔、是仙、是鬼，她已经毁掉你的一生；现在还来毁灭你的灵魂。而你必须祈求她。

祈求她——

祈求她——

祈、求、她——

太监入内覆旨，已将珍妃投入井中赐死。

“没事了。”慈禧扶住你，用不曾有过的温和语调说：

“皇上！咱们该上路了。”

你的脑中，轰然响起，如同击鼓鸣金，又像万马奔腾，捧抱住头，你蜷缩、翻滚，无助地呻吟。（注：清宫档案保存有光绪三十三年载湉自书的“病原”，叙述病情，提到“其耳鸣脑响亦将近十年。其耳鸣之声，如风雨金鼓杂沓之音，有较远之时，有觉近之时”。）

死生契阔。

光绪三十四年十月，时序入冬，你的生命也走到了最末一段。

年过七旬的慈禧仍然健朗，她已不把你视为对手；你也早放弃与她抗争的念头了。

甚至于连怨恨的力气也没有。

当你再不能去向她请安问好，她反而驾临瀛台探望你。听说，他们准备让你弟弟的幼子溥仪来继位，方才三岁，比你当初入宫更小。你张口，仿佛想说什么，慈禧轻声说：

“皇上好好休养，不怕的，养着吧。”

是的，阖上口，也闭上眼，养着吧。再没有什么可怕的。

听见涵元殿檐上风铃摇动，你突然想起，与珍妃放风筝，让那些纸鸢飞上蓝天，愈飞愈高，愈飞愈远，小刀截断了线，你们依偎在一起，看纸鸢如一双鹰，穿越宫墙，互相追随，展翅远逸。

系着你的这根绳索，也将截断了吧？

自冬天开始的，将在冬天结束。

这充满传奇的一生，你为人子，却非人子；你为人君，却不堪为君。历史将会如何评价，此刻已不重要。

你只是如此平和地思念，你是她的情人，被幽禁了一生的情人。而今，就要获得自由，不论她在哪里，你都能找到，带她回到遥远的、遥远的故乡，白山黑水的东北大草原。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你突然伸出手，像握住一株莲花的姿势，在虚空中划一道弧。

恬静安适地，微笑。

光绪皇帝薨逝于瀛台涵元殿。

那年，你三十八岁。

那夜星月都沉灭

没有月，也没有星，黑暗吞噬掉一切，

我甚至看不见自己。

假若看不见，怎么能确定自己存在着？

虽然已经是晚上九点多，却像黎明时刻，鸭蛋白的蒙蒙天光。

这是在河南故乡第二天，村子里又停电了。偶尔飘洒丝丝细雨

集聚在大姨家，聊得正热烈的亲人们，纷纷告别，推着脚踏车在我膝上，听玻璃鞋童话的小女孩，不甘不愿，只得跟着父母走。不好走。

我站在门口，彷彿仍听见小女孩嚷嚷着番瓜、老鼠。赴一场辉，空气变得沁凉，沿着黄土路回家去。坐说是一会儿天暗了，可就煌瑰丽的宫殿舞会去吧！

而夜来得真快，只一瞬间，把房舍、田亩、小径、走远的亲人，全抹成墨黑。

我们于是在手电筒引领下，回到小小的庭院，依旧坐在开满紫藤花的棚架下。

静静地，听着屋顶上鸽子咕噜咕噜的声响。看着周围的人，在手电筒光线里，面孔都透着些说不清的奇诡，游游荡荡地，单薄得像纸片。

那些开合的嘴唇，转动的眼珠，丰富的手势和表情，都不能挽救我迟钝的感觉。

突然，大姨就说了这句话：咱老娘不定今夜会回来！

白天，我们曾穿越田野，到外婆的坟前祭拜。

一群人浩浩荡荡，越陌度阡地行走，经过表嫂的田地，曾停留片刻，她把田中的紫茄子和绿西红柿指给我看。教我伸出手，剥开一个豆荚，一串绿色的豆子，饱满晶莹，顺着指尖，滚落在我粉白温暖的掌心，从未经历过的惊奇，使我忍不住笑出声。

吃啊！吃啊！表嫂催促着。

“这、怎么吃？”我的笑停住。

表嫂从我掌中拾起一粒绿豆，放入口中，咀嚼一阵，吃了。

我拈起一粒，学着她的模样，努力用舌齿去品尝绿豆的滋味，甫离开泥土与荚衣，应该有所不同吧！

好吃吗？好吃吗？

“我从来没吃过。”豆渣顺着喉咙，进入我的身体。在这之前，我甚至没想过绿豆也是从荚中剥出来的；也没想过，他们把绿豆当成好吃的东西。

“好吃，真好吃。”

走了几步，我唤住她，摊开手：

“我把豆子种在田里，好不好？”

她开心地咧着嘴笑起来，种吧！种吧！明年再来吃咱表妹种的绿豆。

将近三十年，我从不曾在大地上播过一粒种子，却任性的予取予求。今日播种之后，明日又将远赴天涯。为此，我格外认真，把每粒豆子都包埋在湿漉微温的泥土里，盼望能够发芽。

母亲和大姨走在前面，谈起小时候在谷仓中见到狐仙的事。说是一群大小孩子，在一个高大阴凉的谷仓里捉迷藏，玩得正开心，不知从那儿转出个大姑娘，玲珑标致，有一双水汪汪极妩媚的眼睛，笑盈盈地向发痴的孩子们走去，撩起一股擅腥的骚风……

狐仙哪！有个孩子大声喊叫，其它人惊惶地四处奔窜。大姨背起年幼的母亲，没命地逃离那个荒废许久的谷仓。也许是受了这个故事的影响，对中国传奇故事中的狐变渊源及类型，有着难喻的好奇。好容易寻着机会一探究竟，我紧紧追问，是真或是假？

当然是真的，我亲眼看见的还有假？大姨睁大了眼睛，不容一点怀疑。

说起她的长相，就是美。好象仙女一样。大姨补充着。

站在田地里，风中一片晃悠悠的绿，我仿佛看见，一个破败的仓库，飞扬着金黄色的灰尘，那里闲闲地站立着美得眩目的女子，扬起手绢遮掩嘴唇，略偏头，弯起眼，微微地笑。

永远年轻鲜艳。

黑幽幽的眼眸，有着千百年的深邃与古老，有些什么，是令人沉沦耽溺的，闪动灿灿亮光，直教我焦躁烦扰。

夜，渐渐深的时候，大姨却又说外婆将在今夜回来。

我的外婆已在八年前过世。

而大姨说这句话的笃定，俨然是田亩上宣称亲眼看见狐仙一般。

也许是好奇；也许是恐惧；也许是兴奋；也许是不安，也许都不是。而我弓起身子，所有的感觉都苏醒，并且敏锐。

据说，这些年来，外婆会附在一个亲戚的女眷身上，回来与姨妈们说说话。

每次附上那妇人，总要先啼哭一阵，姨妈们心慌，劝她别哭，见面是好事，应该欢喜，为什么哭呢？

你们那里知道，咱要是不哭，他们就不让回来啊！说着，方才慢慢收住哭声。

说到这里，母亲和院中的人，都忍不住轻声笑起来。

中国女人善哭，是我早知道的。

哭着离散；哭着重逢；哭生；哭死；哭病；哭穷，赫赫然，哭倒万里长城。在那些不能确定的时代里，都可以听见摇山撼岳的哭声。

母亲发热，不断猛烈咳嗽，只得结束谈话。大姨带我们到歇息的堂屋，推开门，咯吱咯吱响着。这房子原是表姐们出嫁前住的，好几年无人居住，为安置我们，特地打扫干净。

我和母亲一间房，一张大床。

房内靠墙堆放两大袋杂粮，弥漫着干燥谷物与潮湿土地混合的气味。另一边有木梯，直通向天花板。我攀登了几级，借着手电筒看出那原来是个屋顶仓库，集中的光束把堆累的物品放大，夸张地在墙上投射黑影。

母亲吃过药，吹熄蜡烛，而后躺下。

我什么都看不见。

只是不能适应的关系，我告诉自己。紧闭眼睛，挨过一段时间。

睁开眼，竟然，仍旧看不见，我把手举起来，在眼前摇动，一点用也没有。

可以听见身旁浊重的呼吸，但，我转头，看不见母亲；看不见床榻；看不见蚊帐；我在瞬间成为盲人，什么也看不见。

没有月；也没有星，黑暗吞噬掉一切，令人绝望。

我甚至看不见自己。

假若看不见，怎么能确定自己存在着？蓦然涌起这个古怪的念头。

还来不及思索，便听见清晰地，走动的脚步声，从屋顶传来。盘桓着，从这一头到另一头。是老鼠！然而，什么样的老鼠，能有如此安稳沉着的脚步声？那么，肯定是比老鼠大，况且远大很多……那是什么？

很多年前，母亲讲述她的童年，那时是避兵乱，外公外婆带着孩子挤在一间房，房顶也是值陈旧仓库，半夜，他们全听见，脚步声蹬蹬蹬，一级一级，顺着楼梯下来了。

外公发话了，在黑暗里叫声大仙。说是这里有小孩子，胆子小，请别下来，明天一定好好祭拜。

脚步声停住，片刻之后，蹬蹬蹬，缓缓地上去了。

我掩住嘴，防止自己发出声音，同时，在心中默念着，不管是那一种仙，请别下来，这里有小孩子，胆子小……过了一会儿，脚步声竟然也中断了。

终于得到松弛，可以静静躺着，并且入睡。

然而，这夜在黑暗中异常寂静。一点光亮、一点声音，都没有。

静到极点，转化成为一种窒人的鼓噪；我的双耳，因无法接收外界的音讯而喧嚣。

细细密密，化为一个庞大的力量，侵占我的感官，蠢蠢挣动，欲有更强的作为。

从床上支撑起来，摸索火柴，喘息着，划起一朵小小的火焰，初时不能直视强烈的火光，而后，点燃一支瘦长的白蜡烛。

柔和温暖的明亮，驱逐黑暗，仓皇隐逸。房内的一切都在摇曳光影中，逐渐成形、清晰。异样的骚动，也静止。

我把蜡烛黏在桌上，那些莫名其妙的惶惑；岁月烟尘里的乡野传奇，都在烛芯焚化了。

后来，竟也升起浓浓的睡意。

离开那村庄，已有一段相当时日；也有一段遥远距离。然而，熄灯就寝时，看着窗外透进来的薄青光亮，被百叶窗切隔，投射在墙上；听着远处近处的车声、人语和犬吠的时候，蓦地想起那个夜晚。

没有星；没有月，我睡不着。

因为那一夜，彻底的漆黑，我看不见自己。

《卷四》

什么样的相思，在岁月里历尽沧桑，而又不怕沧桑。
什么样的情爱，愈远愈真；愈久愈深？
一九八八年，从大陆饱尝辛苦归来，以为再不会去了。
一九九一年，却又等不及的赶赴神州。

一碗白米饭

羸弱的二姨妈蹒跚地行走，执意捧一碗白米饭，
送给远方归来的外甥女，让她有回到家的感觉。
经过四个昼夜的旅程，攀越四十载时空阻绝，终于，去岁夏天，我回到北国故乡。

站立在黄土高原，已经收割的麦田，有一股蒸发后的泥土芬芳。我那雪样的白鞋踩在坚硬而温暖的土地上，缓缓移动着，寻找太阳坠落的方向。啊，那是西边——好象专程赶来送一场夕照余晖的。

这其实是个令人怠懒的季节，烈日不肯保留地企图把什么都融化掉，带着蛮横凶狠的意味。万物遂委顿虚弱，一切都迟缓下来，行动、思想，以及饮食，所有的心情都怠懒。为了保持一种清明状态，我总不把自己喂饱，时常，胃里的虚空，细细牵扯体内某些神经，把心思磨得敏锐。气候炎热便轻微地厌食，似乎是理所当然。

却在踏上这片广袤土地时，饥渴感异常猛烈。甚且挟着痛感，焚烧理智。对食物的需求，到达前所未有的心慌意乱。

我们刚进三姨妈家，不久，便涌来许多男女老少，充塞在小小院落，每个人的嘴都在一开一阖地搦动，而在那些拥挤的声音里，竟捉不住一个有意义的字汇。我对他们一概微笑点头，因为从未谋面；因为睽违太久，只要相见便是亲人，原来无需辨认。

大腹便便的表妹，给我一杯半透明的橙黄液体，曾经是汽水吧，我想，只是早跑了气，残存淡淡甜味，入喉以后，稍觉苦涩。

正发烧的母亲想喝点热水，一会儿工夫，表弟们端来加热的、正冒蒸气的汽水，兴高采烈教母亲趁热喝了。我们面面相觑，不知如何拒绝这样的盛情。

看热闹的人群散去以后，我走出来，站在院落里。墙边堆放着马铃薯、青椒、西红柿和茄子，表妹说这些菜积存了几天，就为了等我们回来。谢谢，我说。

“谢啥呢？都是自己种的。”表妹笑着，招呼丈夫出门。

表妹夫背了包面粉去公社换面条回来，他附和地，一路笑着出门了。

院中有个气压式压水机。很小的时候，在乡下也看得见这种东西，我

们嘻嘻哈哈地，用小小的身子压住把手，让水哗哗地从地下流出来，觉得神奇无比。

而此刻只用一只手，轻松地，水流如注。

水，在盆内回旋，泥沙与杂质，迅速沉淀到底。水色如同冲淡了的茶，我拿着洗面皂，不觉迟疑了。表嫂递给我一条毛巾，得意地说：“咱们的水还不错吧！”

我微笑，撩起凉凉的水，把心中莫名的骚动平息。

为什么，使用清洁的水也是奢望？

然而，第二天，到大姨妈的村子里，孩子们唧唧呀呀地压出一盆像黄河一样黄的水，洗手洗脸，而后留着喝了。我站在旁边，劈头罩脸地，屈辱蓦然来袭，不能挣动与逃避。

太阳下山，天并不黑，反而像是黎明光景。站在田陇，我看见一行人从路的那端走来，高高低低的黄土地，使人的姿态变得颠踬踉跄。

被扶持着走在前方的老妇，蓬散银发，宽松衫裤在风中飘摇，与我遥遥对峙。

是二姨妈吧？她到县城看病，回家后听闻消息，便一刻也不等待地赶来了。

距离更近时，她扬起手唤我的小名。两岸的通信已有多多年，我的名在他们口中时常传诵，好象一直都生活在一起，那样自然亲昵。可是，初次听见这样的呼唤，竟不能响应，陡然心惊。

我靠在门边，门里是母亲和姨妈们的泪眼相对；门外是一望无际的土地，沙沙作响的白杨树。我站在门里与门外的交界，不愿坠入任何一个轮回。

上一次的离别，我没有赶上，下一次的离别，又得多少年？

四十年的沧桑旧事，怎么说得清？诉得尽？说着、笑着、哭着，在又哭又笑之中，许多曾经的苦难都淡了；曾有的悸怖都不可信了，甚至变得滑稽。就连长期的饥饿，那种煎熬也恍惚了。

病中的二姨妈仍很虚弱，她坐了一会儿，支撑不住，先回去休息了。表兄弟们把桌子搬到院中，招呼大家围桌吃饭。

从公社换回来的面条，吃在嘴里有沙粒的声响。这沙是来自风中；或地下水的杂质？我像亲人们一样，捧起粗糙的大碗，把面和汤和菜全吃完了。吃完之后，唇齿间尚存不知名的颗粒。这样的晚餐，无疑是简陋的，然而，看见亲人脸上的光采与津津有味的神态，我知道，这一餐其实是丰盛的。

晚餐结束前，二姨妈又来了，拿着一碗白饭，大伙都说吃过了，叫她拿回去。她有些不悦了：“你们都吃面，我是在台湾长大的，台湾吃米饭，她怎么吃得惯？”

说罢，径自把碗放在我面前，殷切地笑着：“吃吧！这碗白米饭为你煮的。”

我是在台湾长大的，并且挑食。自小就不爱吃面，有时候连饭也不吃。吃些水果、沙拉或是冰淇淋，就度过一个夏季。是因为这个原因，所以，回到故乡，便深刻体会到饥饿的绝望感吧？这也是亲人们持续多年的感觉。

用面粉去换面条，已是不容易，何况是一碗白米饭。

饭湿而软，我擎起筷子，一粒粒拨拣着放进嘴里。温热的米饭，不知是在何处长成；在仓中堆放多久；在姨妈家如何贮存？早失去稻米新鲜的芳香，隐隐有岁月烟尘的气味了。

我虔诚地细细咀嚼，有一阵酸涩，从脸颊缓缓爬进双眼。从来不曾，用这样的情绪，吃一碗饭。

这一次的离别，又是万里之遥，轻易便过了一年。近三个月，连书信也断绝。然而，夏天来临时，我禁不住想起那碗没有吃完的白米饭。

天渐渐昏黑，凹凸不平的道路上，羸弱的二姨妈蹒跚地行走，执意捧一碗白米饭，送给远方归来的外甥女，让她有回到家的感觉。

莹莹的白发、莹莹的白饭、莹莹的白衣，在暗夜里一团明亮。

问候

你们好吗？

这一声寻常问候，穿越四十年风霜烟尘，挣脱出噩运与梦魇，伤痕累累，都无比苍劲深沉。

到达石家庄艺术学校时，已是黄昏。

典型的夏季天空，红霞堆砌着，光影投射在校舍的墙壁上，仿佛在燃烧。任教于此的表哥，带着我去拜访校长，据说这个规模普通的学校，有三位校长。那么，何以我独拜访这一位；而不是另外两位？这件事并不重要。就像那位校长以公式化的口吻介绍环境与教学情况时，也引不起我特别的关心。

我注视他，微笑颌首，耳边却盘绕着简单的音符旋律。一、二、三、四，举手，七、八，高骠窈窕的女老师，领着二、三十个小孩跳舞。经过时，我被孩子们专注的神情，优雅的姿势吸引。踏进教室，赫然发现，靠墙坐的一大排家长。他们都是附近居民，下班以后，送孩子来学舞，等课程结束，再接孩子回家吃晚饭。

琴声起落，我在那些小小的晶莹脸庞中，寻到自己。二十年前，经济情况毫不宽裕的父母亲，也在晚饭后送我到舞蹈教室去上课，来去得经一段长长的路程，坐在公车上，晃着晃着便睡着了，下巴搁在母亲肩膀。隔了相当时日，母亲忍不住问我喜不喜欢跳舞？为什么老师总说我心不在焉？于是，我终于说了真正的感觉，我一点也不喜欢跳舞；我只喜欢粉红色，如缎光亮的芭蕾舞鞋。于是，我保留了芭蕾舞鞋；终止了舞蹈生涯。

而面前这些孩子，跳得正起劲。他们的父母亲，拎着水壶，挽着毛巾，是否也像我的父母当年，一心想把自己欠缺及遭横夺的，加倍补偿给唯一的骨肉。

举起相机，连续地按下快门，对着小男孩、小女孩。无意中旋身，我被那排父母亲惊惶了。当我摄影时，他们全坐直了身子，掩不住的骄傲神采，紧张地、屏息地微笑，注视焦距里的，自己的孩子。

我在心里捕捉住这个恒久的镜头，并且相信，这画面可以与二十年前，我的父母亲重叠。

因此，那位校长仍叨叨叙述时，我回想着那个美的意象，笑得更灿烂了。

从校长室出来，树荫下坐着几个半大的男孩，都勾了脸，赤着上身，

蹲坐一处，嚷嚷闹闹地啃馒头。表哥和他们招呼，问答之间，流露特殊口音。

从四川来的孩子，家庭环境的关系。表哥说，有些吃不了苦，逃回家去，老师一路追。有的追回来了；有的追丢了。

前一天，吃晚饭时，曾有个孩子，上表哥家拿寄存的零用钱。表嫂在房里低低和他说话，完全是个母亲的口吻。原来像父母子女的情分，一旦登上火车，便成遥远的两端，铁轨这一边是拚命的逃亡；另一边是疾疾的追捕。相逢或者错失，都是不堪吧！我想。

我们穿越校园，走向角落里的房舍，表哥带我去探望他的老师。

文革时，表哥表嫂同遭下放劳改的命运，患难见真情，反而成就一段美满婚姻。至于这位半退休的老艺人，又在那十年中得到什么；或失去了什么？因为好奇，竟忘了唐突。

才走近，就闻到清鲜的韭菜香。表哥在窗外呼唤；一面熟悉地引我入厅。昏暗的小厅放置柜子、桌子、几子和几把椅子。墙上的年画，白胖的粉娃儿，系着红金肚兜，跨骑在金鲤背上，浑圆小手且捏着个大元宝，是四季都悬挂的吧。

房里的人都笑嘻嘻地站着，我愈发坐不得了。而老先生、老太太腰上的围裙犹未除下，纱门开合之际，蓬起一阵白面粉。

我端正地站着，随着表哥叫“老师好”。

老师啊！我表妹从台湾来。来看您！表哥说。

老先生的面孔刹那间亮起来，有人开了电灯。红润的脸，银白的发，经过许多磨难以后，从容不迫的神情。我在他身旁坐下，起先在想，他的发，是不是沾了些许面粉；就像蓝布前襟上的。很快地，我寻到答案，若不曾有岁月，头发便不能白得如此柔亮；同样，若没有在欺凌屈辱中挣扎，笑容怎可能如此和煦？

老太太询问从台湾到石家庄，得有几天的路程？我尽量详细的回答。老先生一旁听着、微笑着，而在毫无预示的情况下开口，他看着我，清楚地问：“在台湾，你们都好吗？”

问这话时，他的瞳中浮起幽幽水光，反映着许多说不出的沧桑，我被这样的眼光和话语锁扣了。

你们好吗？

这一声寻常问候，穿越四十年风霜烟尘，挣脱出噩运与梦魇，伤痕累累，却无比苍劲深沉。

不是邂逅；不是初遇；原来是一场亲密的重逢。

在韭菜香中挥手道别，主人曾殷勤留客，留我和他们一同吃饺子，而我不知为了什么，急着告辞。

老夫妇和其它的人把我们送到门口，天色已由橘黄转为靛紫，我行走几步便回头，晕晕的灯光，把他们烘托在夜色里。

恒常地，挥别的手势。

半年多以来，每一想起便要懊悔，究竟是什么理由，让我匆忙地错过那次晚餐。

走在街上，偶尔也因为那声问候而迟疑——

我们，好吗？

出大理记

滂沱大雨中，远离大理国。

发生了什么事？路断啦！

在柳条垂荫下，凝望倒映波光中的崇圣寺三座白塔，宁谧安详。突然，便想起明末旅行家徐霞客，也曾策杖而来，面对着古大理的风花雪月，是否也像我一样悠悠叹息？

美，有时会令人莫名感伤的。

我们由昆明取道滇缅公路，奔赴大理，尚且花费车程十个小时。当日，徐霞客经历的是怎样一番艰辛跋涉呵。车行过冈峦，我想，他曾在此盘坐憩息；车经过溪流，我想，他曾在此汲水濯面。

叠翠的苍山，顶峰终年被皑皑的白雪覆盖。

碧波万顷的淡水湖泊洱海，白帆点点，矫捷的渔娘抛下鱼网，透明闪亮的弓鱼，像跳跃琴键的音符，腾起又坠落。

啊！

这是我所能说的，唯一的言语。

五十五岁的生命，能缔造怎样的事业呢？看见徐霞客雕像的时候，我想。

他将一生选择了壮游河山这样的事业。常年在风中行走的缘故，面部呈现坚毅的线条；那石像正向远方眺望，纵然坐着，却是随时准备起身离去的姿态。

与雕像合影，就只这一刻相逢。

而后，他走进庄严华瞻的历史；我走向不能确知的明日，也许活色生香。

夜里，时时转醒，闪电把屋内变得忽明忽暗。雷雨交加，从这个梦跌进那个梦，恍恍惚惚，心里犹记挂着，今夜，徐霞客在哪儿避雨？

天明以后，在雨中登车赶路，预计下午六点抵达昆明，稍事休息。用过餐饮，再驱车前往石林。

滂沱大雨中，远离大理国。

雨和雾封锁住眼前道路，所幸驾驶刘师傅沉稳熟练，有惊无险的奔驰了两个多小时，才脱离雨区，甚至阳光也晃了晃眼。

我刚阖上不知为何而异常困倦的双眼，便听见四周纷纷的低语。

原来是许多大卡车一辆接一辆，泊在路边。行走滇缅公路，需可见到陈旧的灰蓝色大卡车抛锚在路中央，引擎盖打开，喷吐热气，本是见怪不怪；但，那样长的车队，整齐排列，气势壮观，确实引起我们的好奇。

还不到十一点，卡车司机便集体停车，吃午餐去了？

当停放排列的车队超过一公里、二公里……隐隐的忧虑浮升、扩大，完全遮盖先前的兴味盎然。

发生了什么事？

蹲坐在路边摊大口嚼食的人，毫不在乎地抬抬眼皮，轻描淡写地：

“前头，路断啦！过不去。”

路断啦！

同样的字句在车内复诵了几遍，起先是空洞无意义的，而后，渐渐省觉了严重性，许多干燥紧缩的声音在问：

怎么办？怎么办？

车子走走停停，断续传来前方“灾情”，说是有养护工人来修路了；说只来了两三个人，坐在地上吸烟，并没有修路。为什么不赶紧开工呢？说是要等雨停了。

不知什么时候，又飘起雨来。

于是，各种悲观的想象在车内发酵，迅速膨胀。

有人想，恐怕去不成石林了；有人想，恐怕下一个城市成都去不成了；甚至有人悲伤的想，恐怕回不了台湾了。

明知路断了，我们的车子却没停，大家都想看一看道路阻断的实况，多少有些“不到黄河心不死”的意味。

距离断路处大约六、七百公尺的地方，我们的车子被其它大小车辆阻挡，不得不停下。全陪、地陪、领队、师傅和男性队友全到前方打探消息。过了中午，仍没有令人振奋的消息回报，终于忍不住下车，亲身探个究竟。

这是一条外来游客很少行走的道路，到凌晨才发现路断了，早先来临的车辆与族人，已困了好几个小时，道路上满是丢弃的果皮、纸屑、蛋壳。大人、小孩穿梭来往，高声谈笑，路旁有人担着水果、饮料和糕饼，仿佛是一场庙会，雨后潮湿的空气中，竟有着不难察觉的欢庆气息。

路，其实并没有断，也没有崩落的石块，只是柏油路的地基被雨水冲失，成了一层脆弱悬桥，无法承载车辆。就这样，这边的车过不去，那边的车过不来，眼巴巴地对望。

观望许久，没有看见道路修复的任何希望，我缓缓往回走，为即将断水、断粮，以及没有厕所而焦虑。同时，知晓自己特别疲倦虚弱的原因，我病了，体温正渐渐升高。

地陪小曾喘吁吁跑来，捎来令人惊喜的解决方案，他越过对面，到最近的市镇，洽租了一辆车轮俱全的公车，载我们离开。

在小曾的引领下，我们踩过高粱地，几乎是跳跃着攀上公车。车上的座椅和扶手部已锈蚀，开动时的颠簸，几乎要将五脏六腑移位，我们紧抓着把手，惟恐一不留神，就被抛出车窗。然而，一路行来，没有比这部公车更完美的交通工具了。

正在庆幸的当儿，全车蓦然寂静无声，横在前方的是洪水滚滚，房舍、树木、电线杆，全淹在浊流中，一片盘古开天辟地前的原始苍茫。

如同过河卒子，只好向前走。引擎隆隆震耳，车身迟缓地移动，从一些熄火抛锚的车旁经过，每个人都聚精会神，仿佛稍稍松懈，便要万劫不复。公车终于摇摇晃晃穿过洪水，驶上道路，抑止不住的欢声雷动，我们用力鼓掌，手上的锈灰飞扬。

下午五点多，抵达大理至昆明的中途站楚雄，大家在饥饿中吞咽着第二餐，并等待旅行社洽租小巴士将我们送回昆明。

我吃了少量食物，喝下许多水，靠在冰凉的墙上，纾散体内热气。静静地看着台湾领队，绝不肯放弃勒索机会，恐吓我们，若不额外缴交一笔钱，便要把我们留置楚雄，既去不了石林，也回不了昆明。

看着那因贪婪而横暴的面孔，我想，我大概病迷糊了，或者陷在醒不来的恶梦里。

静静看着队友们费力交涉，乃至妥协，我没有力气说话，一心一意只想离开。

三个小时以后，一辆刚装上玻璃窗的陈旧小巴士，出现眼前，准备把我们送回昆明。

全队就座完毕，突然跃上三名彪形大汉，一上车便关上门，引起些微虚惊，原来是驾驶师傅、备用师傅和修车师。

修车师？连修车师都准备了，很令众人忐忑不安。

高速行驶在漆黑山道，每位队友都捏着一把冷汗，只有服药后的我，沉沉入睡。有时转醒，可以见到山林野店，灯火高悬，只一掠眼，并不真切，七月流火呵，不着边际地想着，旋又睡去。

五个多小时的车程，只跑了四小时，队友们下车时，个个脸色如土，惊魂未定，颇有重返人世的悲喜交集。唯有我自梦中初醒，反倒养蓄了精神。

午夜十二点，再度乘车赶往石林，这次换乘中旅社的旅游巴士，安稳舒适。队友们起初犹热烈讨论这场意料之外的历险记，而后松弛下来，纷纷进入梦乡。

车内非常安静，只有引擎低微规律的音响；只有我毫无睡意的眼眸炯炯，悄悄地开一扇窗，空气沁凉芬芳。

天空澄净晴朗，布满灿亮的星星，令人目不暇给。

啊！

我轻轻地说。

凌晨两点半。

离开大理，已经很远很远了。

舍生

我喜欢送子观音的故事，甚于西方的送子岛。

中国送子观音是将自己最珍贵的，割舍与人，

有一份厚重的情义。

仲夏午后，当我们到达大足时，整座四川盆地被蝉声锁扣，热烈地燃烧着。

踩着一级又一级炙脚的石阶往上爬，摄氏四十度以上的高温，觉得身体某个部份有缺口，大量水分汨汨倾泻而出，不能拦截，也无法修补。

走着走着，不禁想起前一日在成都，船行水上，迎面而来的乐山大佛。那佛端坐着，与山齐高，巨大朴拙，自在安详，青苔与草棘将佛身染成淡淡的绿。历朝历代，旅人的船在江上，挣扎遇险滩，搏抗过急流，心力交瘁，几乎不能撑持，刹那间，江面突然开阔，波息风定，一仰首，便见到这尊巍峨高耸的坐佛。阳光里，因露水的湿润，莹莹光亮。旅人们扑身拜倒，在甲板上，朝拜生命的奇迹。这种情绪，即便是现代的我，伫立在静止的船头，也可以体会。

借着宗教，人类与自然做神妙的结合。

终于看见大足宝顶山石窟，借着宗教，人类不甚自觉地拥有媲美造物主的能力。那些保存尚称完好的佛像群，幸运地躲避了无数次的兵灾浩劫。巨型石雕卧佛，侧身而卧，那是一张饱满细致、姣好无瑕的容颜。导游告诉

我们，在印度，男子必须拥有美貌与智能，才能修成正果。我想，有美貌而能谦卑不炫耀，便是一种智能了；有智能而能怜悯苍生，则是慈悲。美貌、智能、慈悲，三者合一，怕是绝少的。卧佛正是释迦牟尼逝世的场面，尽管环绕着的弟子，神情肃穆悲伤，释迦双眼似开似阖，却是无比光华的恬静安适。

我那因酷暑与疲惫而显焦躁的心情，逐渐妥贴。即是死亡，也不过是那样自然的一种状态，无需惊恐。卧佛以“死”来启示“生”的玄机。

第二天早晨，坐车往北山石窟，清风徐徐，扫尽昨日燥热。沿途凡有水稻必栽一畦荷花，稻香荷香交映着物产丰富的田园风光，这才领略到“大足”，有着怎样盈满自适的意味。

北山石窟有许多观音造像，冬是唐、宋时期作品，特别着重面容、肌肤与妆饰的雕刻。面容多是中年妇女的雍容、温柔；素衣薄裙，纤秾合度的肌肤仿佛要透出衣衫；宝冠璎珞，华丽庄严，稍稍移动便会发出琤琮的声响。

叮当、叮当。

我在风中迴身寻找，一阵阵飘散如乐音。原来是工匠凿石，企图将部份磨蚀的石窟恢复旧观。千年以来，这座山上的石壁，便是在一斧一凿的敲击下，由粗糙原始蜕变成精致丰美的生命体。

那些姓名隐佚、不为人知的工匠（或许该称为石雕艺术家），在毫无性灵知觉的石头上，贯注了信仰，更投入了对人世最深的缱绻眷恋。他们雕刻的观音，以女性为仿真对象，具备有世间女子的面貌和神态。

有位临水而生的少女，欹身屈膝，一手置于膝上，拈着飘带，一脚垂进水中，仿佛在拨弄着，神态愉悦而悠闲，背后是一轮大满月。这雕像称为“水月观音”，显然既不准备“寻声救苦”，暂时也不“普度众生”了，只是被这水月交叠的景象羁绊，索性尽情赏玩。艺术家是以怎样的女子为蓝图呵，她那潇洒自在的坐姿，浪漫天真的举止，是否也曾令雕刻者失神迷惘？

至少，我认为，“数珠手观音”的雕刻者，为着他的蓝图而辗转难眠。在一片柔和的椭圆形背光中，观音轻盈的身影，袅袅亭亭，飘带掀飞，好似向人走来一般。弧度优美的肩自然下垂，双手交错在腹部，微俯的面容上，有一对弯月般的眼睛，唇角上翘，兜着发自内心的微笑，笑意直染上丰颊。那种抑止不住的幸福满足，应该来自于深情的疼惜。因她笑得那样真挚藕切，人们遂忍不住要亲近，为之倾倒，昵称她“媚态观音”。

而这凿石的人，究竟是她幸福的来源？或只是众多爱慕者之一？无论如何，他令她幸福的瞬间，得以永恒。

站在“送子观音”龕前，聆听着她的故事，一时间，竟不忍离开了。

据说，送子观音原是一名舞艺超群的牧羊女，因她的才华而受仰慕。有一回，国王设宴款待得胜归来的勇士，邀她前来献舞助兴。牧羊女已怀有身孕，但王命难违，只得赴宴。勉强舞罢一曲，便想告退，偏偏五百勇士饮酒兴起，强邀牧羊女共舞，在混乱而激烈的过程中，终于失去了她的孩子。悲痛欲绝的牧羊女，也因为这样残酷的打击，一病不起。

死后的牧羊女，成为鬼王的妻子，为弥补生前丧子的悲痛，于是，生下五百个孩子。

纵使如此，仍不能化解她心中的怨毒。每到夜晚，她便成为狰狞的鬼母，到人间戕害婴儿，造成极大的痛苦与恐慌。

有一天夜晚，鬼母归来，发现她自己的孩子竟然少了一个，上天下地，

不管怎么找都找不到。她的肝胆俱摧，几乎要崩溃。这时，佛出现了，为了超度她，佛将她的孩子藏起来。

“你有五百个孩子，失去一个尚且悲恸欲绝。世人只有一、两个孩子，失去了孩子，他们的心情如何？”

鬼母豁然开朗，体认往昔的罪孽深重，为了赎罪，便将自己的五百个孩子，送给世间求子的夫妻。转念之间，化“戕生”为“舍生”，从此被尊为“送子观音”。

我喜欢这样的故事，甚于西方送子岛。中国的送子观音是将自己最珍贵的，割舍与人，有一份厚重的情义。

而她那人、鬼、神的三世，也颇堪玩味。人若是怀着阴沉诡谲之心，便是鬼。鬼若能一朝省悟，及时回头，也可修成正果。

离开北山石窟的时候，再度经过“送子观音”，她正含着意味深长的微笑，捧抱一个小小孩儿，优雅端庄的母亲形象；灵动的牧羊女，酷厉的鬼母，早已消逝。

果然消逝了吗？

想起在故乡的岛上，此刻也正炎热难当，可能又添加了一夕急白头的父亲，长夜里哀哀痛哭的母亲，恐怕噬人子女的鬼母仍在人间肆虐。

鬼母化身为凡人的模样，却没想到，有朝一日也将为人父母；甚至忘记自己也曾稚幼无助。劝鬼母舍生送子的佛，什么时候能再出现？

一阶一阶往山下走，重返回燃烧着的十丈红尘，两旁都是雕刻石像的小贩，观音、文殊、普贤，时时送到眼前，而我只向前走，并不停留……

佛，在哪里呢？

一条婉丽的水域

始终是那样安定、绵长的
一条水域，孕育了南方大
地的繁华，以及婉丽。

夜深时分，我和衣躺下，头朝向岸上闪耀的灯火，像一尾鱼，沈潜江底，安静地卧眠。房内的冷气温度偏低，如同沁凉的江水，在身畔流动。

这是进入长江三峡的第一夜，我们自重庆登上豪华游轮。

一直有这样的传闻，说是长江要筑一个超大水坝，届时将淹没许多县城与古迹。自此，心上添了悬念，在台北或其它城市，走着走着，突然惦记这件事，那一切，都还在吗？是否安然？于是感到焦虑，恐怕自己去迟了，便赶不上。

三伏天气，登舟入江。

除了船顶有露天观景台，船舱及客房内，处处都有透明光亮的玻璃，人们可以坐着、靠着、站着、斜倚着、倒卧着，只要望向窗外，皆成风景。

站在大片玻璃前，仍觉恍然似梦，尽管船上服务生笑意盈盈，尽管周遭旅客穿梭往来，尽管可以嗅得扬帆待发的气味。直到我们沉重的行李自码头经过百来个台阶，又拖又拉，跌跌撞撞地，送到每个房门口；直到悠扬船笛声中，缓缓驶离码头，才确定，这是真的了。

是真的了。有一会儿工夫，竟不知道如何安排自己。五日五夜的航行，大多数的时候，便是与山水对坐，坐得痴了、忘了，失了快乐与忧伤。

狭窄的水道被两侧青山挤缩，眼见难以通行，十分险阻。而那山灵数千年来已听惯了舟子的情诗，一声笛鸣，在山岳间回荡，横亘着的山壁，向后稍稍倾身，于是，游轮便优雅从容地，出了峡。

独立船头，让茫茫白雾把自己包围着，感受一种从不曾拥有过的宁静与丰盈。

朋友们见到浊浪滔滔，全不似印象中的渚清沙白，不免错愕；正如我在两年前初逢混浊长江的难以置信。

怎么会变成这样啊？

因为不知节制的砍伐森林，已经破坏了自然的平衡。我很想把真正的原因告诉朋友，他们既惊又痛。

但，船上的导游们异口同声，轻描淡写地说：“本来水很清的，前两天下了场雨……”

我猛抬头，在那张脸孔上搜索。这话显然已说得十分娴熟，察觉不出一丝羞赧的神色。我遂暗自叹息，假若，不愿或不能面对现实，只怕这场暴风雨，将永不歇止。

到了万县，大家换乘小船游览大宁河。我们搜集的图片与文字资料显示，这条河两岸青葱，鲜翠欲滴，流水清碧，风光绮丽，又称为小三峡。

小三峡滩浅水急，撑持不易，船夫们的技艺格外超群。才一坐定，导游便宣布：

“水本来很清的，不巧昨日一场雨……”

抱怨声此起彼伏，怎么又是雨？而我衷心期望，真的，只是一场雨的缘故。

小三峡的石头很特别，虽不像雨花石的晶莹剔透，却自有色彩与图形。初上游轮，船长便赠送两块题过字的石头，一块是赭红椭圆形的“喜上眉梢”；一块是黛绿弯月形的“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恰好充作纸镇。船夫在途中一处小洲泊岸，任游客们上去捡石头作纪念。我们早将塑料袋准备妥当，争先恐后，在水边拣选，连抬头的工夫都没有。直到将石头盛在竹篮里前来兜售的小童呼唤，我把自己捡的拿给他看，而后坐下来喘息。而后发现，环绕着的山水如此润朗，把每张面容映照得莹莹明亮。

石壁上残留着古代栈道遗迹，三分天下时代，那些机智、谋略、争战，雄姿英发，仅存石上的凿痕斑斑。耗磨一生精魂，油枯灯尽之际，犹因壮志未酬而泪落满襟的英雄豪杰，如今又在何处？

山水无情，因此不老，故而常在。

而这中国最长的河流，也是有情的。它经过屈原的故里；王昭君的家乡；两岸猿声中与李白轻舟相逢；白露横江里苏东坡赤壁成赋。它是温柔的，不像黄河的奔放狂野；它不肯横暴地任意改换河道，始终是那样安定、绵长的一条水域，孕育了南方大地的繁华，以及婉丽。

江上风云诡谲多变，白天日丽风和，入夜以后，漆黑的天幕，时时被闪电撕裂。

我们坐在观景台，散开方才沐洗过的发丝，仍潮湿着，让风吹干。今夜，吹的是东南风或是西北风？

观景台很静，连天边的闪电也像是被消音的影片。同伴们忽暗忽明，

单薄得像一张张剪纸，瞬间置身于影片中，瞬间又在影片之外，沉寂而虚空。

同船的游客都在灯火通明的船舱里，交谈、跳舞、吃点心，兴高采烈。

只有我们，坐在山水与黑夜的边缘，风刮在敏锐的皮肤上。那持续的闪电，成为眼瞳中最璀璨的印象。

不知是谁起了个音，哼唱一段歌曲。原本微弱而单调的歌声，因朋友的加入而丰厚立体。我们一首接一首，不愿停止。有些歌唱乱了，不能继续，立即再换一首歌。

我们热烈地唱着，把周遭空气唱得活动起来。可以听见风声呼啸；可以听见江水翻腾；甚至还可以听见盘旋天外的阵阵轻雷。

在长江的最后一日，将行李整理好，捧起沉重的一袋石头上甲板。和朋友们约好了，黄昏时分，把多余的三峡石放回长江。经过多少岁月的冲击，才能成就这些色彩与形状，令人爱不释手。但，我们只应该选择一颗最爱的，将它千里迢迢携回；至于其它的，便成为负累。我在客房内，左右为难，花费了不少时间，留下一块灰白色图案的石头，它使我想起“乱石崩云，惊涛裂岸，卷起千堆雪”。

匆匆赶上甲板，才发现自己来得并不算晚。看来，“割舍”，确实是人情中艰难的一桩。

站在船栏杆旁，奋力把石头投掷入江。石头落水，仿佛有了生命，只一旋身，便不见了。

将自然的归还自然，让那些石头循着千万年的记忆，泅回最初的滩头。

当我们在船头进行放生石的仪式，夕阳缓缓在身后沉坠；同时，游轮正航进武汉市，穿越壮观辉煌的长江大桥。

武汉市与长江大桥的灯光照亮了天空。我不禁揣想，那一年，改变历史的一场烈火，在赤壁点燃，烧成了怎样的天空？

